

一朵桔梗花

连城三纪彦

目次

序: 美与哀愁的灭亡美学

一串白藤花

桐棺

一朵桔梗花

白莲寺

菖蒲之舟

序: 美与哀愁的灭亡美学

——写在连城三纪彦「一朵桔梗花」前面 锺肇政 这是我生平第一次染手日本推理小说译事的文集。

犹记得林佛儿兄在创办「推理杂志」之初,就交来原著复印件,除了要我帮他迻译之外,还怂恿我试试写推理小说的创作。对我来说,这毋宁是一件奇异的建议。我已好多好多年不看推理类作品,写更是做梦也不会去想的事。而来自久远记忆里的印象,促使我在听到佛儿兄的建议后直觉的反应是:像我这种笨拙、迟钝的写作者,推理小说的写作不但是开玩笑,而且是不可能的事。

然而,在其后的一段时日当中,佛儿兄所举做为怂恿我试写的理由而列出来的,据云已答允写推理小说的一串知名作家的名字,时而不免在脑海中向我露出微笑。我便也有了「人家能,我为什么不能」的傻念头。但在我还没具体想到要试写的时候,我就彻底把这个念头打滑了。我发现到,人家能,而我硬是不能。换一种说法,我觉得写推理小说,我绝对无法跟人家比。我不敢写。

因为我从渐渐开始翻译的连城三纪彦作品中,深切感受到这样子的东西我是无法企及的。我实在写不过人家。

连城的作品使我着着实实地开了眼界。原来,我之于推理小说,渊源不可谓不深。模糊记得,当我升了小学高年级,懂得了读书、看杂志以后,推理小说——当时似尚未有这种名称,一般称为侦探小说——为最能吸引我阅读兴趣的作品之一。也记得曾经有一段时期着迷地去找侦探小说来读,「侦探杂志」、「新青年」等刊物轻易打入我少不更事的幼稚心灵当中,而对诸如江户川乱步、横沟正史、山本周五郎等作家,也有了相当强烈的憧憬,又如名探明智小五郎也成了心中偶像。

稍后西洋的夏洛克•福尔摩斯更在我心灵里开启了另一个崭新世界。 然而,我这方面的兴趣并没有维持多久,尤其文学名著成了我兴趣中 心之后,更望望然去之,以致光复后的这四十年间,我几乎想不起有 多少册推理作品是我看过的, 甚至在此间亦颇享盛名的松本清张, 我 都祇靠他的芥川奖得奖作品而知其名,此外就是一些书刊上的他的作 品的广告。提起这些,实在有一份惭愧,但是多年来我的阅读时间都 极有限,只能说无力及之,是很无奈的事,也因此我对推理小说的认 识,恐怕依然停留在早期阅读的境界上。当然,我也并非完全懵然于 日本当代推理界的趋势。除了为数极有限的零星涉猎之外,从一些彼 邦文坛报导上,倒也知道日本这方面的推展是极其蓬勃、可观的,例 如所谓「社会派」、「本格派」的崛起等等,尤其受了写实主义的洗礼 之后,推理小说的面目几乎是脱胎换骨,但也因而形成了风俗性作品 的泛滥,这种情形祇有使我更感兴趣缺缺,根本不想去碰一下。 这样的我,要从事推理小说的翻译,心理上难免有若干抵抗的。可是

这内心的挣扎,很快地就被连城的文体解除了。
「就说是死的灯影吧,那灯光空茫茫的,恍如落在黝暗的水面上的光

下规说是死的灯影吧,那灯光至茫茫的,恍如落在黝暗的水面上的光影,倏地画了条尾巴就消失——是的,那里住花街红艳艳的色彩,和女郎们华丽而凌乱的衣着的灯光,不知怎池,竟使我觉得与守丧的白灯笼阴惨惨的灯光,有那么一点相像。」

这是我第一篇翻译的「一串白藤花」里开头的一小段。重读译文,似 不无稍露棱角之感,实则原文细腻圆滑,不但轻易地点出了过往一段 已是十分邈远的岁月里的日本情调,而且回肠荡气,自自然然地酝酿 出一种文学气氛,馥郁而浪漫,令人陶然于作者不凡的文笔之中。起始,我讶然于日本的推理小说已演进到这种地步,继而在次第译出的篇件中,更感叹于连城推理作品里的独特文风。

本书中以花为篇名的五篇系列作品,时代背景均为日本大正及昭和初期年——以时代言,恰与我国「民初」雷同——也是日本现代化以前的,一种传统日本式情调犹在急遽的现代化转型步骤里一息尚存的年代,不但人际关系之间,旧式的人情义理保有支配性,因而虽也不免刀光血影的残忍情节,其中却有着一种牢不可破的宿命感,成为作品的骨架。

连城自己在本书后记里说了如下的话:

「舍下的小小庭院里,每年都会开一株迟开的藤花。它比别种花足足迟开了两个月之久。看着那仅有的一串藤花,在盛夏灼热的阳光里投下小小的澹紫色暗影,我便也未能免俗地会想起『命』这个词来。人的生命,八成也像它那样,赶不上季节,悄悄地挂在繁枝茂叶里——这该是每个日本人都有的感慨吧。我打算把这种感慨写成推理小说,于是有辑在本集里的五篇故事之作。」

对于各篇作品的构成,则有如下的说明:

「我是光靠自己贫弱的想象力,来描写我诞生以前好久好久的大正或昭和初期。是凭一己的感觉来下笔的。如果以绘画来打个比喻,便是幻想画吧,因此并不想把时代的风俗实地的描绘出来,也完全没有资料性的意义在内。故事里的花,也可以说并不是现实里的花,写的是记忆里的,或者幻想里的色彩与形状。和『桐棺』里的主人翁一样,

我也祇知道纸牌里的桐花,我不知它香不香,也不想知道。文中一再出现的桐花花香,只不过是透过纸牌里的桐花而嗅到的幻想里的香味罢了。同样地,『一串白藤花』里的花香,也是毫无现实意义的……」容我们再来看一段连拔自己有关本书各篇的共同主题的自述:

「花就是人的生命。我这个年轻小子,这么说是太肉麻了些,可是花,它的生命是背负着凋谢的宿命的。这种生命的哀愁,是在长久的历史当中,一直支撑日本人过来的思想。

只因背负着凋谢的宿命,因而美便联系在哀愁上——如果说,这就是花的思想,那么人的生命的哀愁与真正的美,不在死,而是在联系在死上面的生命本身。这么说,也未免伤感了些,然而,每个人岂不都是在躯体的某一个小角落里,让一朵至死都不能令其凋谢的花绽开着,并藉此活着的吗?」

据此,我们似乎可以说,连城的「葬花系列」虽然以花为主题,然而他并不是拿花来做为作品中的道具,而是把花当做作品中人物的悲剧宿命的象征,建构了一种美与哀愁的灭亡美学。因而那朵朵花虽有本质上的美,却被描写得充满暗影与妖媚,可以说美得令人惊心动魄,浪漫得使人禁不住地陶醉于他的作品世界里。

因此,我们似可说,连城的这一系列作品。尽管靠时代背景来装扮成古老的外表,实则就推理小说而言,恐怕也是十分新颖的,而他将推理小说提升到文学境界,更属可观。尤其当我们连想到「红楼梦」里的「黛玉葬花」时,更可以看出日本人与我们对花的宿命观的不同相貌,该是十分饶有趣味的一件事。

连城三纪彦本名加藤甚吾,名古屋人,生于一九四八年,早稻田大学 政治经济学部毕业,曾留学法国学习电影。一九七八年以处女作「变调二人羽织」获幻影城新人奖,从此跃现日本推理小说界,八一年「菖蒲之舟」获日本推理作家协会短篇奖,去岁并以短篇集「情书」一书 荣获日本大众文学最高奖直木奖,跻身名家之林。

1.一串白藤花

序幕

花街上,点着常夜灯。

如今,连一点痕迹都没有了,可是大正(注:日本年号,1911-1926) 末年,在那个伸入濑户内海的小小港埠里,有一所即今是当时也使人觉得凄寂的风化区,名字就叫「常夜坡」。

活了这么一把年纪,到如今还常常会想起那整晚点着的白花花、冷清清的灯光;奇异的是每次想起,它总是那么凄冷,了无生气。

就说是死的灯影吧,那灯光空茫茫的,恍如落在黝暗的水面上的光影,倏地画了条尾巴就消失——是的,那里住花街红艳艳的色彩,和女郎们华丽而零乱的衣着的灯光,不知怎地,竟使我觉得与守丧的白灯笼阴惨惨的灯光,有那么一点相像。

时移势易,流年似水,那儿打从宝永年间(注:1704-1711)就是往来于濑户内海的种种船只停靠的港埠,曾经盛极一时;也是船夫、商贾以及过路旅客们寻找片刻慰藉的欢场、艳名四播的地方。然而,这样的繁华地,只因铁路通行到镇上以后,一路衰落,女郎们的叫声、三弦声、醉客的欢笑,全被猛吹的海风和波涛声压下去了。或许也可以说是一种回光反照吧,就在发生了那桩事件的大正末年,活像燃起了生命最后的火花般,曾经有过一段期间恢复了短暂的繁华景象。也不晓得是怎么个缘故,人们忽地又想起了常夜坡这个名称,聚拢到坡上的灯光下,狂欢达旦,浑忘东方之既白。

可还是个黑暗的年代哩!

关东大地震、大杉事件(注:大杉荣,为无政府主义者,1923 年遭少壮军人甘粕等人暗杀)等接踵而来,时代即将崩溃的声音,给这地方也带来了回响——人们就像要逃避这种阴暗般拥到那条街上,贪婪地求得一夜欢乐。

在清冷而空茫茫的灯光下,夜夜汹涌着人欲之流,那样子,简直就像 是为了埋葬被时代的黑暗染污的生命中的某些事物,而拚命祷告的守 丧仪式。

但是, 那也不过是最后的一阵火焰而已。

事件发生一年后,大正年代告终,犹如被一个时代的结束吞噬掉一般地,常夜坡的灯光熄了,不再有人提起它的名字——嗯,是是,我正是亲眼看到花街上晨后一盏灯熄灭,也正是与事件有关的人之一。

当时,我就在常夜坡后街的一幢陋屋,与阿缝同居在一起。

阿缝那时候有三十七、八岁年纪吧。出生地是邻县的农村,在故乡有明媒正娶的丈夫,可是嫁过去不久丈夫就病倒了,过着时好时坏的日子,为了赚一些医药费,她被迫来到常夜坡工作。

那种年纪,当然不方便接客,在一家还算正经的旅店做着下女的活儿。 她细皮白肉,又有微胖的柔软,因此要她的男人着实不少,可是她倒 坚贞不二,过着一清二白的日子。

这样的她,也不晓得怎么个缘故,对我倒是心身两方面都相许——是的,只因她是为了生病的老公,不惜置身花街打工的倔强女人,所以反倒跟像我这样一个窝窝囊囊的没用男人合得来的吧,我这边年纪也大得与其找那些年轻,光懂得胡闹的女郎,毋宁更希望有个正经的,却也被花街的灯光洗濯过的一副沈润的身子。

老妻过世后不久,我就向阿缝试探了一下。不料她也正好因为老公病况恶化,医药费负担更沉重,开始对前途有了一抹不安的当儿,没第二句话就答应了。然后,是的是的,我们就像一对老夫妻那样,在坡上一角,悄悄地过起了共同的生活。

不,不,关于我的身世,就原谅我不必提了吧!

我是邻镇一家布店的第三代店东,生来不是做生意的料子,膝下又没有一男半女,所以把店里的事交给掌柜,大约两年前开始,有一半的日子流连在坡上的阿缝住家。

这一年四月, 正是樱花纷谢的一日, 阿缝告诉我老公过世了, 我们便

商量起过些日子——正是后来事件发生的时候——找间大些的屋子, 名正言顺地一起过日子。

——是的,下面我要告诉您的事件里,扮演了某个角色的男子,他正 是住在阿缝隔壁的一位邻居。

不,事件发生好久以前,我就记挂着那个男子,那是因为我总觉得那个人的背影,看去显得很单薄的缘故。

特别是傍晚时分,有时我会从面向巷子的窗口,看到似乎是要出去买点什么东西的他,沿坡路走下去。他那身影,真的好像会在巷子里的暮霭当中溶化掉似的。

一点儿也不假呢,

决不是因为那桩事件发生后,他在拘留所里死掉了,我才说这种话的。 是一点儿也不假,就是那种单薄的身影,才使我那么奇异地记挂着他 的。

从前从前,我有个经常来往的艺妓阿泷,她常常口头禅般地说起一家小餐馆的师傅:「看,阿信哥背影怎么这么薄呢?」这话听多了,便也记挂起那个叫信吉的厨师来。一天,我在那家餐厅廊子上,偶然和他相错而过,无意间回头一看,他那好像故意捡着透过纸门映过来的淡淡灯光照不到的廊上阴暗处离去的背影,连对他这素昧平生的人,都像是在告别似的。显得凄寂极了。

不久,我从阿泷嘴里听到信吉去世的消息,那时我禁不住地想,原来这个女郎是从人家的背影看出他的命运的,这使我深为感触。当时我还年轻,对花街上那种靠背影来互相打招呼的情形,很感兴趣……不,

不,这位信吉师傅,和事件是一点也没有关系的。

我只不过是想说,每次看到那个人的背影,我就会无端地想起已故的信吉的背影,它们都一样地,有着单薄的影子。

是,是,事件后不久,那个男子也死了。想起这一点,我不由地觉得,说不定他也是在那个黯淡的巷子里,若无其事地用那种背影,悄悄地,只向我一个人做那种死前的最后一次告别。

那男子的年纪大约三十五、六岁吧,瘦削的身子上,经常像僧衣一般 地披着淡淡的细点和服,背微驼。那模样,就好像有那么一丝不愿见 人似的。

嗯,他住的是我那一排屋子的最尽头的一间。

记得他名字叫井川久平,看那历尽沧桑的模样,我怀疑这是不是真姓名,但是他住居的门口,挂着写上「井川久平」四个字的名牌。虽然被从我的居停围墙上伸过去的藤叶遮掩住了,可是倒也可以看出,那名牌上的墨笔字却是非常漂亮的。

话是这么讲,可是我敢说,坡上住的人,不会有几个认识这个名字的。 人们只知道,他这个人是干代书那一行的。

门口宽不过五、六呎,又是独居,自然不会与邻居街坊有多少来往,因此「代书先生」这个称呼,已经很充分了。

窄窄的玻璃门上贴着一张纸,上书「代书」两字,权充广告牌。不愧 是干这一行的,字迹确实够气派,可是每逢起风的日子里,总会看到 那张纸的角落剥落了,在不牢靠、格格作响的玻璃门板上瑟瑟颤抖着, 好像就要脱落飞跑似的,正显示出那人平日的生活状况,看来寂寞极 了。

尽管如此, 倒也名副其实, 出入的人还是不算太少。

这也难怪,地点既在花街上,女郎们又多半来自附近寒村,读书识字根本谈不上,所以嘛!那些女郎们为了给故乡写写信,或者汇笔款子回家什么的,便不得不上门来请他代笔了。

有时大白天,我在屋里睡着懒觉的当儿,传过来玻璃门板咿呀作响的 声昔,接着是「代书先生,拜托拜托啦」,是年轻女郎的嗓昔,好像 还很年轻很年轻的,听着这一类话,却也是一番乐趣呢,

是,是,那男子很寡默,叨在邻居的情谊,我不免偶尔也上上门,请他写写贺年片一类的,有时没事儿也过去聊聊天,在公共浴室碰上了,也会帮他擦擦背,可是到头来,总没有能做到融洽无间的地步。

不,不,他决不是故示冷淡、拒人千里外的那一种人。

就是那种静静的样子,还满年轻哩,倒有点超然物外的感觉。

阿缝有时也会过去,请他写写家信什么的,有一次还说:那个人有点像和尚呢!

我总是唠唠叨叨地说些无聊话,他可从来也不露出不高兴的厌烦样子,白白的脸上多半漾着似有似无的淡淡的笑听着,并且我和阿缝请他代写什么,根本就等于是免费的。

他一定知道女郎们都是把那种「血汗钱」一分一厘存下来,寄回老家去的,收费从不固执,所以赚的钱必定也是非常有限,也因此风评很不错——是,是,就是在人家知道了他是那桩可怕的事件的元凶之后,坡上的人们还是有不少同情他的。

是五月间的事。

好像梅雨提早一个月来了,一连几天雨下个不停,连坡上的灯光都好像在埋怨客人差不多绝迹了,在雨丝里亮着蒙蒙的光。

是入了五月不久,雨就开始下的,藤花要告别春去似的,开始着上了颜色。彷佛这早来的雨是个凶兆般地,就在连朝的霪雨日子里,在坡上接连发生了凶杀事件。

其中一件,记得是开始下雨后的第三天吧,被杀的是一位早过了五十的老人。

地点就在坡下码头尽头,老人那枯枝般的躯体,在一艘废船旁边半埋 在砂堆里。

胸口有匕首捅了一刀的伤痕,头壳用石块击烂,是好残忍的死法。

这以前,花街嘛,年轻妓女因为债务缠身,投海自尽的事件并不算太稀罕,还有因争风吃醋而来的流氓无赖之徒,来个腥风血雨的凶案,也不稀奇,可是像这种残忍的谋杀,却也成了整个街路上轰传一时的事件,而风声还没静下来的时候,下一个命案又来了!

这次是一个三十二、三岁的年轻汉子,竟然横尸流贯市中心的一条河 上的桥畔。

胸口一刀,面孔砸烂,如出一辙。

据说,近傍垂柳,还把叶子来回地抚摸着血肉模糊的脸呢!

警方判断是强盗或者疯子做的,进行搜查,可是不但没有能查出凶手,

连被杀者的身分都没法查明。

那是因为这里是港埠,外来人出入得多,加上死者面目全非,凶手又从死者身上抢走衣着以外的一切物品,故而根本没有线索可循。 坡上引起了一片喧嚣与震动。

诸如:有个逃狱的,潜来本镇啦;几年前投环而死的妓女君子在作祟啦,种种流言,不一而足,坡上的寻芳客,本来就因为雨而少了很多,这么一来更是绝迹了,阒无人影的夜雨里,只有妓女户的门灯散发着空蒙蒙的光。其后约半个月间,总算平安过去,祭礼的日子渐近,事件也减少了些当初的血腥味,偶尔有三弦声传出来了。就在这样的当口,好像要给人们心里的间隙沉沉一击般地,发生了第三件案子。是,是,这第三桩,我是听阿缝告诉我的。

那是大拜拜前七天吧,使整个街路湿漉漉了将近一个月的久雨.那天早上总算停了。

头一天晚上,我因为有点事回到邻镇的自宅。回来时已经过了午夜, 所以那天早上我起得比较晚些。

是没有察觉到阿缝的动静,不过也以为她是一如往常,到坡上的神社 参拜去了,无意间往外一望,却不料阿缝的背影正站在院子里。

那是三坪不到的小小庭院,不过爱美的阿缝把它整理得很好,不同季节的不同花朵,带着一抹女人纤指的柔媚,在那儿盛放着。

雨是停了,天空倒还一片墨灰色,晨霭罩住了四下,只有一些绿叶, 经过久雨洗涤,格外鲜艳。下雨期间开的藤花,在雨停前的一阵骤雨 里被打下来,整个院子里铺满片片白色的落英。阿缝兀立在花瓣上, 正在凝望着藤架上的叶子。

「阿缝!|

我叫了一声。她的后颈晃了一下,脸就回过来了。

「在看什么? |

阿缝没有马上答,片刻后又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漾起微笑说:

「生命。」

那嗓音, 仿佛一下子就治失了。

看看她指的方向,在叶丛里躲着一串未谢的白藤花朵。

「哇!好倔强的花,淋了那么久的雨,还是守住了自己的生命。真了不起!|

我感叹着说,阿缝还是微笑着,眼光仍定定地盯住那串花,似问非问地说:

「先生,死,也是命,不死,也是命,对不对?」 阿缝的丈夫,在一个月前就死了。

从老家那边来了消息那天晚上,她让我看了看信——哎哎,总算了啦! 以后不用再让您凑钱啦,先生,咱们就用以前汇过去的药钱,开个小吃店吧——她这么说着,脸上连一丝悲戚也没有,末了是回去参加葬礼,却只一天就又回来。说起来也是的,打从像个女孩儿那样的年纪起就开始为丈夫的医药钱东奔西走,受尽苦楚,却也是一夜夫妻百世恩吧,看到只剩下一串的白藤花,便想起剩下自己一个人,孤独无依。我也是死了老婆的人,想起那时形单影只的无告,更觉阿缝的可怜可悯,然而就在这当儿,她却突然发出不同的声音说: 「先生,这个先别管,昨天晚上,赤间神社那边,又出了人命呢!」 我几乎一怔。

「而且先生,今天一早,警察就过来问代书先生的事。听口气,好像那个代书先生有点可疑呢。|

「那个代书, 是隔壁的久平先生吗? |

手上的旱烟管掉了,我都没有察觉,眼光却奇异地被那串藤花吸引住了。 了。

是的,是的,那个五月的早晨。阿缝说是不死,也是生命的一串花,就像是一盏白色的灯,蒙蒙胧胧的,好像带着一抹悲悒的光色。

常夜坡是从小山丘上,一条河流般流下来的街道,而赤间神社在坡顶,刚好可以把整条花街一览无遗,是个小小的神社。

因为名称有个「赤」字,所以鸟尾和社殿都像常见的稻荷神社般地髹成朱红色,这以外就没有任何特色,可以说是最常见的小型神社了。 据阿缝说,昨晚就在这所神社里又有人被杀,手法完全与前面两件一样,死者脸部被击烂,惨不忍睹。

也是个男的,年约四十五、六。

「喏!一进去,右边就有棵大楠木,就在那棵大树下面。」 我关心的,还是这次的事件,怎么会扯上那位代书先生。

「先生, 听说, 神社的庙祝做完早上的祷告, 往外一看, 院子里有人 影。庙祝问了一声是谁, 那人就跑开了。庙祝说好像就是那位代书先 生。然后, 才发现到尸首。」

「那里晚上是没有灯光的,而且又是雨天,没有月光。怎么可能看出

是代书呢?」

「这我就不懂啦,可是庙祝来过几次隔壁,请代书先生写祭礼用的牌子,很熟悉的。」

分明是相信了警察说法的口吻,把代书当成凶手了。这不太无情了些吗?

是邻居,就该有邻居的情谊,怎么可以随便地怀疑人家呢?是想这么说她的,却也先问了一声:

「那警察是否问了你什么话? |

「昨晚八点钟左右,有什么跟平常不同的事吗? |

「你怎么回答?」

「我说没有啊,我真的什么也没有感觉到。」

「还问了什么吗?」

「还问了代书先生的来历等等。可是我什么也不懂,便说不知道。」 「其它呢?」

「也问了这个月五号和九号的事。」

「五号和九号怎么啦?」

「是码头和河边出了人命的日子吧,依您看,以前那两桩,也是代书 先生干的吗?」

我几乎哑然, 无名火冒上来。

「你是怎么搞的,听口气,好像非要把代书先生当成凶手不可了?你不是请人家免费帮你写过东西吗?哎哎,你可真是个无情的女人。老公死的时候也是,连一滴眼泪也没掉,跟我,也是光为了钱吧?」

我看到阿缝的脸上掠过一抹忧悒,但我没管这些,朝她吼叫了一顿。 「也犯不着说得这么难听啊。」

阿缝稍停才说:

「可是,我总觉得那个人有点怪怪的。问他以前的事,老是似笑非笑的,叫人心头发毛。先生,您喜欢他,所以帮他说话,是不?」 她也老大不高兴了,这以后双方都不再开口了。

是的,正像阿缝说的,手法既然一样,那么这次和上两次,凶手可能是同一个人吧!

前面两次,发生的日子很接近,而这次却隔了差不多二十天,这一点 倒使人觉得蹊跷,可是不管如何,我不能相信那位代书先生会干下这 么可怕的事。

那天,我有点坐也不是站也不是的感觉。

我担心警察还会再来问话,也想到干脆到警所那边跑一趟,问问搜查 进展的情形,心里是这么着急着,人倒老是盯住隔壁那边,可是那扇 玻璃门一直都被罩在云翳下, 阒无声响。

无意间往巷子那边一看,太太们正聚在那儿压低嗓门谈着,不时有人 把眼光投向代书的门口。可见蜚短流长,早已传开了。

我彷佛觉得自己也受到怀疑, 越发地不安起来。

那以后,跟阿缝也不再交谈,是觉得自己说话太重了些,有点不应该,可是也不愿去向她道歉,躺在榻榻米上睡觉。傍晚时分,阿缝进来了。

「先生……」

我仍在装睡。

「先生,是重要的话,请您起来好不好?」

「干嘛? |

「先生, 您是相信代书先生清白的, 是不是? |

[恩。]

「那我也相信您就是了。我是斗大的字认不了几个的乡巴佬, 所以听了警察的话就信了。其实, 我也糊里胡涂的。您既然相信代书先生, 那我也该相信。」

「又怎么样? |

「我在想,如果警察再来,我就告诉他,昨天晚上八点时,我在隔壁 看到代书先生。」

我霍地起身。

「昨晚您不在家,我自己一个人吃饭。菜剩了一些,本来想送过去给 代书先生。我是没去,但是我想可以说,八点钟的时候送过去了。这 儿到神社,男人走也要二十分钟吧,这一来,人家就不会怀疑代书先 生了。」

「你, 你打算向警察撒谎,」

「可是,代书先生不是清白的吗?撒个小小的谎,神明不会责罚的。如果不去管,代书先生一定会被抓起来。刚刚也在鱼居所听到人家在说,警察那边已经认定代书先生脱不了千系。」

我这才想起中午前发怒时所说的话,比我料想中更伤了她的心。

无可怀疑,阿缝是为了向我证明她不是那种寡情的女人,才说了这些话。

然而,我倒也觉得,如果凭阿缝的一句话就可以救代书,那也不错。 于是我和阿缝详细地商议了一番,这才赶到代书家去。

除了入门处有一方小空间之外,里面是只有两个房间的小屋子。

那位代书先生一如往常,背向门口,坐在近入门的房间里,在一个裸 灯泡下,让长长的影子投下来,正在工作着。

察觉到我来到,便微微垂下头,从里头捧出茶盘,那样子和往常毫无两样。

我总算松了一口气。我有一点不知如何措词,不过倒也很容易地就说出来了。

「久平兄,你知不知道赤间神社里又出了人命?」 对方默默地点了一下头。

「阿缝说,一早就有警察过来问了她一些话,都是有关你的。」

「我这里也来过了,好像认为我涉嫌。说不定以后不能和你相见了。」

「但是, 久平兄, 你什么也没干的, 不是吗?」

他冷冷地看了我一眼,这才说是。

「那就不用说这样的话了。」

「可是庙祝一口咬定是我。」

「出事的时候,你在家吧?」

「是的。可是没有见到谁。」

「就是这个啦,如果你老兄真的清白……」

我说出了阿缝的想法。

代书先生默默地听着,最后才低下头说:

「谢谢你们。」

我真不晓得如何判断他说谢的意思,就在这时,玻璃门被推开,一个十五、六岁的女孩探出了脸。

是在坡上中段的一个叶井筒的妓女户当下女,名叫阿民,我也很熟的女孩子。

阿民向我低了低可爱的头,就对代书先生说:

「代书先生,又要拜托您啦,

生意上门,我只好告辞了,不过给代书示了一个眼色,告诉他稍后再过来。

不,我没回去。我在巷子一角等阿民出来。

这是因为我想知道人们怎样地在传告昨天的事件。

大约过了十分钟,阿民多么宝贵似地在胸口抱着一封信出来了。

「是请代书先生帮你写的吗?」

「是。上个月给家里去了一封信,一直都没有回信,有点放心不下, 所以再写一次。|

阿民要到车站前的信筒去投寄,我装着偶然碰上的样子并肩而走,若 无其事地探了探她的口风。原来坡上人们好像已经把代书当成凶手 了。

「可是,我想一定是那儿弄错了。那个人是个最好的好人,知道我穷,每次都不收我的钱。今天也说写的是和上次一样,所以免费。其实,上次他也没收的。」

我曾经听说,阿民是从九州岛的乡下,被卖到这条花街来的。

据说,她的老爸是个酒鬼,母亲死了不久,就把才十岁的阿民卖了。这样的阿民却一点也不抱怨,照样每个月都寄些钱回去。

想到她那未脱天真的脸,不久就会涂满脂粉,花蕾般的身子也成为男人的玩物,我禁不住怜悯起来,在她的手里塞了五角银币。就在这时

「吓死人啦,

阿民大斗一声,抱住了我的腰杆。

这时,我和她正走在河边的小径上,垂柳受风吹袅,活像女人的一头乱发。

是,是,就在这棵柳树下发生了第一桩凶杀案,阿民必是想起了那凶案的吧,

桥边的灯光照射过来,柳叶丛里彷佛藏着一个苍白的人影,使我也禁不住悚然心惊。

3

代书先生被捕,是在第二天傍晚。

我们都已经无能为力了。

头一天晚上,我送走了阿民,回到原来的地方时,就在我等阿民的那 个巷子里一角,悄悄地站着两个男子。

是刑警呢,

我好想骗过他们的耳目,跟代书联络,却未能如愿。

后来才知道,警方是有充分的理由来怀疑代书的。

事件发生后,警方清查旅馆,明白了在赤间神社被杀的人,是那天下午六点半的火车来到,住进站前的「港屋」旅馆的。

这人七点钟离开旅馆,曾经问过掌柜:「镇上是不是有位代书?」 掌柜说:「如果要代笔,我可以帮帮小忙。」那人便说:「不,是有别的事。」可知这人是有某种特别的缘故找代书去的。

警方还找到了一个证人,表示七点半左右,死者问过他代书的住处,而且确实进去过代书的屋子。

这还不算,连阿缝也说出了如下的话:

「先生,以后才忽然想起的,有一次我偶然看到代书先生手上都是血。 他说不小心自己割伤了,慌慌张张缩回了手。那是不是五号那天的事呢?」

警方也从代书的衣橱里,搜出了有血渍的衣服。

暮色渐浓的时分,巷子里忽然起了一阵喧哗,对面的木匠太太冲了进来。

「不得了啦,代书先生被警察抓走了,正要带走。快,快呀,」 阿缝和我木屐都来不及穿就跑到外头。也不晓得是什么时候聚拢的, 巷子里挤满了人。警察的白色制服和熟悉的代书背影,在小巷子里的 暮色中消失了。

真是一瞬间的事,所以连吃惊的功夫都没有。可是那背影一直烧灼在 我的胸板上,害我上了床后还老睡不着觉。

「先生,还是代书先生干的啊?」 我无话可答。 「明天, 我还是去警局跑一趟吧,」

「干嘛? |

「告诉他们,他不是凶手,还有,八点的时候我看到他。」 我大吃一惊,侧过了身子。

「所以嘛,先生,请您不要再以为我跟您,光是为了钱。我和以前的 老公的事,您也一点都不懂的。」

她说着就伸过手来,把我拖过去。

「阿缝,我那是气话,别挂在心上啦,而且代书先生的事,我们没办 法啦。」

「不是的, 先生, 不是的。」

是,是。也不晓得什么缘故,那天晚上阿缝特别强烈地需求我,还流着眼泪反击了几次这句话。

不。阿缝还是没有上警所。

是无法可施了。

被捕的那个晚上, 代书先生用拘留所里的铁格子吊颈自杀了。

有遗书留下来,可不是给谁的。

在遗书里, 代书先生承认了全部的罪行。

——我正是常夜坡上连续凶杀案的真凶。被杀的都是我过去受过他们 欺压,好久以来就想有所报复的人。

就只有这么简单的几行字。

是,是,是我到警所去表示为那位没亲没故的死者处理善后的时候, 他们让我看的。 想来,那也正是代书的最后绝笔,就像往常那样,用淡淡的墨迹,水上的枯枝般的笔迹。

这么不像遗书般的遗书,好像对他也满适合的,可是我总觉得他这个样子留下一纸遗书,事情未免显得有些蹊跷。

该怎么说呢?我是觉得,郎使他是真凶,倒不如一句话也不留就自杀,才更像那位寡默的人的做法。

也许该说是直觉吧,我忽然想到,遗书上写的,会不会是谎言呢?是不是在替什么人掩饰的呢?当然,想归想,却没有任何的根据。

尸首由我领出来,也办了个小小的葬仪,入晚前还从港尾雇了一叶小 舟,把棺木送到岛上。

我打算在小岛上埋葬。

因为是凶手的葬礼,巷子里的邻居们有些人不愿意露脸。但是那个晚上碰了面的阿民,还有常常去找代书先生写信的二、三位女郎,倒也送到海边来,直到我和船家两人坐的小舟划远了,还招手。

出到外海时,海上忽然起了风浪。

「这样子,到岛大概还可以,不过恐怕回不来。还是回去吧,」 船家不愿前进了。

我忽然有了异想:反正没亲没故的,来个海葬,也许对死者更管用吧。船家也许一心想回去吧,马上同意了。

我们匆匆忙忙地在棺木上凿了几个透水的洞,然后把它抛进海里。在 怒浪里,一下子就被吞噬了,可是用粗绳子缚牢的棺盖好像不太牢靠 吧,一朵朵棺木里的花竟然浮上来,在浪涛间散开。可是也只是一瞬 间而已,很快地就消失了。

我彷佛觉得是代书先生的生命, 化成了那些花散去的。无意间回头看了一眼岸边, 在暮色四合中, 两条光芒正向上空射过去。

又一个花街之夜来临了。

在坡路两端并排的旅馆的妓女户的灯光,点点如串珠,往天空伸过去,我觉得那好像是一座桥,从海上架到天上去。

4

第二天。

为了一点琐事,我回去邻镇的老家,这才明白了这件事。

我办完了事,从屋里出来,信步走着的时候,有个女人过来问路了。 问的却是「田鹤屋」。

「田鹤屋?那是我的屋子呢。|

女人便又说:

「不,不是田鹤屋,是隔壁的一家。是人家要我问田鹤屋,便可以找到的。」原来如此。我移了两、三步,这才突然想到了一阵事。

不是吗?这也是问路的一个好方法呢!

找代书的——被杀的男子,不是向人家问了代书吗?

如果代书只是一个目标,实际要找的是代书的隔壁呢?

我急忙赶回坡上。

在小巷子拐了个弯,路两边是并排的细长屋宇。

事件发生那天晚上,据云有人看见那男子,从巷子一角进了代书的家。

但是,重新再从那个角落一看,巷子尽头的门口窄窄的代书家和邻家,几乎无法分辨。

如果假定,看到的人是把那人进入有藤架上的叶子下垂的邻家,误以为是进了代书家,事情又会如何呢?

阿缝不在屋里。

我着了魔一般地街进去,找了个遍。

如果有谁来找过阿缝,那岂不是只有一个人吗?

而那个人,已经不在人世了,不,我可还没有证实其人确已死亡,我 只不过是瞥了一眼阿缝收到的信,还听她说总算死了。

好不容易地,我才从衣橱里的绢织和服里,找出了它。

托你的福,这回又总算保住了命。想到你吃的苦,觉得还不如那时候死了……深深觉得对不起你.不过再过半个月光景,该可以起来走动了,那时候药钱该可以想想办法……

漂亮的一手字, 真不像个农人。

大概是久病之间, 学学字打发无聊的吧,

怪不得阿缝要把此信深藏,不让我看到。

事实是: 阿缝说总算死了, 其实是活过来了。

——托你的福,这回总算又保住了命。

阿缝以为这回一定好不了,而接到的却是这么一封信。她必定感到被老公重生的生命背叛了。阿缝不再年轻,丈夫又只是名分上而已,何况还是长年卧病,什么事也不能做的。为这么一位丈夫的医药费,她自沉花街,苦苦干了十几年活。原本就是年华不再的,如今这样的牺

牲还得继续下去,谁又能忍受这样的惨境呢?

加上如今有了我这个人。

阿缝喜欢我。她很可能希望下半辈子和我一块过安稳的日子,不受任何人的骚扰······

这样的希冀,翻转过来,便是那一番谎言。

想到这里,我忽然心口一愣。

回头一看, 阿缝不晓得什么时候进来了, 正站在那儿。

她那双眼,充满悲凄地看着我正在颤抖的手上的信。

「阿缝……你老公没有死,对不对? |

阿缝手上的包里叭的一声掉下。

「不是的, 先生, 不是。」

阿缝冲到我的胸怀里.

我们在暮色渐浓的榻榻米上双双倒下。

是的,我确实弄错了。阿缝的老公的确死了。阿缝谎称丈夫已死,也 许正是下了把丈夫杀害的决心。阿缝找了个借口,把丈夫叫来这个居 所,然后又用另一个借口把他引到赤间神社谋害。

只因做老公的问到代书那儿去了,于是造成小小误会,结果代书先生被捕。为了证明代书先生受了宽枉,阿缝曾提议去做伪证。说不定阿缝是想藉此,暗地里证明那个时刻她自己也在家。

我还是有不明了的地方。代书先生为什么写了那纸遗书,承担罪行呢?赤间神社的凶案,和另外两桩又有什么关联?会不会那两桩只不过是疯子做的案子,阿缝利用了它们——后面一桩与前两桩,时间上

隔了那么久,就是这缘故吧。

晚上,阿缝什么也不说,只是呆呆地默坐着,我没有去管她,自个儿赶同居所里,选了一个伙计,差到阿缝的故乡去。

次日傍晚时分,伙计回来了。不出所料,阿缝的丈夫大约一个礼拜前 突然收拾了行李出外去了,至今还没有回来。

我给伙计赏了些钱.要他严守秘密,入晚前来到常夜坡。

前天晚上,我起身准备离去时,阿缝抓住了我的衣裾,眼里漾着泪幽怨地看我。

「不用担心,明天就回来。|

我说着,冷冷地拂开了她的手。她那白白的手,就像一朵花瓣似地落在榻榻米上的灯影下。

不觉间,五月过去了,正逢六月五号的祭礼的日子。

夏天已近,夜风里潮水的香味浓了许多,把海岸边的咚咚鼓声吹送过来,烟火也在夜空里四散着火花。

坡上人群汹涌。

我听着女郎和醉客的高昂嗓昔, 进了小巷子。

就在这时——

阿缝家的门被推开,一个人影闪了出来。好像正是阿缝哩!

我仓促间在门边的角落里藏了身子。是的,我觉得她的样子非比寻常。 阿缝出了门口,左右瞧了瞧,像要把身子遮掩住似地用双手环抱住胸口,拔腿连走带跑地走去。

她从我跟前走过,却没有觉察到我,我看到她双手抱住的胸口,露着

刀柄似的东西。

坡上各种人影接踵来回,阿缝的身子很快地就溶进去,我则从她背后偷偷地跟上。

在坡路的中段,阿缝倏地拐进一个小弄里,仍用那种急促的步子,从 妓女户后面的阴暗小径往坡上走。

我感到一抹不祥预兆。

我想起来了,今天正是赤间神社命案死者的初七。

阿缝是不是选中了这样的日子,在赤间神社了断自己——昨晚抓住我 衣裾的那双白白的手,那个雨后早晨的话语——她把剩下的一串白藤 花,比做不死的宿命。她是在那串花里,看到了自己半生的宿命。它 也是阿缝埋葬自己生命的花朵。

跟阿缝在花街一角共同拥有过的一夜夜,走马灯般地在我脑子里掠过去。

不晓得怎么个缘故,我彷佛觉得自己正在拚命地想抓住郎将离我而去的东西,用同样的急步追过去。

正如我所料。

阿缝走过了赤间神社的鸟居,被闇夜吸进去一般地消失在神社的院子里。

我压抑住胸口的猛跳与激烈的气息,躲在一棵杏树下,窥探阿缝的动静。

夜凤抚过林子下的黝黯,并把鼓声与民众的喧哗声送来,夜空里时而 爆出火花。 每一次火花爆开,都把阿缝的影子印在石板上。

我想不出阿缝为何站住,但是事情就要发生的紧张感牢牢地攫住我。 我苦苦地等着。

过了好久好久。

我再也忍不住了,趁着夜暗悄悄地移步走向社殿。

阿缝察觉到有人来了,她的影子突地凝住了。

「阿缝。|

我低声呼唤。

就在这个时候。

阿缝的影子一晃,一道闪光直往我这边射过来。

我闪过了身子。

刀尖和阿缝的手猛地戳进夜空。

「死吧,请您死吧!」

压死的低吼一阵阵地反复,刀子也发了狂似地一下又一下地砍过来。 闇夜里,两人的木屐声交缠在一块。

好不容易地,我才抱住了她,狠狠地握住了她的手腕。

锵的一声,刀子掉落在石板上。

「阿缝,」

我大声再喊。

这时,下面海边扬起了歌声,青色火花在海风里裂在整个天空上。

这火花照出了阿缝冰冻的苍脸——是,是,阿缝这时才知道了是我。

「先生……是您啊,

阿缝猛地挣扎。

她的头发蓬乱了,有二、三绺落在颈项上。其中一绺,在苍白的火光 里映出银白色。哎哎,阿缝也老了呢,

「阿缝,你以为我是你老公吗?今晚他会来看你的吗?」

苍色火光掠过后再掩来的黑暗里,我没法看清阿缝听了我的话之后表现出的反应,可是下一瞬间,阿缝哇的一声叫着,把头撞在我怀里哭起来。

「傻瓜,你老公不是七天前从故乡出来,在这里被杀死的吗?」 ——是,是,当阿缝错以为我是她的老公,举起刀子砍过来的时候, 我终于明白了一切。

阿缝看到的血,代书先生手上的血,该是代书先生自己流的吧。

在花街里,每个女郎都是从或远或近的乡间,以低廉的代价被卖来的,为了帮助家计,甘受一分钱二分钱的束缚,让浓浓的化妆来污秽身子。 在这条街上,最熟悉这些女郎的另一副面孔的。是代书先生。

凭自己的文笔做媒介,从那些文盲女人要他写去故乡的言词里,他明白她们与故乡的联系,也知道她们何以被卖,是家里的谁使得她们不得不过这种流离失所、出卖色相的生活——好比酗酒的父亲、嗜赌的兄长、长年卧病的丈夫。

因为肺疾,代书先生知道自己不久于人世,他想到在死前救救她们中 的若干个。

把她们的家人一个个叫来这个镇市,一般人是不可能的。可是代书先生却轻易可以办到。

女人们都认不了几个字,他要歪曲她们想写的意思,把家人叫来,必 是不难的事。女人们做梦也想不到文章成了代书先生的杀意,把信写 回故乡。

那三个人被代书先生的笔墨招引着,跑到这个镇市,然后在指定的时日地点,遭代书先生杀害。

我不晓得代书先生选中的牺牲者是谁。

两人之中,也许有一个是阿民的老爸——是的,因为阿民说她爸爸不晓得跑到那儿去了。

不过第三个被选中的牺牲者,我倒知道。那就是阿缝的老公。

阿缝当然是给丈夫的信写了回信,不用说也是经代书先生的手。无疑,她还请代书帮她守秘,不让我知道老公还活着。

要伪造阿缝的信的内容,该是最简单不过的了,因为阿缝自己本来就想把丈夫叫来——只要把阿缝所说的日子,也就是镇上大拜拜的日子,提前一个礼拜就够了。

那封信载着阿缝和代书的双重杀机, 寄到邻县的丈夫手上。

不,也许代书先生把阿缝指定的地点赤间神社,改为他自己的住家——这是我的猜测。说不定这第三桩案子,代书故意用了自己的名字,说不走他希望在把阿缝的丈夫杀害后被捕,在狱中自杀也可能在他计划之中,还有那封遗书,是为了不让女人以及警方查出被杀者是什么人——把被害人的脸捣碎,可能正是为了这一点。

当然,这一切都不出猜测。是,是,那个晚上从神社回来以后,阿缝吐露说,打算把老公杀害后自己也自杀。他们之间怎么会有这样的心

情,这一点倒没有问她。

当阿缝用那把刀子刺向我的时候,我领悟到,阿缝这女人的心原来不 是我的,而是属于在邻县病了十几年的丈夫。

不久。大正结束,常夜坡的灯熄灭,第二年阿缝染上了流行病死了。 到如今,我还时时会想起那条花街的灯光。灯光摇曳处,彷佛正有一 串藤花,小灯般地摇曳着。

阿缝和代书先生都是为了使那串花凋谢,在闇夜里能向赤间神社去的。

不,听了阿缝的自白后,我相信在赤间神社被杀的人是她的老公,这一点是可以确定的,不过我一直没有告诉警方。

因为我想:如果人的性命是为了埋葬那串花的仪式,还有如果人与人 之间是互相用背影来交谈着相错而过的,那么代书先生和阿缝两人想 用无言的背影,载往黄泉路的黑暗当中的真相,我也还是用背影来送 他们去吧!

2.桐棺

1

中日事变发生那一年十一月末,我干掉了一个人。没多久,我就被拉去打仗,虽然在大陆也杀了两个人,可是在那初雪纷飞的夜里,把我

的手染红的血色, 到如今还那么鲜明地留存在我的心板上。

那桩事,从头到尾,对我来说都是个哑谜。然而,最最使我费解的,却是…我为什么会去干那一票?我让自己的手染成腥红,却不知那血的意思。

我是受了一个男子的请托,才把那人做了的。好像可以说那是一道命令,恰似战场上受长官的命令,向前冲杀那样,我连问一声为啥都未被允许,便握起了刀。

当然,我是想了又想的。为什么那男子要我干——不管我如何绞尽脑汁,还是想不出理由。那男子,我很熟悉,相信对他我不会看走眼,但是不论我怎么想,我还是觉得在一般常情下,他没有非做不可的原因。其实,那只是我如此觉得罢了。后来我才明白过来,原来背后还是有着没有人能想象到的原因。

这里,还是从我第一次和那个男子碰上的情形说起吧。

我有时会在睡觉时舔枕头,而每当这样的时候,我必定会在梦中想起那个晚上的事。

朦朦胧胧里,有个白白的东西浮现上来。我吃力地拖着麻痹的身子,拼命地想挨向那白白的东西——后来,有人告诉我,那个晚上我醉得一塌糊涂,在地上爬着,像只饿瘪了肚子的野狗那样,舔着那个男子的白色袜子。

我在一家铸铁厂当了四年的学徒,却因一次小小的打架事件被开革,然后整整两天,我粒米未进,在街上失魂落魄地游荡着,末了来到那家酒店猛灌一通,最后还把过来劝止的警察击倒,自己也倒卧下去了。

突地,我号啕大哭起来。不是因为人家对我好才高兴起来的。我从小 就没好好地吃过一顿白米饭,因此当我看到眼前摆了满桌子看也没看 过的精美食物时,觉得自己未免太凄惨太凄惨了。

不错,我是饿得半死,可是我还是使劲地压抑住就要伸向筷子的手, 放声痛哭起来。

「几岁啦? |

[_ +---- 。 |

「倒看不出来。|

那男子说着,用左手,从满桌子的菜肴上头,把火柴盒朝我扔过来。 身上是蓝色有条纹的衣服,年纪大约三十二、三吧。面色微白,短短的头发,使人想起剃刀的眼光、瘦削的腮帮子、好像在那里漾着阴影。 还散发着一种似是野地上的曝尸般的臭味。这男子好像要掩住发自敞 开的领口的臭味般地,微驼着背脊。

我是不抽的,我摇了摇头。

「不,我是想请你帮我点点火。」

他说着,把一直塞在被子里的右手抽出来,摇了摇。

「看,只有小指头,我不会划火柴。」

我从有洋文的烟盒取出了一枝,点上了火交给他。我做梦也没想到这就是我落入那个世界的一种仪式,也更想不到半年后我会为此而让血染红了手。

男子不动手,却用嘴唇接过去,然后定定地看了我一会儿,这才把嘴 里的烟往那小指喷上。 「怎样,愿不愿当我的手?」 噪音里含着不胜其烦的味道。

——后来我才知道,那个男子,不,我该称他贯田大哥啦!当时他好像觉得我那过分苍白的、几乎透明的手指头,有点像他自己在一年前因某种事故而失去的手指头。

那是叫「萱场组」的,以下街木材场为中心,霸占着势力圈的一个小小黑道组织。

组里的后面有一条水植清澈的法印河,从石墙和仓库中间潺湲流过,河上经常浮着一根连一根的木材。组里的家伙们每当穿起印有组织纹章的外套,便会从身上发出木材的香味。尤其到了夏天,海湾里的风一吹,它便带上了一抹腥臭味,笼罩住整个组。

据说,直到大正末年(注:大正是日本年号,1912——1926),组里还控制着整个法印河的木材的一半,极一时之盛,不过我进去组里时,虽然年轻小伙子们依然发着充满朝气的喊声在处理木材,可是时代的阴暗风潮,像把垃圾吹成一堆般地,使海边的繁荣景象渐次褪色。或许是由于发生了那件事件,加上战争的漩涡一卷,组也解散了,因此愈发地使人觉得,大门口上那面在一个大圈圈里印上一个「萱」字

其所以如此,一方面是因为老板萱场辰藏在十年前大病了一场,差一点没向阎王报到,之后又害了心臟病,从此等于是一病不起;另一方面则是上上代人以来的对手唐津组——也是木材场的老板之一——竟然和军方挂上了钩,行情陡涨,还把势力伸向对岸的这边的缘故。

的布帘, 也显得失去了光彩, 有气无力地垂挂在那里。

从前,属于萱场组的摇钱树,叫「花五陵」的花街,在那个时候也全部落入唐津的手里。

老板每年都有两、三个月时间,到伊豆去养病,这期间便由一个叫「番代」的,代理一切。

两年前,一直是老板左右手的鴫原有一次在和唐泽的一场小冲突里不幸丧生,以后就由这位番代取代。

贯田大哥和已故的鴫原,算是同辈的,因此比起番代,虽然斤两不免 轻了一点点,不过在组里,有时面子也十分大。

这都是因为老板特别眷顾大哥的缘故。老板萱场辰藏目前有位老板娘叫阿慎,年纪差得就像父女,那以前,老婆叫做喜久江,是害了肺病死的。这位喜久江老板娘给老板养了个小开,就是辰一少爷,可惜少爷在大哥入组以前就死了,害的也是肺病。听说,少爷和大哥,不但是年岁、身材差不多,连喜欢学问、书画,常默默地在河堤上吹着晚风独自散步,少爷都和大哥也很像。

传闻里,老板不快乐时,只要一提大哥的名字,暴烈的火气就会平息。 还不只这些呢!

大哥随时都让他的寡默,彷佛一把闇夜里的伞般地张开,把脸色遮住,因此没有人摸得清他的底细。这也正是使得大家不得不对他敬畏的原因。

我的活儿,正是当大哥的手。我和他一起住在距组里约两百多尺远的排屋里的一间,起居在一块,帮他穿衣服,给他点香烟,在浴室里擦洗他身上每一块皮肤,可是隐在他默默无语里的话语,我委实是半句

也不懂的。

我觉得,甚至番代,也都好像畏惧他几分。番代这人随时都把狡猾的 眼光射向周围,用他那张薄薄的嘴唇吆喝小厮们,可是碰上了大哥,总会装出一脸的笑。

不光是番代而已,连老板也一样。我敢打赌,老板一开口就是「贯田啊!|「贯田呢?| 宠信有加,骨子里却也是出自对大哥的畏惧。

我由大哥领着去见老板,是被大哥收留后的第三天早上,记得与大哥 初逢晚上还在绽放着的樱花,那天已被雨水冲光,嫩叶开始发出熏人的香味。

我在大哥肩后缩着身子跪坐,但见老板投过来一瞥不愧是主宰一个组织的充满男性气概的锐利眼光,接着便又用满脸的笑纹,把那冷酷的眼光给包裹住了。

「是个很不错的孩子啊!」

老板几乎是谄媚般地向大哥说。满是皱纹的唇缝里,微露出黄褐色的牙齿。

老板撑起上半身,让薄薄的睡衣贴在细瘦如柴的身躯,使我联想到枯朽的废木根部。看来,已经是把半个身子纳在棺木一里的人了。

事实上,组里的后屋已经搁好了一个棺木,就在等候着老板的死似的。那是十年前,老板害了一场心臓病,差一点就要翘辫子的时候,他亲自央求棺材店做的。据说,棺木做好,正要抬进来时,人却奇迹般地好转了。不但人小器,身材也矮小的这位老板,虚荣心倒够大,订的是一副桐木的棺。那时已是大正末年,萱场组如日中天的时候——然

后,十年歲月过去了,那副棺木像是什么豪华奢侈的装饰,给放在里 屋里,那是个宽广的房间,榻榻米都半腐了,墙也斑剥,充满阴截, 只有那个棺木的桐材木理还那么新鲜。

我进组那年,整个夏天萱场都去伊豆养病。看到没有人的里屋里,棺木在夏阳烧灼下,彷佛发看白色的火焰,不禁想象到它是在为过住岁月的荣华,而拼命地嘶喊着什么。

我不知大哥观感如何,若说我,我不得不承认实在没法喜欢这样的老板。老板把棺木视同家寳。传闻说有一次有个小厮打扫时碰伤了它,结果被砍去一根指头。我总觉得老板是在靠那个全桐木的棺材,来向手下们逞现已经开始倾斜的权威。事实上,即使是老板在的时候,它也取代了老板的宾座般,以堂堂威严,威压着组里的空气。

就在这样的夏天里某日,发生了一件事。

大伙儿为了避开猛夏的阳光,聚在玄关里的时候,大姊头——就是老板娘阿慎——气急败坏地出来了。

「是谁啦,把一只死麻雀放在老板的棺木里头?血渗进木理啦,怎么办呢?老板从伊豆回来后看到了,那可怎么得了啊!」

大姊头虽然只有老板的女儿大小,可是倒也很能从背后帮病弱的老板撑持局面,可见是个有毅力的女人。这时,只见她柳眉直竖说:

「麻雀是被扼死的,一定是有人故意干的恶作剧。谁?你们该晓得, 把棺木弄污,等于是污辱了老板本身。」

大伙面面相觑, 谁也开不了口。就在这当儿, 有人站出来了。

「是我。|

是大哥那副静静的噪音。

「阿征……你是干嘛的? |

「是麻雀闯了进来,我想试试左手管不管用,于是就……是我的疏忽。 我会向老板谢罪。喂,阿次,你过去把麻雀拿掉吧!」

我是缩在大哥肩头后的, 听了这话, 我便默默地进里头去了。

在棺木里头一角,麻雀确实是嘴边挂着血死在那儿。那小嘴好像还在 啼叫着。

「好在是阿征哪!」大姊头也进来了。「我还担心会像上次那样,弄得 天翻地覆呢!阿征就不会有了,喏,看看这些污渍。」

大姊头指了指棺沿, 散着几点黑污。

「这也是阿征不小心用有墨污的手碰的。是好久以前了,那时鴫原还在,当时的阿征就像现在的你,不时都黏在鴫原的身后——那一次,老板也没吭一声。一开始,老板就对阿征另眼看待的。」 大姊头说着,言外有言似地笑了。

我看着那些墨渍想:怎么会这样呢?原来大哥知道是我干的好事。那时候,确实没有人看见的。就是因为没有人,所以我才一看窗口有一只麻雀就······

大哥确实是知道的, 所以才替我担待起来。

回去后,大哥用平常的眼光看了我一眼,就从袖口里掏出了香烟。我知道大哥虽然没事人似的,可是他分明知道一切,而我倒也一点都不觉得害怕。

我低下头, 万分腼腆地舔了舔嘴唇, 把火柴凑过去。

「嗯……

大哥有意没意地发出了一点声音。我觉得那是对我的回答。陡地,我想到,原来那墨渍,说不定也是大哥故意弄上去的呢。

——事件也就是这一年年末,在大哥和我的这样的关系下发生的。不 过在进入本题以前,我还有一件事得说清楚。

是有关那个女人的事。

2

老板从伊豆回来,过了约莫半个月光景以后,渐渐地会有河风,开始偶尔穿过夏阳的空隙,吹起了堤岸上的小柳枝,或者在河上掀起细细的碎浪。

这样的一天, 当我正在玄关大盖特盖的时候, 大姊头出来了。

「贯田呢?」

「出去办点事。说是傍晚会回来。」

「去哪里? |

「这我就不知道了。」

自从老板回来后,大哥常常连我也不告诉一声就出去。

「那就叫番代过来一下,老板想谈谈秋祭的事——刚刚才听他说渴了,八成是到电车路边的牛奶屋去了。|

我照话跑到「小舟」牛奶店,从入门的玻璃看了看,果然番代正在里头。

由于番代的肩膀十分宽大, 所以直到我走近番代, 都不知道他对面坐

着一个女人。那女人正要开口向番代说什么,看到我挨近,便把眼光 盯在我脸上。梳着髻,脸圆圆的,大约有三十了吧!那眉毛细细地, 眼里却有着一股倔强味,白白的肌肤上,一双唇瓣格外醒目。鲜红的 衣裳挂在斜斜的肩膀上,看来又文静又自然。

女人碰了碰番代的袖口, 他这才往我这边同过了头。

「什么事? |

是含怒的暖脊。不声不响就挨近,好像使他吃了一惊。.

「老板找您。」

「知道了。说我马上回去。|

「是。|

我欠欠身,同时女人也站起了身子。

「那我也走了。」

番代把桌上的一只小包包推向女人。女人做了谢谢的手势接了过去。 「真对不起。下个月就不会有问题的,可是这一个月,实在没办法······ 虽然等于是被赶了出来的人,可是老家里,我妈还是只有依靠我一个人。」

「不,这一点事,用不着妳挂心。」

女人摇了摇头说:「秀哥,本来不应该再拜托您的,可是这一次,我 实在没办法。对不起,下个月一定还您。|

女人把小包包收好,伸手要拿伞时,一碰伞就往我的脚边倒了下来。 我捡起来交给她。

「秀哥, 这位是……|

「他?」番代答:「是今年春贯田捡来的新面孔,叫次雄。目前在照料贯田。」

「以前那一位呢?」

「那家伙没待上一个月就跑了。这个家伙还很听话,贯田也好像满喜欢的,所以才待了这么久。」

「嗯……

我正想低头致意,不想她已经把眼光移开了。看她那副侧脸,根本就 好像把我给忘了。

「那就告辞了。|

她先向番代欠欠身,走出店门去了。被夏日的最后一道光灼成白花花的路上,印着女人小小的影子,接着,很快地从张开的伞影下消失了。 从我面前走过时,领口冒出了一抹香香的味道,直到伞影不见了以后还留在我的鼻子里。我彷佛觉得全身都被那香味扫了一遍,不过这也只是片刻而已。那不是胭脂白粉之类的香味,也不是我在妓院搂抱的女人的香味。

「听着,不许向贯田说我刚刚见了谁。」番代付了牛奶钱,把找还的 零钱塞给我,然后急步走出店门。

番代交给女人的好像是钱。据我猜想,那女人在老家的母亲病了,需要一笔不小的款子,便来向番代借的。

是小事一桩嘛! 真不懂为什么要守密, 不过我还是没告诉大哥。

然而——

十天后,我由贯田大哥安排,再次见到了那个女人。

偶尔,大哥也会去花街逛逛,而且每次都带我去。大哥在和女人玩的时候,我就在楼下喝喝啤酒,或者也可以用大哥给我的零钱,到别家去找乐子。

大哥没有老相好,也很少上同一家,碰巧进了以前进过的,便一定要别的女人。看样子,好像害怕跟同一个女人有一个晚上以上的关系。每次去花街,大哥都是穿那件外套。平常,他总是僧衣般地披着那件藤紫色有麻叶花纹的外衣,可是换上这一件,便显得风流倜傥了。即使光着身子,也必定从肩上披着那一件,盖住没有指头的右手——这是有一天晚上,我偶然到一家妓楼时碰上的,并且凑巧和大哥有过一次交涉的女人告诉我的。据说大哥命女人揩掉口红,这样也还不放心,办事的当中要她侧过脸。女人想跟他开玩笑,装出要咬他肩膀的样子,却突然被撑开,还挨了一记巴掌。

好像即使是一个女人的,大哥也不愿在自己身上留下任何别人的痕迹。我还猜想,就是在抱住女人的当儿,他还是希望自己能独处。

「可是,也有了桩有趣的事呢!」

那女人绽开火红的嘴唇,浮现卑贱的笑又说:

「我脱下衣服后,他从柚口里取出一大把细细的花,撒在我身上…… 后来,身上留下点点青痣样的痕,教人不晓得如何是好。」

「是什么花?」

「好像是桐花吧——记得是夏天刚来的时候。」

九月快过完了,一天晚上,逛过花街,回程上大哥突地停住了脚步说: 「阿次,我要你去抱一个女人;…」 这一晚,大哥没有给我零钱,想来好像就是为了这个吧!

也不等我回答,大哥就走向另一条路。月开始缺了,带着秋的澄清。 我在泛白的夜路上踩着大哥的影子,默默的跟在后头。

沿法印河上溯了好一段路,过了逆缘桥,在毗连的水手旅店对面有一 修迷宫般的小巷,接着便是一幢长排屋。巷口有一盏街灯。大哥在那 儿站住,把披在身上的外套掀下来,往我肩上一挂说:

「最里边的一家。不必说什么,进去就是了。」被大哥一推,我就走 向前。那一家的格子窗还有灯光。来到门口 ,回过头一看,大哥被 罩在灯影下,就像他惯常的模样,把右手藏在袖口站在那里。

轻轻地推开玻璃门,玄关口搁着一双女用木屐。竖在一角的阳伞,似 曾相识,却一时想不出在哪儿看过的。

阒无声响,往里头窥望了一眼,是四迭半的小房间,矮几上伏着一把 女人颓发。好像睡着了,却有声音扬起来。:

「请上来吧!」

女人抬起了面孔。头发蓬乱了,不过分明是十天前在牛奶店和番代谈话的女人。我微微一惊,女人倒好像一点不觉意外,站起来就把电灯捻熄了。在微有月明的幽闇中,女人背过身子开始解开带子,这才又想起来似的,把面孔转过来说:

「你在发什么呆嘛!穿着衣服,能干什么呢?」好像有几分酒意,跟十天前判若两人,嗓音里还含着自弃的味道。

我光了身子,在房间一角的铺盖上坐下,女人却踅过来,用她手上的绳带缠住我的右手腕。

我听任她摆布。女人缚好了我的手,把另一头绑在柱子上,我的右手便不能动弹了。我想起了另一个女人告诉我的话:「那个人总是把二只手藏在袖口里头······」我仿佛觉得自己被缚在法庭上受审,低下头默然不响。

在牛奶店里掠过我鼻尖的那奇异的香味,比女人的肌肤先触到我的身子。在闇夜里,这香味来得更浓烈,而且把我周身都染红了。

「照老样子就好……」

女人说着,像是帮助我那无法动弹的右手般地,自己抓住自己的一边 胸口,用另一手把我拉过去,同时倒卧下去。这小小的动作,使得在 薄明里微微泛白的女人香味,突然激起了汹涌波涛。那香味,比女人 的柔肌更强烈地诱发了我。我好像要溶入那香味般地,让自己滚热的 血流迸涌进女人里头。

——当我发现到女人自始至终都侧开着脸的时候,事情都已经完毕了。

——那人要我侧着面孔——另一个女人的声音,又在我耳畔响起来。 「你什么话也没问······」

我穿好衣服,正想出去时,女人这么说。丰腴的脸上,驻着一丝轻笑。 我还是默然。

「是贯田要你什么也不要问吗?」

我摇了摇头。

「是吗?反正会明白的——你走吧,脚步轻些。」

我悄悄地推开玻璃门。忽然有一个人影,从巷口街灯下一闪就不见了。

我知道那是大哥。

这是说,我在屋里抱住女人的那半个钟头里,他一直站在那儿默察着屋里的动静——这是为什么呢?我如坠入五里雾中。

我是模糊地了解到大哥与这女人,确实是由某种我还不知的阴暗纽带 互繫在一起,可是大哥为什么要我去抱她,还有那女人又为什么不让 我动右手,我都完全摸不着头绪。就在那「浅茅原」抱过了鬼魔似地, 我迷迷糊糊地回到染屋町的大哥家。

我回到家后没多久,大哥也回来了。我连忙起身,正想把电灯扭亮的时候,大哥的嗓音传过来了。

「不用啦!你背过身子去。」

我依言默然而立。大哥挨过来,把手搁在我肩头上。就像一只莫名的怪兽在舔我一般地,那怪异感觉传遍整个臂膀。

我彷佛觉得背后的漆闇凝固了。月光就像刚才的女人家里一样,把榻榻米染成苍白色。那儿印着两个重迭在一起的影子。大哥那宽大的影子把我的影子吞噬进去,而当它晃了一下,然后碎裂时,刚刚熏在我身上的女人香味,忽然从我胸口涌上来。

我只靠纸牌知道桐花的样子,不过在这一刻,也不知怎么个缘故,我觉得这香味,活像桐花的花香。

3

这以后,每一次到花街的回程,大哥照例必把外套脱下披在我肩上。 于是我便跑向女人家,抱抱等在那儿的那个女人,回到家,便有大哥 的手臂等着我。

一个月间大概跑过有四趟了吧,每一次都和第一次一样。在一团漆黑里,我被女人绑上右手,几乎不发一言地办完事,然后用那件外套把染上女人体香的身子小心翼翼地裹住,间到大哥那里。

第二次的时候, 女人说:

「好白的身子,像是天生的一块江湖料子……」

我像是一只传信鸽,拿这白白的身子来当信函,来回于大哥与女人之间。

我模糊觉得,在女人来说,我是大哥的替身,而在大哥,我却又成了 女人的代理,然而我连女人的名字都不知道,也就没法找出系住大哥 与女人之间的线索。

错不了,一定有什么的。第三次,我要回家时,她交给我一条折迭好的毛巾说:

「把这个交给贯田吧!」

下一次,换上贯田大哥说:

「把这个还给她。」

也是那条毛巾,他把它塞进披上我肩头的外套袖口里。我微微察觉到那折迭好的毛巾里夹着什么薄薄的东西,可是到底是什么呢?我没法想象。

至少总该知道她的名字吧。有一次我这么想着,奋勇地问.

「大姊,妳的名字……」

「很快会知道的。」

她这么回答着, 浮起意味深长的浅笑。

真的,我不久就知道了她的来么。

秋祭后,十月也近尾声的时候,上一代老板的二十年忌也轰轰烈烈地展开。

这位上一代的头头,在明治末年,是邻近几个地区无人不识的大老板,因而在附近的寺里办的法会里,这一带的大头头们都披着黑外套,坐在人力车上赶来。

唐津的老板也带着大约十个喽啰来到。秋祭的时候,我们组里的人伤了第一批来到的木材贩子,唐津那边对这事是很不偷快的。在这以前,双方总是大事化小、小事化无,维持着相安无事的局面,可是这件小事发生以后,彼此间就有了不稳的空气。在祭礼时的集上,发生了几桩小冲突。

然而, 唐津的老板镇静如恒, 上过香后, 浮着满脸的笑, 向老板致意: 「听说您身子好多了, 好高兴。预祝贵组从此越来越发展。」 唐津的喽啰和我们这边的年轻家伙打起来, 他也笑着制止。

「如今的年轻人,太沉不住气。」

只因白天里的法会盛况空前,因而到了夕暮时分,显得特别地清静, 就在这当儿,组里的玄关来了一个女人。一阵秋风掠过,那熟悉的香 味就从那黑衣上飘过来了 。

「请通报一声,说鴫原际来了。」

我吓了一跳,可是她却像没事人似的。我一时慌了手脚,不知如何答腔,却不料里头传出了声音。

[是阿际姊啊!欢迎欢迎,请上来吧!|

大姊头赶出来了。

「真抱歉。一早起就不太舒服,躺着就起不来啦。结果寺里也没去······」

女人的白袜子发出窸窣声进去了。

鴫原际——那么是两年前死了的鴫原礼三的亲戚,不,八成是鴫原的 老婆吧!这鴫原,不就是大哥的大哥吗?

没多久,里头便有交谈声了。老板也在其中。有人提起了大哥的名字,我凝神倾听。

「阿征吗?去年我那口子的忌日那天见过一面,以后就没看到了。可是,中元和彼岸(注:春分、秋分、前后七曰为彼岸,日俗为扫墓日)他都会在墓前供花。想必是知道我一心从良,所以就客气了的。」

「说起他,刚刚还在外头的——阿次,你看到阿征哥吗?」 大姊头探出了头说。

「这个……」我四下瞧了瞧答:「我想他没离开吧!」

「帮我找找。不,我自己去。」

大姊头出去了, 里头静了一会儿, 接着老板沉沉的噪音传出来了。

「阿际啊——我就向妳透露透吧!我在想,过年以前,就让阿慎和征 五郎成亲吧!」

女人没搭腔。

「这话太突然,也许妳会吃一惊,不过我好久以前就这么盘算着。我 没多少日子啦!从伊豆回来以后,这些日子里虽然好了不少,也可以 四下走动走动,可是这八成是回光返照吧!下次再发作,我想就没指望了。」

「老板, 您别说这种……」

「不,不,自己的事,我自己最明白。顶多半年吧!组里的事,有番代接手,我可以放心,可是阿慎的未来,可教我搁在心口上啊!我不是想藉老板的权威,要把自己的女人塞给人家。妳也知道的,我自从把阿慎娶过来后,身子就不行了。这几年来,她等于是个原封货,而且我好久以前就看出来了,她是爱五郎的。」

[····· |

「前些天,我和征五郎也提了提。那家伙,凡事都不说好或不好,不过这件事,倒好像不太讨厌的样子。妳看,那家伙,年纪也差不多了,总不能老教年轻的来招呼吧!」

「**……**|

「我对待阿慎,好像就是女儿似的,征五郎也像是儿子的替身,所以 这安排,我相信是最好的。阿际,妳以为呢?」

「老板旣然这么想,我还有什么好说的呢?并且,鴫原生前也疼过阿征的,如果他人还在,一定也会高兴的。|

「是吗? 听了妳这话,我就放心了。」

[····· |

「可是,阿际,我觉得对妳很过意不去。妳是知道的,鴫原被杀以后, 唐津那边越来越坐大了。从结果来看,鴫原是白死了。妳一定觉得我 没用,可是如今要和唐津拼,一点胜算也没有。是时势呀……」 「不,老板,请别这么说……嫁给鴫原的时候,我就看开了。我没有恨唐津,更从来也没想到过老板是没用的……我相信这一切都没什么好抱怨的。如今,我的做发工作也顺利……」

「我知道妳和阿慎不同,是个能干的人,所以不用我操心,可是妳还 这么年轻,如果有喜欢的男人,那就不必顾虑了,找自己的幸福才是 真的。鴫原也才会高兴。」

交谈停顿了一会儿。

「咦,阿际,妳怎么啦?脸色好像不太对。」

「没什么,是有一点点不舒服·······对不起,我还是先告辞吧!向大姊 头道歉一声。」

「我叫车子吧。|

「不,不用。请老板多保重。」

刚好番代回来了。

「啊! 阿秀哥, 刚刚好。」

那苍白着脸出来的女人,向番代说:

「这是那天借的。」

确实是在牛奶店看到的那只小包包。

「姊儿,那不用……」

「不,我张罗好了。真感谢你。」

阿际把包包塞给番代就逃一般地离去。

番代向我投过来严厉的一瞥,然后进里头去了。

「老板,刚刚在花五陵,我们家的隆二和唐津的年轻小子,为一点芝

麻小事打起来……」

我不经意地就走到外头。黄昏的路上,阿际的影子已经不见了。我向河岸那边信步而走,却不料看到两个人影绕到制材厂后边去了。好像是大哥和大姊头阿慎呢!

我悄悄地溜进了制材厂。

工作的人走光了,在薄阁的静寂里,只有圆锯的尖齿发着光。听说,大哥的右手四根手指头,就在那把圆锯上给锯掉的。好像是把手伸到旋转的圆锯上。那是去年夏天的事。四根手指头和血花一块飞溅出去,可是人们都说,大哥连眉头也没皱一下。番代就说,那家伙被五马分尸也不会皱一下眉头吧。大家怕大哥,可能正是因为他这种把自己整个都丢弃的脾气。

从窗口瞧瞧,河岸上正并排着两个背影,在看着河面上蜿蜒的波影。 「征哥,老板也是那个意思,所以如果你不反对,那我们就结婚吧······ 难道你讨厌我? |

「不, 当然不是啦! 只是, 我想还是缓些时候再谈吧。」

「不愿意就说不愿意好啦!对老板,我一直觉得只像父亲一样的,可 是终归是十年来的老公,人家的老婆,你不愿意,也就算了。不过如 果你不是讨厌我,那就请你考虑吧。|

大哥低下了头,就在这时忽然咳嗽了。

「征哥, 你不是哪里不舒服吧?」

「没有,我没有不舒服。」

大哥使劲压抑着咳嗽间答。那种咳嗽,正是我这些日子以来担忧的。

「隆二就说过,在地藏池医院附近看到过你两、三次,而且近来你常 常独自到外头去。我在担心你是不是偷偷地去看病。」

「不是的。我只是去看看医院里的一个熟人······大姊头用不着担心。」 「那就好。咱们该回去了,阿际姐等着。」

我抢先回到组里, 在玄关等他们。

阿慎大姊头一回来,就发现到女用木屐不见了。

「咦,阿际姊回去了吗? |

「是,刚刚走的,说是不太舒服。」

我一面答一面瞧瞧大哥。我相信大哥发觉到我已明白了那个女人是 谁。可是大哥脸上一点也没有变。一如往常地默然不响,而且侧脸上 好像有股冷漠,若无其事地跟在大姊头后面进去了。

4

三天后, 我又披着大哥的外套, 到女人的家去了。

「你吓了一跳吗?」

照老样子完事之后,女人不肯马上离开我,用一只手指头在我瘦薄的 胸口上,一根根地抚着我的肋骨间。我的右手还被绑着。

「你不想听听贯田为什么把你差到以前的大哥的女人那儿吗?」 我默然。

「不想听,我也要告诉你。终究你会知道的,所以先知道也好。好吗? 贯田是为了想杀害我,才差你过来的。|

「杀害妳? |

我不自觉地反问一声。

「嗯——过些日子就会告诉你的。有个人,想请你把我做掉,还会交给你一把短刀说,要用右手才成。那样,他就不会被怀疑了。我每次都绑你的右手,便是为了提防你。当然,我不会认为一开始你就受到这样的命令……可是那命令,一定会下来的。」

[·····]

「你怎么办?」

「什么?」

「我问你,时候你怎么办?你会听他话,拿着短刀,到这里来杀我吗?|

我没有马上回答。女人说的,虽然很奇特,却也十分合情合理。大哥 抱我,那不是为了用他的身体来把我的身体束缚住,然后把我的意志 整个地掌握住吗?

「妳觉得呢?」

「觉得什么?」

「妳以为我会听大哥的?」

在微光里,我第一次定睛看女人的面孔。她也用同样的热烈的眼回看我。两人沉默了片刻。

不知什么时候开始下的,只有雨声淅淅沥沥响着。

又过了一会儿,女人叹口气说:

「一定会听的。我发现到,你比以前贯田所差过来的任何一个家伙都 聪明。你没有被贯田蒙骗,知道贯田是个糟糕的家伙。知道却不响, 默默地听从他的。也许你自己不觉得,其实你是憎恨贯田的。」 我还是默不作声。

「虽然恨他,却也因为这样才更无法逃出他的控制。所以你一定会听他的,不过······

女人说到这里,就起身披上长袍,打开电灯,从衣橱里取出了一只丝 绸的包包打开来。

里头是一把短刀,刀尖聚拢了电灯光,看去像是一只有生之物,就要跳起来似的。

女人用袖口小心地包住刀柄,往我这边走过来。要杀我!一瞬间,我这么想。

但是,女人挥了一刀,砍下的却是把我的右手绑在柱子上的带子。那 带子在女人全身的力量一挥之下,无声地,又那么干脆地给砍断了。 女人眼里的光,比刀尖的光来得更闪亮。

「不过……」

女人那面具般白白的脸上,泛起了冷冷的笑说:

「贯田在梦想。看,我不是也有这一把吗?」

这一晚回家时,女人又交给我折迭好的毛巾,要我带给贯田大哥。

我把它塞进怀里,正要迈开步子时,女人又说:

「带把雨伞去吧!」

玄关一角竖着两把雨伞。

「黑柄的,是鴫原留下的,你拿另一把吧!」 我拿起了另一把胶色柄的粗纸伞,走到外头。 ——大哥想干掉鴫原的老婆,所以才把我差往女人家。但是,这又为什么呢?

也许我是一劲地想着这些的缘故吧!过了逆缘桥后,我一不小心踢到了一块石头绊倒了。顺手捡起从怀里掉下来的包包时,从里头掉下了一张黑黑的纸片。

在雨里发着蒙蒙的光的路灯下,我把它翻转过来。

咦!

是一张纸牌。

在黑框里,像被黑暗罩住的,是盛放的桐花。

5

次日就是明治节,又过了两天的晚上,我跟着大哥前往一所赌场。十月下半月以后,大哥常常去赌场。官方抓得紧,赌场都一所一所转入地下去。这一所也是开设在街尾一家小饭馆的脏兮兮的屋顶间。没

有窗, 灯上还挂着灯罩, 下面的草席和赌具, 倒也还很新。

是唐津属下的一个叫大江组的小组织开设的,不过大哥好像也很有面子,人人都慌忙退了一步低低头。说不定这是人们在传告他左袖里,不时都藏着一把手枪的缘故。事实上,自从和唐津的不和表面化以后,大哥的确随时都在左袖里紧握着一把家伙。由于袖子摆起来若无其事,故而隐藏在里头的手枪,也就来得更吓人。

大哥赌起来,可是阔绰得很。好像一下子就要分出输赢般地,下的赌注都大得使人料想不到,因此输赢的差距也就来得大。输起来,不消

半个钟头就光光了。碰到这样的时候,大哥也是面不改色,可是每次看到大哥把厚厚的一迭钞票往席上一扔,那时他的左手手指头,总似 乎透露着一种自弃的味道。

这晚很少见地,迟迟分不出胜负,拖了大约有两个钟头那么久。大哥这才打住了,出到外面,不料他揭下了外套便把那条毛巾塞进柚口交给我说:

「把这个送过去吧!|

他说罢一个人走向染屋町那边去了。

三天前才关过的玻璃门,我又一次推开。阿际接过了毛巾,也一样地 收进衣橱里。这一次她没有绑我的右手,就把我引进床铺里。

我察觉到那一晚看到的短刀藏在棉被底下。我这是第一次能自由使用右手,我用它激烈地拥抱她,一如往常地让自己埋没进花香里,而当我奔腾得最后一滴热血都吐光时,她那只插进棉被底下的手还是没有动。

第二天。

我和大哥为了一件小事前往六仙町。回程,早上就已停的雨,竟又薄雾般地裹住了街路。

一个女人遮雨般地,不,宁可说是为了躲过柳枝,撑着伞走过来了。 是鴫原际。像是刚做完了假发的工作回家,手上提着用具箱。

挨近大哥时, 那白白的脸, 在伞影下嫣然绽开了。

「征哥,好久不见了。那天老老板忌辰,我到过组里的,可是没有看到你。听大姊头说,你一向都好是不是?」,

「托福托福。大姊也好吧!|

大哥低了低头。

好久以来我就在想象两人碰面时的模样,可是他们都完全与平常无 异。阿际那么文静,浅笑也一直留在嘴边。

「对啦!彼岸那天,你又给鴫原的墓供了花,谢谢你。如今除了你, 再没有别人送花过去了。还有······

她若无其事地又加了一句:

「昨天晚上的,也谢谢。」

好像是为了我送过去的毛巾道谢。

「不客气。|

大哥又低了一次头。两人年纪差不多,阿际虽然只有大哥的肩头高,但看起来大哥显得稚嫩多了。

「那就再见啦!」

她这话不是向谁说的,也像是向我和大哥两人说的。说完正要离去时,她让自己撞上大哥的肩膀。那只是瞬间的一撞而已,却在这一眨眼工夫相触里,阿际手上的伞已经移到大哥左手上了。呀!这不是有点怪怪的吗?阿际的住家很近,所以把伞借给大哥的吧!但两人间没有说一句话啊!不,应该说,那一瞬间里,根本没有交谈的时间。就在袖口和袖口互碰刹那,好像早就说好般地,一把伞从女人手里交到大哥手上。

我觉得那不是伞, 而是阿际把我所不知道的话, 交给了大哥。

大哥定定地看了一会儿女人的背影。那背影过完了逆缘桥, 渐渐地消

失在烟雨中,大哥这才说:

「阿次,给我点个纸捻。」

大哥在河边蹲下去。两脚在河道里,聚集着一堆落叶。

我照大哥的吩咐,捻了一条纸捻,在一头点上了火,大哥用嘴叼住, 凑向张开着伞的一个破口。

就在这时,我想起了这把黑柄的伞,正是阿际说的那把鴫原的遗物。 伞着了火,风一吹,很快地烧着了伞沿。火花飞到大哥手背上,他却 一动也不动。火焰成了一只火圈,被风一吹就整把地燃烧起来,大哥 这才放开手。

伞落在水面上,随着漩涡打了几个旋,然后被一条看不见的绳子拉过去一般地随波而下。两天来的雨使河水流得很急,那团火也飞鸟一般 地拖着尾巴远去。大哥还是定定地目送着它。

火变小了, 末了又燃起了一把火光, 被浊浪吞下去, 大哥的背上才传出一句话。

「阿次,有个人,要你去做掉。」

6

十一月中旬,大哥在一所常去的赌场出了个小小纰漏。

那个晚上,场里来了一个陌生面孔。年纪和我差不了多少,却是一身刺眼的崭新西装,还油亮着头发。这小家伙的打扮,当然是会惹人注目的。从这种打扮也可以看出,应该是第一次混足赌场。不住地东张西望,生疏的手一把把地从相当厚的荷包掏出钱放在席上。还常常半

路上换押注的地方。往常的热气,有了这样一个角色,便觉冷漠多了。小家伙正好坐在大哥对面,很快地可以明白,他是在学大哥的样子。明明押在单这边,看到大哥押双,就慌忙转过来。大哥顺了,一路赢,然后忽然碰上了陷阱般地输了一局。那家伙倒奇异地押在另一边,好像早就料到结果似的。大哥的钱往小家伙那边移过去了。小家伙那得意的笑,当然是惹眼的。大哥面不改色,但倒也可以察觉出焦躁。大哥又赢,接下来又一局输。这次,小家伙竟然也是押在相反的一方。「这位年轻朋友……」

大哥的低沉噪音戳破场子的空气。

「你还不懂赌场的起码门坎,实在不应该来玩。这里,可不是有钱就可以玩玩的地方呢。」

这时,躲在背后的另一张脸,从小家伙身边露出来了。是唐津的人,常在赌场出现的。这人好像想说点什么,这便使大哥冒起火来了。

大哥跨了一步,左手一挥,掴在小家伙脸上。啪!发出了一声好像用竹刀砍的干裂响声,从细白的鼻子淌下了血。

唐津的人好像还想说什么,结果没说出,拖着小家伙离去。大江的人 们吓了一跳,连忙劝大哥,好不容易才让他回座。

事情只是这些而已。我虽然从来也没看过大哥会这样激烈,却也不以为有什么大不了。我觉得大哥和春天时分大不相同,他在场子里好像迷失了自己。

出了赌场,大哥把外套交给我。往常,他都会说一声「去吧!」,可是 这天晚上,他好像另外还有话。 我想起来赌场前,在浴室蹲着身子为他洗脚时,他也好像有话要告诉我。

「阿次……」

大哥的眼,比往常更浑浊,他开口就要说话了,却又吞回去了。

「不,没什么。」

大哥说着就住我背上推了一把。这时我的手偶然碰上了大哥扬起的左袖口。我好像感到被什么刺了一下,不过这时也没去留心。

来到阿际家,这才看到手背下有一丝血渍。错不了。十一月初,大哥在河畔和阿际擦身而过后,提过一次就没有再提的话,这必定就是他想说的。

——有个人,要你去做掉。

大哥的左袖里藏着一把刀,是打算要交给我的。

这一晚分手时, 阿际又交给我一条毛巾。

我偷偷地在街灯下打开了毛巾。

是花牌,连桐花的主牌共五张,一式。上次是四光,增加了一张雨牌。 大哥和阿际之间的一应一答,我总算模糊知道了。

小心折迭好毛巾,这才回到家。大哥却还没回来。

后来我听人家说,就在我和阿际睡觉的时候,组里出了一桩事。

原来,大哥给赏了一个巴掌的小家伙,是和唐津有勾结的某公爵的朋友之子。这小家伙刚从英国回来,公爵要唐津当向导,逛逛夜里的玩乐世界。

大哥回到组里不久, 唐津的一个代老板带了几个手下, 来到组里要求

做个了结。也许,这件事可以说是就想和萱场组拼一场而设的陷阱。 明知是陷阱,老板还是只能低声下气。就在老板不知如何措手的当儿, 大哥起身进里头去了。

人们说,还不到一分钟吧,大哥又出来了,脸色是苍白了些,却也跟平常无异。右手用白布裹着,还在殷殷地渗血。大哥用另一手,把 折成两半的毛巾交给那位唐津组的代老板,平静地说:

[请交给贵老板。]

那是大哥右手上最后一根手指头。

别说只是小指头一根,就是有胆量的人,砍的时候,有的人会失神,有的人会呼天抢地。大哥面不改色的模样,倒使唐津的来人铁青了脸,默默地返回去了。

晚上,大哥回来后,也不告诉我右边袖口里的手上包着绷带,一如住常地向染上了女人香味的我伸过了手。

次日, 唐津组又来了人。

「敝老板请你们用这个给指头送葬。」

是前晚的毛巾,包着一个红包。大哥接过来,一反把东西埋在土里的 习俗,像扔垃圾般地扔进河里。

唐津那边,算是给了一个面子,可是不可能就此罢休的。果然,那件 赌场里的事件成了导火线,从这晚开始,接二连三地发生了故意找碴 的事态。

这种情形继续大约十天,一径说着「这一刻闹起来,定输,忍耐下去吧!」这一类话的老板,终究也到了忍无可忍的时候。这一天傍晚,

大哥在染屋町家里的木板廊子上坐着, 茫茫然地看着后院的当儿, 忽然把熟悉的毛巾往我一抛说:

「这两、三天里就可以,送过去吧!」 又说:

「还有阿次,有个人,请你去做掉……」

他背过身子,若无其事地说。那嗓音,和阿际在逆缘桥头擦身时的一模一样。终于来啦! 陡地,阿际那白白的体肤掠过了我脑际。

「为什么不问我想杀的是谁? |

[····· |

「难道你晓得? |

「不……」

大哥同过头, 盯了我一阵。

「你当然不会晓得啦!因为我要请你做掉的是老板。」

「老板......唐津的?」

我太意外了,夺口反问了一声。我还一直以为目标是鴫原际。

「才不,把唐津的干掉,又有什么用?」

大哥继续说出来的, 更出乎意料之外。

「是咱们老板——萱场辰藏。唔,就明天晚上去下手好了。」 大哥好像要预卜明天的天气般,抬头看着屋檐那边、好像就要下雪的 鼠色的冷冷天空。 第二天,傍晚起开始下雪。还是秋末,比往年早来的初雪,把夜幕染成一片白色。当我在组里和五、六偁伙伴缩着肩膀玩骰子的时候,大哥过来说:

「阿次,有点事,到萩绪町去跑一趟吧!」

这种下雪天,到萩绪町一个来回,大约要两个小时一换一种说法,「事情」将在我出外的时候发生。

出了玄关不久,老板带着番代回来了。老板看不过这两、三天来唐津的人的做法,到对方那边直接谈判去了。结果好像不太理想,老板的脸上透着疲惫。

八点——好像和事件的发生有密切关系似地,雪忽然下大了。雪的白 刃无声地切割了夜里的街道。

出去玩的小厮隆二飞奔进来大喊:

「糟啦! 唐津的家伙, 在『岛』酒店……|

几天来,每到这个时辰就有人跑回来说同样的话,因此没有人动摇。 番代镇静地说:

「全部跟过来。」

组里的伙伴们全部跟上去了。

大哥也要去,却被番代阻止住。

「贯田, 你还是不要露脸吧!」

不用说是考虑到赌场里的事件,惹恼了唐津,才会有这样的安排。 组里只剩下大哥和阿慎大姊头两人。大姊头想进里屋,大哥把她叫住, 就在玄关站着聊了一会儿。 等到整个屋子被雪封冻住,静寂结成冰,占领了所有的房间,我才在棺木里发出声响——我是在走出玄关以后,绕到屋后,从后门进到里屋,在老板回来前就躲进棺木里头的。平时这里不会有人来,所以这里正是最安全的藏匿地点。为了避免喷上一身血,我像盖棉被般地披着雨衣,一下又一下地敲响棺木。

不晓得敲了多久,邻房里的老板总算起来了。踩上榻榻米的脚步声传过来。我用双手紧紧地握住从神坛上取下的守护刀。强压抑住的呼吸,在胸腔内奔腾,化成汗水喷涌而出。棺盖缓缓地被掀开,老板讶异的脸浮现。我胸腔内拼命压抑住的某种东西,在这当儿一下爆发了。我仿佛要从老板那张小小的脸侧开视线般地,光只对准喉咙戳过去——这可不是我自己的手。我这双手,只是代替了大哥而已。就像替他擦火柴、洗身子那样,大哥的意志成了我的手,戳破了老板的脖子。大姊头阿慎发现了尸首。不用说的,番代他们回来后,上上下下乱成一片。

老板一身血淋淋,手握着家里的守护刀,方方整整地躺在棺木里,像是随时都可以运往火葬场。

自杀——可能。与唐津的争执越来越严重,做为一个无法再守住一家的老板,负起责任自己断,也是很可能的。

另一方面,也可以怀疑是唐津那边干的。唐津的下人故意在酒店惹事, 组里的人全出动了,就在这空隙里,刺客被遣了过来……

两种可能都有,却也不无可疑之处。虽然走下坡,却也是一个自成一家的组,没有指定后继,没有一纸文书,突然自戕,这不太可能;说

是唐津干的吧!现今的唐津正是如日中天,大可不必玩弄这拙劣手段,随时可以取他的老命啊!

不管是哪一种,人人都必定会想到唐津,这就是大哥的如意算盘。

这个晚上十点过了,我来到阿际住屋门口,让自己埋进雪与街灯灯影下,等待阿际回来。我先到染屋町的住屋洗过了澡,可是血的腥臭却没法洗净。离开组里就开始的颤抖,越来越厉害。

好不容易才盼到阿际出现,已近午夜了。我一身都是雪。

「这个时候——唉唉,在干嘛呀!老板死了,你知道吗?我也是刚刚过去看了的。|

阿际穿着一身以前看过的墨黑色衣服, 手中捧着一串念珠。

「大哥要我把这个……|

我从怀里掏出了毛巾,伸向她。我无法正视阿际的面孔。

「这个时候? 贯田叫你的?」

「是昨天。叫我这两、三天内送过来的。」

她好像有点害怕着,从伞下窥了我半侧的身子说:

「过来吧!」

我们又走回去。

我像一只狗般地跟着她,这时她把伞交给我,打开了毛巾。我从来也没偷看过大哥交给我的毛巾里的东西。不出所料,是一迭钞票。有一百圆吧!她看了我一眼,这才做起了叫人料想不到的事。她用白白的

手指头,把钞票撕成碎片,扔进河里。纸花夹在雪花里,一瞬间就散了。

接看,阿际的手伸入胸口,取出了一件东西,是一把白扇子。她将它打开说.

「借个火。」

从我颤抖的手上接过了火柴,在扇子上点了火。

「是鴫原的遗物,从来没离开身的,可是,如今是最后一件了。」 它倏地杂开了阿际映红的手,被风一吹,往上飘了一下,在漆闇里开 了一朵火花,在飘舞的一股雪流里飘荡了那么片刻,这才落进闇夜的 底部。阿际一直在目送着那火焰,脸上静得就和上次在这里,目送了 鴫原的遗伞的大哥眼光里出现的平静一模一样。

看完了最后的火光,阿际就向闇夜微微笑了笑说:

「要抱我吗?」

嗓音里好像有一抹空虚。我全身的额抖,再也没法控制了。

「可以呀!不是说,这样的时候,你们男人都想抱女人吗?你就是为了这才来的吧?就在这里也行,抱抱,抖会止住的。」

我不由自主地拼命摇头,正想背过身子,却被她的手阻住。我好像被斥骂着,把低垂的头摇个没完。我还发觉到因为发抖而全身摇晃起来。

「真的没关系.....」

我还是摇头不停。阿际的话一点没错,我好想好想抱。抱了那么多次的她的身体,那甘甜,那隐藏着奇异秘密般的香味,就像第一个碰到的女人般逼向我。可是,我还是摇头摇个没完。我想起了第一次碰到

大哥时,摆在眼前的山珍海味。我饿得半死,却举不起筷子,情形竟是一样的。我拿自己一点办法也没有,就在桥栏上,我突然哭起来。阿际让念珠缠看的手,裹住我震颤的手,塞进她的胸口里。当我的指头碰触到女人柔美的肌肤时,我的血流决溃了。手上的伞掉落,「哇!」大叫一声,我疯狂了一般地扑向女人。

阿际的身子仰靠在栏杆,像要承接雪一般地微启着双唇。泪水滑落在她的脸、脖子。我不知那是阿际的泪水,或者是我的。

「傻瓜,你是个大傻瓜,干嘛听贯田的……那种人的话,怎么也去听呢?」

阿际激烈地喘息着,片片断断地,把这些话念咒般地说着。

一一不错,阿际知道了。她知道我杀了老板。不可能光从我的样子察 觉出来的,一定是早就猜到大哥会向我下这么个命令。可是,为什么 呢?为什么阿际告诉我贯田大哥是要杀她,而不是杀老板?

「贯田不是杀我, 便是杀老板, 两条路中, 他必须选一条。」

回到长屋住居,在棉被里暖了被雪冻冷的身子后,阿际向我这么说。 她把手肘撑在枕头上,用手指头玩弄着骰子。

「以前,他是一直打算杀我的,到了昨天,他忽然变卦,要杀老板。」 「为什么呢?」

我想不出大哥为什么要杀阿际,可是要做掉老板,更叫我如坠入五里雾中。难道大哥想继位?不,老板死后,由番代继承,这一点大哥也明明知道的。想和阿慎大姊头结成夫妇?这正是老板所希望的,而且老板最多也活不过这半年。连半年都等不及,弄这危险的手段,这是

为什么呢?至于大哥和阿际间的关系,我依旧摸不着头绪。难道在大哥和老板之间,也同样有着我所不知道的某种关系吗?

「那么大姊和大哥……」

阿际根本就没听到我的话似地,仍侧着脸,从茶杯里滚出骰子玩着。

「下注呀……」

也许是当做回答吧, 自语般地喃喃说:

「我说,把这一切都忘掉,跟我一起过日子吧!」

一头乱发,埋在我这个弟弟的肩上。

「是要把大哥也做了吗?」

「嗯,把贯田杀掉,如果你喜欢我,那就可以杀吧!|

突地,嗓音里有了一本正经的味道,但马上却又改成另一种口吻笑笑说:

「跟你说着玩的。我可不愿让你再重复一次。」

再重复一次这话,我以为是指我杀了老板以后再去杀另外一个人的意思,如今想想,便知那是有另外意义的。

两天后,丧礼顺利办完。警方认定是自杀,把案子结了。年轻的徒众 们嚷个没完,可是根本就没有唐津涉嫌的证据,而且干起来也没有胜 算。

唐津老板率领十来个手下来烧香,大伙也只能怒目相向而已。番代正 式继承了位子,可是组里好像泄了气,注定是要一蹶不振了。到头来 人们不由地想,老板虽然不中用,却也有存在意义的。

这样的老板成了一只小小骨灰盒回来了,里垦忽然变得空荡荡的,只

有以前搁棺木的地方泛着一抹苍白。

整个葬礼中间,大哥一言不发,我也照老样子,躲在大哥的肩后。 葬列里阿际也露了脸,可是她和大哥连一个眼光也不曾交换,碰上了也只是互相低低头而已。我则从大哥肩上,目送她避着人家眼目,捡

着没有人的小径,悄悄地离去。

番代总是拿老板的话——不可以跟人家打架——来做挡箭牌,劝大家 隐忍。然而以后的事我就不清楚了。因为葬礼后没几天,我受征召入 伍,给遣到国外。夏天打起来的中日战争变成了不可收拾之势,组里 被拉去的,我是第二名。

开赴前线前夜,我去阿际家,可是她不在。我看到里头点着灯,所以 也可能不想见我。阿际是不知道我被征召的。我只好另外找个女的, 次日被组里的二三个小厮欢送着,开往战地去了。

离家时,大哥好像有话要告诉我,可是结果还是什么也没说。我低下头,他就「唔」了一声,只从柚口取出了香烟。我替他划了一根火柴,再低一下头。大哥和我的关系就到此为止。

8

战地里,我看到好多的尸首被搁在用木头架设起来的架子上烧掉。那些尸首仍穿着军服,被黑影罩住,然后变成灰。是火葬,但在战场上当然不会有棺木。烧死尸是不必用棺材的——在异国的野地里看着燃烧起来的火光,我突地这么想:

——烧死尸是不必用棺材的。但是,烧棺材,却需要尸首呢!

在战场上,我常常会想自己为什么会杀老板。这儿是人人不知明天性命的战场。当我来到地狱时,不知原因就杀了人,那要叫我如何向阎王报禀呢?

大哥对老板一无仇恨,也没有理由认为他阻碍了他什么,普通的杀人 理由也没有。然而,一个人杀某一个人,理由也不只这些而已。我还 想到了以前从未想到过的理由。

——烧棺木需要尸首。

大哥是不是想烧掉那具摆在里屋的老板的桐棺木呢?他不必杀老板, 只要把棺木烧掉就好。

可是大哥实在想不出如何才能把那具老板认作是家宝的棺处理掉,因此只好为它准备了一具尸首。在火葬场,没有人认为被烧的是棺木。大哥是不是想到了这一层呢?在我引起的事件里,老板的身子扮演了棺木的角色。一般的场合,棺木是为了死尸而被烧的。但那事件里,死尸是为棺木而被烧的。并不是棺木从人们眼光里遮住了死尸,而是为了死尸,棺木才从人们眼光里被连住。

虽然尽管这么想,可是这么一来,大哥为何一定要处理掉棺木的原因,便又成了哑谜了。我是有个模糊的想法,可是这想法直到半年后我又踩上日本的土地,才明晰过来。

在一次战斗里我受了伤,被命退伍,次年春末就回来了。

虽然才半年,可是一切都改变了。后来才听到,这年春间,番代把萱 场抵让给唐津,如今在唐津组里当上了一个小单位的老板。

更使我吃惊的是据说我出征后不久, 阿际把大哥杀死, 现在在邻县的

一所监牢服刑。阿际在鴫原的忌辰等在墓里,在大哥的胸上戳了三刀。 这话我是回到街上,马上去找阿际的住居时,听隔壁的木匠告诉我的。 好像被判了五年。

我正要离开时,木匠叫住了我。

「你这位先生,是不是叫六车次雄?」 我回答说是。

「阿际姊有东西托我交给你。她说的是脸白白的,所以没有马上认出来。」

我在大陆被炮弹熏成像一个黑炭了。木匠说,阿际杀大哥前天,告诉 木匠暂时不回来,把一个纸包托付给他的。

我接下了纸包,在逆缘桥畔打开。层层剥开,最后出现的是一把短刀。 是有一次阿际替我割断缚住我手腕的带子的那一把。柄上有点点黑 污,像是血渍。是某个人的指痕。是有人曾经用这把短刀做了某个人 ——我想起了阿际拿它来割断绳子时,用袖口多么珍贵似地把柄裹 住,同时也想起最后一晚,阿际向我说的话:「不能让你再重复同样 的事……」。我突地想到这话的另一层意思——是我们在说着做掉大 哥的话时,阿际说出的一句话。意思是阿际知道以前也有过弟杀兄的 事件。

原来是贯田大哥杀了鴫原,用的正是这把短刀。柄上指痕,岂不就是大哥右手上已失的指头留下的?

想到这里,那短刀上的指痕与老板的棺木上大哥所留之的墨渍,好不容易地才在我的脑子里重迭在一块。

是的,大哥就是为了清灭棺木上自己所留下的指痕,才决心要把棺木——也就是老板——烧掉的。

9

我猜,贯田大哥和阿际,可能是背叛着鴫原,偷偷地互爱着。大哥因此把横阻在他们之间的鴫原杀掉。可是,是不是也因为这桩凶杀案, 反而使大哥失去了阿际的身子呢?

由于阿际保有那把短刀,因此我想象大哥是在做掉鴫原后,马上去看阿际。鴫原的血都还没干,大哥就急着要抱阿际。为了占有阿际的身体,不惜杀人,然而大哥是不是一开始就不能抱阿际了呢?可能是阿际没料到大哥会闯下这样的大祸,所以峻拒了染有丈夫的血的手;因此也可能是由于大哥事实上是个胆小的人,在罪恶的自责下,在面对阿际的时候失去了做为一个男人的生命。

总之一句话,杀人换来了反效果,那把短刀造成了把两人隔离的结果。 大哥疯狂了一般地去找别的女人。这又使两人的关系更加地扭曲。

想来,丈夫被杀后,阿际对大哥的暗淡心情,恐怕在她自己也是无法了解的。因自己而使丈夫死于非命的自责,加上对失去了自我而只好去猛抱其它女人的胆小男人的愤怒,两者复杂地纠缠在一块,而会从这样乱成一团的心绪里涌现的,恐怕就只有憎恨而已。

这种憎恨,使得她把那把大哥所遗忘在她那儿的短刀做为把柄,开始向他勒索。当然,这项勒索,一方面也由于阿际故乡里的老母病倒,不得不筹一笔钱来充做母亲的医药费。

大哥干掉了鴫原的第二年夏天,因一件事故而丧失了四根手指头。正是杀了鴫原的右手。谁能说这是巧合呢?干犯了他们世界的法条,罔顾仁义道德,干下了这种邪魔外道的行为,报应不爽啊!只因如此,他才益发地害怕自己的罪过,远离阿际,不过倒也奇迹似地保存了一根手指头。可以说,阿际给那只大哥的命所系的最后一根手指头,押了她的赌注。

她靠花牌上的数字来提示所需款子的数目,钱送来了以后,她便一件 一件地交出鴫原的遗物,权充收据。

不光只有钱。被大哥差来的小厮,阿际应该是主动地去抱的。也许这 是大哥在外胡搞使她赌气才出此下策。

大哥知道了这种情形,便好像要讨她的欢心般地,开始主动地差遣男人到她那儿。他被她抓在手上的把柄,几乎是致命的。他自己无法拴住她的心,迫不得已只好希冀手下能发生缰绳的效果,替他把阿际的感情拴住。大哥这种卑劣的作法,更加地煽起了阿际的憎恨。她也拼命地贪求年轻汉子的抚慰了,就像藉此来嘲笑大哥一般。

入了九月,所有的事都同时爆发了。阿际听到了大哥和阿慎大姊头的事;正好这时,母亲的病恶化,她需要一笔大钱,在牛奶店碰到我,该也是这样的时候吧!阿际主动提出要求,指名要我,并恢复了中断一时期的恐吓。从阿际撕毁了那笔钱来看,加上番代借的款子,八成是徒劳无功——母亲病故了。阿际透过我所勒索来的钱,也已经派不上用场了。然而,阿际却提出了前所未有过的大笔款子的要求。

这个数目,使得大哥知道了阿际这一招,终于下了最后一笔赌注。事

实上,阿际也是拼了自己的性命,做了最后一搏。她从老板那儿听到了大哥与大姊头两人的归宿,老板这一项安排是决定性的。大哥和别的女人一起过幸福的日子,这岂是她所能容忍的。她决心逼迫大哥,夺去他的一切。

据说,大哥常常到地藏池的医院去。我猜,那医院里说不定有个医师正是大哥的摇钱树吧!

可是这笔款子终究不是轻易可以筹足的。在赌场里,他也赌得凶,但 毕竟无济于事。大哥这边也只好赌上最后一赌了。

杀阿际,要不,就是抹清世上所有自己留下的指痕——二法只能择其一,这在大哥也是一桩困难的决定吧!末了,大哥选了后者。尽管如此,大哥还是让自己捡来的手下小厮来代替自己,甚至自己抱女人时,还要把右手藏在柚口里,小心避免留下小指指痕,但是他依然有无法拂拭的两个指纹留在世上。

其一是在老板的棺木上印下的墨渍,另一是仅余的小指头上的指纹——幸亏这根小指头有个不让世上任何人怀疑的砍断仪式。

那桩赌场上发生的事件,原来是大哥细心策划的。为了砍掉那根小指头,他明知道对方是唐津的娇客,还是向那个小家伙挑衅。

即令是为了保命,自己砍掉自己指头,并不是轻而易举的事。然而,我倒怀疑大哥是不是耍了个手段。大哥经常和医院里的医师有来往,弄到一些麻醉药品,该不会太难。大哥是不是先打一针麻醉药,在不感疼痛的情形下下手的?我想起从赌场回来的路上,我的手碰了大哥的袖口被划伤,那会不会是针筒呢?

总之,大哥顺利弄掉了小指头,接下来就是最后的指痕——印在老板 棺木上的。

「玩骰子 …… |

我又想起了做掉老板的那个晚上,阿际喃喃说的话。那时从阿际手上滚下来的两粒骰子,我觉得活似大哥与阿际两人。

两人的关系,只是互憎,一个勒索,一个被勒索吗?我摇了摇头。才不呢!我的身体,在某种意义下,正是他们两人之间一来一往的情书。 大哥让我成为他的替身去抱她。让我披上他的外套——阿际也把我当做是大哥吧!她一定要把我的右手绑住,那不只是怕而已。我相信,她必是拼命地想使自己相信我的身体就是大哥的。

还有:大哥也抱我,这个真正的含意是:大哥抱的并不是我,而是染在我身上的阿际的花香。大哥的情与爱,只有靠这唯一的方式,才能获得排泄的途径。他们尽管在不同的日子,不同的地点,看过焚烧鴫原遗物的火光,可是眼光却是同样的。

只是因为一把短刀把两人的身子隔开了,结果都失去了互相探悉对方心情的途径,于是只有等候对方的出手。正当他们在互相摸索对方心情的时候,事情却被扭曲,成为杀与被杀的激烈对峙情况。说起来,这不正和两个在黑漆一团的杯子里跳跃,然后不管滚出怎样的数字,都要由另一个的数目来决定胜负的骰子,一模一样吗?换一种说法,他们的关系,正是被封闭在黑暗里,各自在不知对方数目的状况下,只有自个儿跳着空虚的舞步。

大哥只有做掉鴫原的一法,而阿际也只有刺杀大哥的一途,这使我深

深觉得哀怜。

从木匠那儿接过短刀的次日,我到邻县的监狱。不晓得什么缘故,阿 际就是不肯见我。我一连跑了七天,总算在第八天,才在只点着一个 灯泡的阴暗的兵舍般的会面室见到了她。

暌隔了半年的阿际,在铁丝网的另一边,虽然有点憔悴的样子,却也有着前所未有的、好像有什么东西碎散后的澄明亮色。她泛起了微笑,为七天来不肯露面而道歉,也为我的归来而庆幸。铁丝网的影子,在苍色的囚衣上染上了格子纹。

阿际表示想听听我在战地的故事。想是希望能避免谈大哥和组里的事吧!

时间一到,静穆的脸上又浮现微笑说:

「好好干吧,捡回了一条命,可不是容易的事呢! 贯田的份也活着。」 她正要起身,我叫住了她。

「大姊,跟我……跟我玩玩骰子吧?」

出乎我自己意料地, 竟是这样的话语。

我来看阿际,原来是想请她亲口证实一下她托付一把短刀向我吐露出来的事件真相,可是当我第一眼看到她时,便觉得这一切都已无关宏旨了。

阿际诧异地回过了头。

「这样的时势嘛,不晓得还能活多久。可是大姊,妳出来后,让咱们一起过下去好不?两个人好好地干吧!最低层的也好,咱们一块……」「你知道我杀了贯田……鴫原也等于是我杀的。像我这样的人……」

「我也一样呢,尽管是大哥下的命令,在战场上,我也杀过两个人。 而且,大姊,妳的罪过,我已经补偿过了。」

我说着,把一直藏在破破烂烂军服下的右手举起,按在铁丝网上。手掌上,连一根手指也没有。这也就是我在战地上受的伤。

「妳要我把大哥的生命也活下去,那就让我用这只手抱抱妳吧!」 阿际伸过手,从网隙里握了我那只与大哥一样的手。她的眼眶溢出了 一行泪,我的眼光也朦胧了。从阿际那朦胧的身子里,我所熟悉的香 味又蒸腾而起。一切的一切都变了,只有那香味使我想起的桐花没有 变。

我觉得比起那泪水, 香味更能使我领略到阿际的回答。

3.一朵桔梗花

序章

尸首就像是要从那条臭水沟的水面, 捞起浮在水面上的什么东西般地伸长着右臂, 倒卧在那儿。

那是一条在下街一带相当有名的花街,名叫「六轩端」街。那条河沟,就是沿花街后面的小巷子流过去的。不,与其说是流过去,倒不如说是一年到头,因泥巴和街道上扔下来的垃圾而阻塞着,连那儿的居民都把它的名字给忘了。

昨晚下了一场大风雨之后,虽然风停雨止,一些铁皮屋簪和桥板,好像还在觳觫着。在这样的风景当中,只有那条臭水沟奇异地静止着。身上仅有内衣和破裤子,这样一身打扮,在两、三天前还肆虐着残暑的这一阵子,倒也算常见,然而被夜来那阵风雨打过后,尸首上像是蒙了一层泥巴似的,让那仅有的衣裤紧贴在身上。

偏偏又是在这样一个地点,因而看过去,显得格外寒酸而凄凉。

年龄约在三十五、六吧——后来才查出来,这人在「六轩端」一带,说起「一钱松」便无人不识的汉子,而这个名字则是因为他左耳下有一块一分钱铜板大小的红斑才被叫出来的。就像是要缠住这块红斑般地,脖子上有两条麻绳类的绳索勒过的瘀痕,鉴定结果,这就是此人的死因。

行凶时刻是尸首被发现前的数小时,算起来该是风急雨骤的当口吧! 由于是热闹的花街,因此即使是后面的巷弄,也会有一些行人的,就 是因为那场暴风雨,街上行人绝迹,居家也早早打了烊,熄了霓虹灯。 过了那么久才被发现,正是因了这缘故。

我们赶到现场时,天还没有大亮,但见对岸天空微微地扫了一抹鱼肚白。该是剩下的雨云吧,一片微紫的云块挂在那儿——我还记得,它刚好和尸首脸上浮现的紫斑的颜色相似。两只眼睛好像不知天色已微

亮,空洞地睁着瞪向闇夜的天空。

垂落的右手臂几乎碰到水面,而那紧握的拳头,我们都以为是由于死前的痛苦造成的。

首先发现到的是验尸官。它从无名指与小指之间露出来。

「是桔梗花呢!」

验尸官费了些劲扳开了僵直的手指头,把面孔凑过去说。

在那汉子发黑的指头里,花瓣被撕成碎片了,可是在花茎和叶子都是泥污的当中,只有花奇异地白着。粗大的手指好像已有微臭散发出来,我忽然有个奇想,觉得那花是这汉子临死前所抓住的梦幻。

生平第一次目睹的异死尸体,使我忘去了自己的职务。我苍白着面孔 兀立着,陡地一个画面

掠过了我的脑际。

一在暴风雨敲打下的后街巷子里,两个人影在激烈的争执着。其中一个,把倒在地上的另一个的脖子凶猛地扼住。那汉子痛苦地挣扎,这时他在黑漆一片的水面上,看到娼家的灯光照射下,淡淡地浮出水面的那朵白花。陋巷里的一条混浊的河沟,正承受着倾泻而来的雨水,而它却能浮在水面,这在汉子的眼里看来,该不是现实的,而是梦幻般的。他伸出了手,忘了自己濒临死亡,拼命地想抓住那朵梦幻之花。那是在狂风里飘摇于波浪间的花,他就向这朵花没命地伸出手……就在这个时候,传来了钟声,撕裂了我想象里的情景。也是以后才知道的,六轩端西边尽头,有一所叫凌云寺的小庙,庙里葬着在这条街上死去的不幸女人的骸骨。就是从这所小庙传出来的报晓钟声。

在一片朝霞里,它拖着长长的余韵,直到下一记钟声响起。我觉得,那正好也是为了一个汉子之死,以及伴随而去的一朵花之死所响起来的哀悼钟声。

这便是我与那花的第一次邂逅。时当昭和三年(公元一九二八年)九月末,我刚从警察学校毕业出来,当上了一名刑警后第一个承办的案子。正是由于这朵花,它成了我终生难忘的案件。

1

三天后,我陪同前辈菱田刑警,往访六轩端的一家小小的娼家梢风馆。 经两天来的侦察,尽管知道了些事,但是对于破案,却还一点眉目也 没有。

汉子名叫井田松五郎,据说直到两年前,还在六轩端的一家最大的娼馆锦丽馆干拉皮条的活儿。那时候已经有些鬼鬼祟祟的,老板说那名字可能也是假的。自从两年前,工会议决不准再拉皮条之后,人就不见了。不料今年开春以后,摇身一变,成为客人,经常在六轩端出现。出手大方,还常常在女郎们面前炫耀厚厚的荷包。自称是在做些流当品的买资,不过也有人风闻他从事的是某种见不得人的勾当。

也有人不同意这种说法。例如他的老相好,「吉津屋」的丰子姑娘就说:「不像是个在过危桥的人物。」被警方追缉的人喜欢偷偷地出入的地方,女人们往往都能嗅出男人黑暗的一面,因此说不定这个女郎的说法较可靠。

我们猜想,凶手的目的,可能是一钱松拿出来炫耀的钞票,因为尸首

上找不着钱包了。

还有一桩,是属于当天晚上一钱松的行动。那晚,一钱松一如往常,曾经上过六轩端的某一家娼馆,这一点大概可从凶案现场就在旁边不远的地方可以确定。

我们挨家挨户往访那些娼家,可是两天来一无所获。

就在这当儿,我们接到了告告密信。写的是:

——那个晚上九时,看见一钱松进了梢风馆。

只有这样的几个字,没有发信人署名。笔拙而右倾的字迹,八成是为 了怕被认出字体,用左手写上去的。

娼家互相间,不免有些恩恩怨怨什么的,因此这信可能是诬攀的,不 过好歹总得查查看。

正当要在六轩端站下电车时,晴朗的天色忽变,雨云聚拢,陡然袭过来的一阵风,把纸片、垃圾、砂尘卷起来,马路上被大颗雨点染黑,转眼间街道上就满是雨脚了。远远传来雷鸣,是迟来的西北雨,在暴风雨留下一具尸首远去后,秋色忽然浓起来的日子里,那么突然地光临这花街上。

我与菱田刑警过了六轩端牌楼下,急步跑进第一幢屋子的屋檐下。

白天里,反正是一片死寂,不过这突如其来的雨,更使得整条街道阒无人影。原本铅灰色的屋宇,在阴成青铜色的天空下,几乎消失一般地溶化了,只有打在铁皮屋顶的雨声聒噪不已。

前面两、三家的屋檐下,一个女郎挽起衣服的下襬躲雨,露出的两只脚满是泥污。

问她梢风馆在哪里,她默然摇了摇头。据称这小小的地区有二百五十家娼馆,所以这位女人即使是同业,也可能不知道。她好像不太关心, 蹲下腰身开始吸烟。不知是在追逐飘去的烟呢?

或者是在望着瀑布般落下的雨脚,她睁着死了一般的眼往上看着。这样的女人,实在令人难以置信,一到晚上,就会打扮得花枝招展,跟寻芳客打情骂俏。

在躲雨的这一家问出了梢风馆,等雨点稍小了以后,我们就出到路上。在街道的尽头,路忽然变小了,也复杂起来。两天来明明已走过几趟,可是到此以后还是迷失了。同样的薄铁皮屋顶一间连着一间,路就像网一般地左岔右分,然后又回到原处。后巷的小窗口上,几条枯萎的牵牛花藤,也都是一样的。

菱田刑警想必是对这高犯罪率区域早弄熟了,光听过了一次就有了十足把握似地,以平稳的步伐前进。三天前的大雨造成的水洼都还没干便又下起来,滚滚浊水从水沟四溢,他那小小的背脊那么熟悉似地在成了黑泥河的小巷里穿过去,可是我不只一次地陷进泥泞里,几乎进退失据。

过了窄窄的河沟,来到称为第二区的地区。这条河沟好像是凶案现场那一条的支流,它和一道薄铁皮围墙,划清了和第一区的分界。这铁皮墙虽然薄,然而它和关住女人们的栅栏,却是毫无两样的。

一脚踩进第二区,马上有第一区所没有的异臭扑过来。那不只是河沟的臭味,还加上了一种腐臭。屋子的木板墙和屋顶,都比第一区更细更薄,路上的泥泞,也比第一区更叫人难堪。

即使如此,到了晚上,这里还是会被五彩灯光和女人的娇声装点得像个欢乐街,可是在铅灰色的雨幕里,却是如此地叫人感到无奈。我想起了一桩古老的传闻:大正初期,这一带曾经流行过肠室抉斯的传染病,死者大部份都是这一区的住民。

这个时候,并排的供狎客看女人的小窗口都关上了,倒也有一个未关的,一个女人正在那儿,看到我们,便露出了职业性的媚笑。

梢风馆在一个小弄的巷口转角处。和邻近的店口毫无两样,入口处的 一个吊灯,写着店号。

「离现场很近呢。|

菱田刑警有意思地向完全失去了方向感的我说。

我们从入门进去喊了喊。里头不声不响,也不像会有人出来。

我摘下了眼镜,掏出手帕揩了揩脸和镜片。

就在这时,我感觉到似有一道眼光投射过来。

戴好眼镜看过去,从玄关的木板地板通向楼梯的地方,有一张脸慌忙返去了。虽然是惊鸿一瞥,却也觉得好像是个年轻女孩。

又喊了几声,总算从布帘后闪出了像是老板娘模样的女人。

「不到五点, 恕不招待。是工会订的规定呢。」

好像不耐烦的样子,可是明白了我们是警方来的,马上就绽开了笑容。该是年轻时抹多了脂粉吧,微黑的脸,年纪可能近五旬了。

菱田刑警在木板阶上坐下,马上就开始问话。意外地,对方竟那么干脆地回答了。

那天晚上,记得是九点左右吧,确实来了一位奇突的客人。

「不,我猜想是因为别家都提早打烊了,所以才会进来我们这里的——是,是生客。那样的暴风雨晚上,怎么也会有客人上门呢?我觉得有点奇怪,所以记得很清楚。」

所说的身材与服装,都和一钱松相近。

「这边是不是有块这样的红斑?」

菱田刑警在脖子上画了个圆圈。

「那倒没注意到。|

「几点走的?」

「大约十一点——那以后,风雨变大了,还为他担心怎么回去。」 「我想见见那一晚他叫的女孩。」

女人有些不悦的样子,不过还是向楼梯上头叫:「昌子——昌子哪— —」

没有同答,不过不久楼梯上端出现了女人的脚,拖着散乱的衣服下襬下来了。好像还在睡觉的,那么慵懒地在最后一阶坐下去了。洗过脂粉后的脸,虽然有点混浊,不过容貌倒不错,有二十四、五岁了吧。我知道不是刚才在楼梯上瞥了一眼的那个女孩。

老板娘告诉她我们是警方的人,她仍丝毫没有反应。

「被吓死人啦!在后面杀的男子,嗯,就是这几天人人在说个没完的一钱松,好像就是那个晚上的客人呢!」

「是吗?」女人好像无聊似地漫应了 一声。

「嗯……」女人回答菱田刑警的话说:「确实有那样一块红斑的。」 女人说罢,往我这边瞟了一眼。

我连忙低下了头。我不喜欢眼睛和女人对看,因为我知道女人对我的尊容抱何观感。还只有廿五岁的人,头发却薄了,还戴着副厚厚的圆眼镜——也是因了这副尊容,去年在故乡的一桩婚事告吹了。

「是怎样的一个男子呢?」

「讨人厌的。炫耀着钞票,还说,要不是这样的天气,一定找一家更好的······」

「大概有多少钱? |

「五百块。他自己说的。」

我和菱田刑警互相看了一眼。这一来,像是谋财害命吧,可是一笔巨款呢!

「我想看看他上去的房间。」

老板娘显然嫌麻烦了,女人倒说:「那就请吧!」

她仍然不耐烦似地起身,我们跟着上去,那里的一个房门口露着紫色的衣裾,这时忙着缩回去了。从房内投射在廊上的淡淡的影子,也像地滑开消失——我又一次感受到什么人的眼光落在我身上。

昌子的房间除了色彩鲜艳的帘幕之外,是个清净的房间,不过仍旧给 人空虚感。

菱田刑警没有进去,光从廊子上往里头扫视了一周说:「你们这里有几位上班的?」

「现在是我和另外一位——春天时有三个。」

「那个晚上,除了一钱松以外还有别的客人吗?」

「阿铃那边也有一位。|

「跟一钱松同一个时候吗? |

「是。那人走了以后不久,阿铃那边的也走了。|

菱田刑警的眼里闪过了一道光。一钱松走后不久——这句话使他留意到了。

「我想见见那位小姐。」

「阿铃什么也不懂的……」

昌子尽管这么说着,还是在廊子上走向另一头,从纸门外喊了 一声: 「阿铃,警察先生有话要问你。我打开啦!」

正是紫色衣裾缩回去的房间。我从菱田刑警背后,越过他低矮的头上往里头看过去。

窄窄的,像堆放杂物的贮藏间,榻榻米黑黑的,有湿气的样子,而且 一股臭味扑上来了。斑驳的墙上,南珠流成帘子的模样。

女孩坐在一架涂料剥落的茶橱边。里头够阴暗了,像是沉淀着混浊的薄闇。

年纪看来十五、六吧。脸上化妆过了,连面孔的轮廓都被白粉遮掩住,双唇也是浓浓的红。那斜俯的脸,该是为了躲避我们的眼光,可是眼里的稚幼之气还是无法隐匿。不,宁可说,化妆的浓,正,好暴露出面相的幼弱。那褪色的紫色衣裳与裾部的银波图样,也与她的年龄不配合,八成是人家给的吧!

女孩看到我们进来,慌忙地把抱着的玩偶塞在背后。是穿上绯红衣裳,有女孩一半高的大娃娃。窗边的一只橱里,还塞着种种色色的玩偶,活像一堆尸山。

「你叫阿铃是不是?几岁啦? |

菱田刑警温和地问,女孩却只是惊悸地看着他。

「十八岁啦!

不知什么时候,老板娘来到门口,代答了一声。昌子在老板娘背后 靠着一根柱子,用脚趾在廊上写着没意义的字。

「十八了吗? |

女孩点点头,求救似地仰起脸看看老板娘。

「那么,那个男人叫什么名字? |

女孩还是默然,半天才细声说:「阿谨哥。|

这以后约有五分钟那么久一来一往地交谈,可是女孩一句话也没说。 她一径地以惊悸眼光交互地看着菱田刑警和老板娘,有时想开口, 也马上给老板娘抢过去。

有关那个叫阿谨哥的事,也都是老板娘说的。

那人名叫福村谨一郎,从口音知道是关西方面的人,事实上他也说过以前在大阪当一名演布偶戏的艺人。有一次到东京公演的时候,后台失火,他为了抢救布偶,把手烧坏,从此再也不能演布偶了。他手上缠着绷带,就是为了遮掩伤痕,离开了布偶剧团后,在东京住下来了。目前靠什么过活,她也不知道。

一钱松也好,福村也好,都叫人摸不清目前生活情形,这一点在这样的花街,毋宁是当然而然的。通常,客人都不会把自己的底细告诉女人,女人也不会高兴向客人说出自己沦落风尘的经过。再相好的也是如此,说起来这儿正是男人与女人萍水相逢的世界而已。

据云, 今春起福村认识了铃绘, 常常来找她。

「阿铃,阿谨哥没告诉过你他是干什么活儿的吗? |

「他总是默默地坐着……」

阿铃只能说出这些。那种懒散的嗓眘,倒不符合那张幼弱的脸。我觉得,这条街路上的女人,嗓音都是一模一样的呢。

铃绘还是保持着双手被反剪般的姿势。那只藏起来的玩偶, 倒像是布偶戏用的。不过仔细一看, 便知脸是纸粘土做的粗货, 衣着也是廉价布做的。

「你自己做的吗?」菱田刑警又问。

铃绘摇摇头说:「是阿谨哥做来送给我的。」

看到被堆挤在橱子里的那些发黑的破旧布偶,我仿佛窥见了一眼尚未谋面的男子的一生。在我的想象里,福村是一个在洋灯的红光下蹲着,木然凝望着自己影子的,他自己也像一具影子的黯然男子。

「想问问你这个玻璃杯的事。」

菱田刑警指了指放在一角的茶几上的杯子说。想必是注意到杯子里的水混浊着。

「是插着花的吗?」

铃绘先看过一眼老板娘,这才点点头。

「什么花? 桔梗是不是?」

又点点头。每次点头的时候,发髻上都会有二、三绺细细的发丝掉下,舔了舔白白的领口。

「白的桔梗?嗯,那个晚上也插着是不是?」

「什么时候不见了的?」

铃绘这回摇了摇头。好像是不知道的意思。

「昌子,你的房间里有插花吗? |

「没有。|

从廊子一角传来了昌子的回答。

菱田刑警问过了这些话,好像觉得再问下去也不会有什么了,这时往房间里扫视了一周,走到窗口,打开了窗。咿唔一声,窗子开了,同时淡灰色的屋顶群趴着般地展现。雨不晓得什么时候停了,在雾气蒸腾中,河沟成了一条黑带蜿蜒流过去。

没错,现场很近呢。

然而,这时候吸引住我们眼光的,不是窗外景色,而是忽然在阳台上 出现的一簇簇花。在这充满腐臭的房间里,是那位姑娘当做唯一的慰 藉来细心栽培的吧,五、六只花钵上绽放着无数的花朵,它仿佛在为 这位郎将匆匆地就要腐朽的年轻姑娘的灵魂代言着什么,在风里也不 晃荡一下,拒斥着混浊的空气,一股劲地散放着雨露的光,白白地开 成一大片。

——这便是我与那花的第二次邂逅了。

2

在第三次邂逅的时候,那花在彩色洋灯下,跟整个房间同样地被染成一片嫣红。第一次造访梢风馆后两天,我不是以一个警方人员,而以

一个客人身分,在那个房间里和铃绘相见——这是有理由的。

菱田刑警从老板娘、昌子以及铃绘的话,判断当天晚上铃绘接的客人福村谨一郎是凶手。

据称,一钱松并没有进铃绘的房间,这样的一钱松的尸首手上,为什么抓着只有铃绘房间里才有的桔梗花呢?答案只有一个。换一种说法,凶案发生时,身上有桔梗花的,不是被害人,而是加害人。当一钱松和凶手缠斗时,凶手八成是在胸口上缀着一朵花,他偶然地抓着了它。这么一想,凶手正是唯一可能和铃绘房间里的那个玻璃杯上的花有过接触的人物,那人除了福村之外,没有第二个。

福村应该是在一钱松离开后,马上出了梢风馆,从后赶过去,在现场袭击一钱松,勒杀后把一钱松怀里的五百圆夺走。

但是,还有一个问题。

福村有一只手受到火伤,几乎不能用,这样的人能够勒杀一钱松吗? 另外,福村又如何知道在另一个房间里的一钱松有钱? 菱田刑警认为可能是福村出去上厕所什么的,路过时在纸门外听到昌子房间里的交谈吧,不过我倒以为在这一点,铃绘好像还隐瞒着什么。

我希望能够在老板娘不在场的情形下,与铃绘单独谈谈,原因就是想弄清楚这一点。我觉,铃绘与其说是怕我们,好像还更怕老板娘,我相信只要老板娘听不到,她会说出更多的话。

我还得说明另一桩,我之所以卸下眼镜,还为了遮去稀疎的头发戴上了帽子,几乎是化装了,这才以一个狎客的身分去接近铃绘,乃是因为除了自身的职务之外,还有着一份感情的成分在内。

在我幼小时的记忆里,一直烙印着一个女孩的影子。我的故乡是富士山脚下的一个小村落,那时候我的邻居有个名叫幸子的女孩。幸子就像一个替人家看顾小孩的姊姊般地疼我,常常捎我,或者牵着我的手去玩。幸子虽然也还只是个小女孩,可是我牢牢地记得她那双手,因为经常做粗活,所以又粗又黑又大,像个男人似的。如今我没法想起幸子如何跟我玩,不过有一天早上,幸子突然地抱着一只包袱,被一个行商的生意人般的男子带着,从土堤上离去的情景,至今还历历犹似在眼前。我从后面追过去,幸子到了桥边就回过了头,朝我笑着摆了摆手。我幼弱的心灵里,倒也知道幸子是被卖到悲伤的地方去了,可是她那笑,跟往常一无两样,是完全开朗的。

我不晓得幸子后来怎样了,可是那笑容,是幸子留给我的最后一幅画像,深深地烙印在我的心版上,鲜明如昨。自从看到了跟幸子一般年纪的铃绘,我让她与幸子的其实是悲伤的笑容重迭在一块。如果可能的话,我希望把她从那种世界救出来——大概就是这一类年轻人的一种正义感吧。

我打算事后才向菱田刑警报告,因此事前什么也没说就决定这么做。 可是单独行动,有点不放心,所以找了个熟悉花街老于此道的朋友同 往。我还不懂玩乐的事,在这个案子发生以前也从未涉足过这一带, 连一个狎客如何进去都不懂,尽管眼镜和头发这两样我形貌上最大的 特征都遮掩住了,但还是担心单独行动会被看出来是警方人员。

暗灰的暮色里夹杂着斑剥的夕照, 六轩端的华灯也开始这里一盏那里 一盏地亮起来的时候, 我们从现场近傍的后门进了二区。两天前走过 的路找不着了,在巷道里胡乱绕了一阵,末了竟是没找到梢风馆的建筑,却先发现铃绘其人。我们偶然地在一个转角拐了弯,不料浮在那儿的一个窗口的面孔,正是她。在朦胧的灯光下,她不像别的窗口的女郎,一看男人走过便媚起脸,眼光好像还故意从巷子侧开,满脸与她那种年龄不符合的慵倦样子,一把团扇的柄凑到嘴,用那两瓣小小的唇,多么无聊似地咬着。

我那个同往的朋友鼓着如簧之舌,巧妙地替我掩饰,瞒过了老板娘, 让我和铃绘上到一一楼上铃绘也没有马上察觉出来。她背过身子,在 红灯的朦胧里开始宽衣解带。

「不用啦!」

她倏地转过了身子,看到我取下帽子戴上眼镜,这才低低地啊了一声,好像还记得我呢,我担心她会拔腿而跑,不过倒也坐下去了,眼光定定地盯住我,她的面孔被红色的灯光与白色的粉双重地妆扮着,却仍然存留着还没有完全成为娼妓的幼稚。

我说明了希望单独相见的原因,马上开始问那个晚上的事,那晚一钱松与福村有没有接触过呢?可是一提起那晚的事,她便和两天前一样,低下头不响了。所不同的是今晚的确没有那晚的惊悸,因此可以认定她是有所保留的。她必定也觉察到我们在怀疑福村吧。她那种缄默的模样,好像是有意地在替福村掩饰着什么。

我只好死心了, 铃绘倒好像明白了我这种心意, 忽然表现出解除紧张后的平易近人。

「这眼镜好有趣。|

她说着就伸过了手,取下我的眼镜给自己戴上。

「看不见了,是不是?」

「嗯……

她很无聊地应了 一声。

「还以为可以看到什么别的东西······可是好有趣呀!您不戴这个就什么也看不见是不?」

她说了这稚气的话,笑起来了。这是我第一次看到的笑,还意外地天真,这倒使我奇异地觉得放心。

把眼镜还给我后,铃绘突然说:「睡吗?」

我默然。

「第一次? |

[如果是第一次,那就昌子姊姊比较好。]

「不,我本来就没有这个意思。」

「是吗……」

铃绘点点头,接着又自语似地低声说:「和阿谨哥一样呢。」

「你说阿谨哥……他也不睡吗?」

「嗯——让我独个儿躺在棉被里,他自己坐着,一声也不响。有时打打吃螺,有时捻捻纸捻……有时还会做布偶戏给我看。」

铃绘说到这里,从橱里取出了布偶,绯红的衣裳,在红灯光下,看就 来像红丧衣。

「他说,真的布偶,眼睛和嘴巴会动。可是这只,阿谨哥弄起来,好

像会真的流出眼泪来呢!这一个,名字叫阿七姐。|

这时, 铃绘察觉到我的眼光, 我正在看着茶几上的玻璃杯子里的一朵 桔梗花。好像要避免谈起花般地, 铃绘又加了一句: 「睡吗? |

「不,我还是像阿谨哥那样吧!

「那我自己睡好吗?」

「好啊!|

铃绘背过身子躺进棉被里,却又回过头说:「可是,您还是和阿谨哥不一样。」

「哪里不一样?」

「阿谨哥不说话的时候,面孔像是生气的,每次都一个人默默的,也 不太爱和我说话。」

我觉得铃绘好可悯,同时也对因为突来的横祸,不得不把自己丢弃在 这种社会底层的福村,觉得可怜。来到娼馆却什么也不做,光是自己 玩,这种愚蠢的行为,真个令人感到可悲可悯。

「您要玩玩烟火吗?」铃绘又突然问。「阿谨哥给我买来的烟火,还有一些呢,放在衣橱的一个袋子里。」

「阿谨哥喜欢玩烟火是吗?」

「嗯。常常一个人燃放,看着四散的火花就笑个没完,大哥也来一下吗? |

「我不。」

「还是和阿谨哥不一样的。」

「你今年几岁啦?」

「……十八。」

「告诉我真的,我不会向别人说的。」

「······十六。」她羞涩地低下了头,果然是撒了谎。依法,未满十八岁的女孩是不许雇来当娼妓的。

铃绘就那样躺着回答我的发问,渐渐地谈起了她自己的故事。

铃绘被卖到这里的经过是司空见惯的,从东北的寒村上京来,本来打算当一名女工,可是身体不太强健,于是和几个女孩一起被卖了。我陡然想到,铃绘也许也有疼爱过的五、六岁小孩,离开故乡时,她是不是也向那个小孩摆摆手装出了笑容呢?铃绘那幼稚与成熟掺杂在一块的表情里,我彷佛感觉到像幸子那样的强毅。

「债还清了以后,打算怎么办? |

「不怎么办啊,还是在这里待下去吧!」

「不是自由了吗?」

「还不了的,听说有五百圆了呢。越久就越多——这也习惯了,老板娘虽然可怕,可是昌子姊姊很疼我。|

说看说着, 铃绘睡着了, 看着那天真睡脸, 听着那安详的气息, 我忽地想到, 福村是不是也因为女孩睡脸的天真, 想到要从苦海里把她拉一把呢? 五百圆, 这个数目刚好和一钱松身上的款子相同, 这也使我觉得不能等闲视之了。真地, 除非去抢, 这笔款子我是不可能弄到手的。我实在对她无能为力。不光是五百圆这样的款子, 甚至连红灯、白粉、河沟的恶臭, 以及在蚊香里还是成群结队的蚊子, 一切的一切, 在这么年轻的我, 都是无可如何的现实。一朵桔梗, 只要同到阳光下,

便可恢复那种纯白色。然而,渗进铃绘肌肤上的暗红灯影,我又如何能替她漂白呢?一旦开始枯萎的花,除了听任它朽坏以外,不会有什么办法——铃绘自己,凭她那一身污浊的肌肤,想必任谁都懂这一点的,一个萍水相逢的乳臭未干小子的伤感,救不了这位姑娘的命运,是铁定的。

在花街的夜里,女郎们的叫声与狎客的笑声,外加流浪歌者的梵娥铃声,开始凑合在一起。

然后,街道尽头凌云寺的钟声,撞破了这一片喧噪。是和那天早晨一样的钟声。静静地,却又似乎含着能包容一切声响的钟声。我看守着 铃绘那稚弱里却令人嗅到一种尸臭的睡脸,彷佛觉得自己是在黑漆的 棺木里,谛听着那祷告般的钟声。

这晚,当我正想走出房间时,铃绘叫了一声。

「那个……」

我回过了头。一瞬间,铃绘的眼里掠过了一道闪光,好像正要轻启双唇的样子。可是在我正想问她什么事以前,铃绘摇了摇头,侧开了脸。她的确欲语又止。为什么我没有坐下来请问她想说什么呢?到如今,我还为此懊悔不已。如果我能从她口里问出一点什么,至少可以防范第二桩事件发生吧。

3

半个月日子无为而过,日历已撕到十月份过半了。

第一次见面的时侯,我们从铃绘听到过福村曾经告诉她,他将到他处

去旅行约一个月那么久。当福村离开梢风馆的时候,心里已决定抢一钱松,故此这说法也可以看做是逃亡的一种表示。

福村行踪至今杳然,可是我们倒有个期待,觉得福村极可能再次来到 这个镇市。我们已请求老板娘,如果福村出现,马上跟局里连络,可 是依然一点消息也没有。

关于福村的履历,很快地有了调查资料,问了凑巧来到这里巡乃的来自大阪的布偶剧团,确实有个叫福村的,五年前还在他们那一团,福村是一位布偶匠的老二,从小就进了那个叫「春驹座」的布偶剧团,好长一段时间充当操腿的工作。有一次到东京巡回,正在演出的当儿,一不小心把布偶的腿掉了。原本是小事一桩,头儿也不大在意,可是他自己坚持辞职,第二天也没得到团主的同意就离开了。

「这就有一点怪啦,后台从来也没失过火,更没听说谁被烧伤过。如果真受了火伤,那一定是离开团以后的事吧。」

这位师傅的话,和梢风馆老板娘说的不符,福村为何向老板娘撒了谎呢?这固然还是个疑问,但是我们当前的急务,仍然是福村的行踪。离开剧团后,他到底住在东京的何处呢?好像也没有回去过大阪的。其后,我们为了打听福村的消息,上了两次梢风馆,因为是在白天,所以两次都没有看到铃绘。还有,我也曾甩开职务,单独跑到六轩端去过。可是窗口里,没有铃绘的脸,只有红灯光透过二楼铃绘房间的帘幕,把阳台上的桔梗花染成红色而已。

不,即使见了面,我除了和那一晚同样的情形之外,还能够为她做什么呢?我是一名刑警,我只要追踪那件凶杀案的涉嫌人福村谨一郎,

便算尽了职责——我这样向自己说着,在寒风飒飒里,离开了那盏灯。 当然,对那位福村,我也有着职务以外的兴趣。

照他从事的工作来说,他只有身披黑衣时,才能在人前(亦指观众前)现身,然而在他其后的人生里,依然有着像黑夜一般的衣着披在身上的吧!光从铃绘的谈话片断里,我也觉得在房间里,那男子只能把自己闭锁在黑色的头巾里默坐着。我好希望一睹自裹在黑暗里的他的庐山真面目。

可是,又过了十天,在空白里流逝过去,从案发的那天算起,已约略过了一个月。连菱田刑警的嘴里,也透露出「好像没指望了」的泄气话的当口 ,那么突然地,福村谨一郎在我们面前出现了,还是我们所料想不到的方式现身的……

一切都和一钱松的那次肖似。所不同的是头一天晚上,不是暴风雨, 而是一场火警,使得整个六轩端陷在一片骚动之中,因而延迟到天亮 前才发现,还有就是倒卧的地点,竟也不谋而合。

福村谨一郎就在被疑为他所杀的一钱松的尸体同一个地点,同一个把一只握紧的手伸向河沟的姿势,在脖子上留下绳子的勒痕,倒毙在那儿。手里也握着一朵破碎的桔梗花,花色也是一样的。

4

头一天的火警是下午八点前后,在一区的牌楼边不远处发生。后来才知道,这场火警起因于六轩端最大的一家娼馆的用火不慎。由于风向好,夜半前火势就给控制住,但是街道右边还是有七家娼馆被付之一

炬。

凶杀案便是在这样的混乱当中发生的。

死尸右手缠着绷带,容貌与梢风馆老板娘所说的相像。把老板娘请到 现场看看,证实确是福村其人。

我站在那里愣住了,涉嫌人福村,竟然成了凶杀案的被害人出现;还有,他的尸体与一钱松的酷似;还有就是福村的手,也是抓着一朵桔梗。

然而,使我更吃惊的,比起花,毋宁更是握住花的手。我解开绷带一 看,竟是一只白白的完好的手。

根本没有火伤,许是因为长时缠着绷带,没有接触外部空气的关系吧,白得就像是从那只黝黑的手腕砍下来的。像女人一般的细长的五根手指,那么偶然地,竟像白色的桔梗花。

我觉得隐藏在黑头巾里的,并不是他的面孔,而是那只白白的手。他是只不过因为一次手指头的小小失误,就看透了自己的才华,毅然决然丢弃了故乡与人生的汉子。想来,他在离开春驹座时就下定决心,这一生不再使用这只手了。事实上就在这一瞬间,再也无法操纵布偶的手,宣告死亡了。福村给自己缠上的绷带,是否也有着这种埋葬的意义——听过铃绘所描述的孤独男子之后,我觉得福村就是这么一个人。不,说不定福村不能相信因了自己的失误而不得不离开布偶的事实,于是用一个谎言——也就是因为突发事故而受到伤害,把自己的记忆也涂改了。或许,那绷带是一个把人生都丢弃了的男子,用那种谎言来做为自我安慰的最后手段也未可知。

总之,福村的手没有残废,至少解开了,有一手的福村,如何把一钱 松绞杀的谜。可是,这样的福村,到头来也和一钱松同样的手法被杀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还有, 那朵桔梗花……

福村所抓住的它,又使这次的案子连结到梢风馆,和铃绘的房间。

「不,我不晓得他回东京来了,昨天晚上大家乱成一堆,昌子和铃绘都没有客人。」

往访梢风馆,问过老板娘福村昨晚有没有来过,她不加思索就这么回答。

我们不用说也见了铃绘,可是和上次一样,她仍然躲在衣橱边的一角,不管菱田刑警怎么问,都只是一径地摇头。

这其间, 铃绘一次也没有把眼光投向我, 是故意避着我呢? 还是根本把我给忘了呢? 我实在不懂。

走出房间时,我回过头看了一眼,她还是侧开着脸,把眼光投在榻榻米上。

不晓得怎么搞的,老是系不好鞋带,等我跨出梢风馆的时候,菱田刑警的背影已经拐过巷子的转弯处,正要消失。

我连忙拔起腿来,准备追上去。事情就是在这时候发生的。有件东西,掠过我的面孔,掉在地上。我不觉地站住,看了看脚边。鞋子刚好踩在水洼边的它上面。那被踩扁的泥污的东西,虽然失去了原状,却分明是一朵桔梗花。

我禁不住抬起了头。我正在铃绘的窗口下面。可是那儿有一半挂上了

帘幕,没有人影。

我再迈开了步子,又来了一朵。

窗帘后,一定是铃绘在躲着。她故意朝我扔来了花的。

我在那儿站住,仰起头看看。

铃绘还是有所隐瞒的, 而且也希望有话告诉我。

我捡起了水洼里的一朵,还有没沾上泥污的白色花瓣。

我觉得那正是铃绘拼命地想告诉某一个人的,却怎么也没法启口的白色语言。

5

菱田刑警依然没有改变福村即为杀一钱松的凶手的看法。照菱田刑警的判断,便是:隔了这许久,又同到六轩端的福村怀里,仍有着几乎还没有花的五百圆,知道这一点的人,为了这笔款子,把福村给干掉了。这是因为福村的尸首上,已经找不到钱的缘故。

我们并没有相信老板娘、昌子、铃绘三个人的证实,说福村那天晚上没有来到梢风馆。福村来六轩端,乃是为了见捎风馆的铃绘。查上一次案子的时候,我们已知道福村从不到捎风馆以外的娼馆,异口同声说「不知道」的三个女人,样子也和一钱松那一次不太相同,使人不免有所怀疑。

而那一朵桔梗花——白白的手握住的它,正是福村曾到过铃绘房间的证据。

菱田刑警认定福村是在捎风馆被杀的。那天晚上,在火警的混乱中,

除了福村之外没有别的来客,该是可信的。这就证明,是梢风馆的三个女人中之一干的。

当然,绞杀一个大男人,并不是一个女人做得了的事。是不是老板娘和昌子两人,为了夺取五百圆而共谋的?事情是在铃绘房间做的,那么铃绘该是自始至终都看到了?不,一个大男人拼命抵抗起来,两个女人也还是无法得手的,于是说不定在老板娘的命令下,铃绘也帮上一手。她们要铃绘严守秘密,然后趁火警的混乱当中,把尸首抬到后面,扔在河沟边。

铃绘那紧闭的双唇,看来好像比一钱松的时候更紧张的样子,所以我 也赞同了菱田刑警的见解。

但是,老板娘她们苦于不知如何处理尸首,只好搬到一钱松凶案现场——这一点倒无妨,问题是这一次,何以尸体的手上又握着一朵桔梗花呢?

不可能是单纯的巧合,好像有着某个人的某种意图。毫无疑问,这一 朵花确乎是把两桩案子的某个地方连系在一块的。

第二天晚上,我再次邀了那个朋友,打扮成狎客前往梢风馆。我好想 再听听铃绘向我投挪过来的白色的话语。

不晓得是因为火警后的复建工作迟了,或者又出了什么事故,六轩端一带还在停电,一片漆黑。

如果是往常,这个时候是霓虹灯光的五颜六色交溶在一起,烟雾般地蒸腾喷涌的当儿,可是这个晚上,到处是一片漆黑。失去了灯光,连带地整条街路好像也失去了,我觉得恍似置身梦幻当中。

即令如此,却仍未见有一家娼馆是歇业的。家家户户都在门口和窗口点燃蜡烛,在灯影摇曳下,那些女郎的面孔仍然陈列在那里。行人倒少了许多,连那些泛白的女人面孔和她们的娇喊,

似乎也少了一份往日的生彩。腐臭和火警场余烬的焦味,被风吹着,笼罩在街道上,那些灯光看来有如黑暗的河流上随波而去的水灯火,也像坟场里飘摇的怜光。

铃绘好像一眼就认出了取下眼镜的我。她正在对着窗玻璃,抹匀口红, 那根放在唇上的小指头突地停住了。

这次,也是靠那位朋友的口舌,让我和铃绘没事人似地上到房间里。 在蜡烛火光下,铃绘那小巧玲珑的身子,就像淡墨般地浮现着。看去, 明明就在眼前,但是如果伸手一触,好像就会倏然消失似地。甚至榻 榻米上的影子,都还比她本身浓些。

「睡吗? |

交谈暂时中断了。

和一个月前那一次完全一样的噪音。

「不……今天晚上,我是来听阿铃告诉我真话的。阿铃,你知道阿谨 哥怎么会被杀的,是不是?你知道,却不肯说,对不?告诉我吧,阿 谨哥前天晚上来过你这里,是吗?」

铃绘定定地看了我一会儿,然后默然摇了摇头。起初,我以为那是不的意思,可是铃绘还是圆睁着眼睛看住我,静静地反复了同样的动作。 她知道,可是什么也不能说,她是在无言地告诉私这个意思。

「前天的火警,闹得天翻地覆了,是吗?你怕不怕? |

铃绘又摇了摇头说:「好美丽呢!从这个窗口也可以看见的。红红的火焰冲上去,天空都变红了,还像烟火那样,火花、火粉满天飞气……在家乡就从来也没看过这样的。」

说到这里, 铃绘忽地想起来似的。从橱里取出了一件东西。蜡烛光不够明亮, 所以没法看清是什么。不料铃绘呼的一声, 把烛光吹熄了, 在突来的黑漆里, 从铃绘手指头上蓦然冒出了四射的灰尘般的火光细片。

原来是上次她说的烟火,福村留下来的。那根线香烟火,就像是用黑暗的细枝连接起来的火的花朵,在风里颤抖着一般地,在铃绘的指头上婆娑起舞。但是,那也不过是片刻而已,很快地,最后的光也散去了,然后又是一片漆黑。

铃绘没有马上点燃蜡烛,悄悄地躲在闇夜里。正当我想开口说点什么的时候,鼻边掠过了粉香,从料想不到的近处,传来铃绘自语般的喃喃声。

「有钟声呢!」

我不知她是独语或者问我,因此缄默着。这时候不可能有钟声的,因为我进了六轩端的牌楼时,凌云寺的钟声刚打了八点钟。是铃绘听错了什么声音吗?也可能是我听错了铃绘的话——这我听到的,却是在外头街上,正在卖「笼中鸟」的梵娥铃声。

「好悲伤的歌。工厂里,大家也都唱着这个。」

铃绘说着点上了蜡烛。在一片微明里里, 铃绘不知在什么时候取出了 布偶, 抱在胸前。

「我……跟这个布偶一样。」

又是哺哺自语似的话。在工厂也好,在这家娼馆也好,她都是不许有自己的意志的,就像那个布偶般。然而,铃绘可不是完全的布偶。尽管身处鸟笼中,她还是希望能够把真实告诉我。

「阿铃,昨天早上,你从这窗口扔了花是不是?那是什么意思?」 铃绘还是默然,点燃了另一根烟火,起身走到窗边。我也跟着走过去。 黝暗的巷子里,有疏落的行人。当其中一个来到窗下时,铃绘把手上 的烟火扔下去。光的花朵晃了一下,拖下一条幻象般的线条,消失在 闇夜的底下。

那人影站住, 把头抬起来。

「真有趣。每个人都一样。|

铃绘离开窗边,并且在唇边微微一笑。我不懂铃绘想说些什么。不过 倒也感觉到,铃绘说不定是用这种不着边际的话语,来向我透露着她 所不能说出来的线索。如今想来,她岂只是提供线索而已,根本就是 在说着事情的真相,可是那个晚上,就像罩住四下的黑暗,一切都在 黑漆一团里,无法辨别其形状。

那个晚上, 铃绘用某种行为, 在一瞬间里向我透露了真相的。

铃绘把手移到蜡烛火上。我以为她冷,这样地取暖。却不料她突地把 手伸到火焰里。于是火焰将一根手指头一分为二,打从两处指缝冒上 去。

我连忙把她的手抓开。两人一起倒在榻榻米上。那灼烧的痛楚,使铃 绘的喉咙痉挛了一下, 然后疯人一般地让空洞的眼光盯在火焰上。

「你干什么!」

铃绘不耐烦似地拂开我的手,用袖子来捂住面孔,瘫倒在榻榻米上。 虽然听不到声音,但可能是在哭。而这以后不管我问什么,她都不再 回答了 。

可是,当我正想告辞离去时,铃绘却伸出手抓住已经起身的我的裤管,那力道根本不像是个小孩。我回过头,她仍然侧着脸。

「本来打算什么也不说的,可是,我还是说出来吧!」 那言词忽然变得正经了。那是正式向一位刑警谈话的口吻。 我打算坐下来,好好听。

「不,还是这样好,把背朝过来。还要求求您,不管我说了什么,请 您什么也别问,听完就出去。您答应我吗?」

我有点紧张起来,点点头。铃绘往常那种半开玩笑似的腔调,一变而为严肃的。

「答应吗? |

「好的。」

我用力地点一下头。

「那就告诉您。杀死了一钱松的,是阿谨哥。那天晚上,阿谨哥听到阿昌姊房里的交谈。有了五百圆,便可以把我救出去了,他说。还有,过了一个月,便可以把钱送来,他这么说着,就拿了我的腰带出去了。前天晚上,阿谨哥来了我这里。刚好火警闹起来了……我便把阿谨哥给杀了。」

我几乎要转过头。

「您答应的。我已经把真相说了。请您什么也不用问,离开这个房间吧。」

我还是想转过身子。

「不,不,您答应了的。在这样的房间,这么肮脏,这么乱七八糟,这么充满谎话的房间里,答应了的事,还是请您遵守。出去吧!」 那么突然地,铃绘说出了近乎怒责般的话。

我好像被响雷轰了一记,在那儿愣住了。铃绘的告白,她那嘶叫般的话语,委实太过突然了。我一时无法回转身,也无法向前迈开步子。 我把他杀了——光这么说,案子依然裹在谜团当中。铃绘那小巧玲珑的身子,如何能够杀死福村呢?还有,福村手中也握着一朵桔梗花,这又是什么意思呢?

然而,对这时候的我来说,这一切都无关宏旨。我只知道,铃绘的告白,是真实的喊叫。

我只是听到嫌犯吐露了真相的一名警官而已。但是,却也同时是一个想为拼命吐露真相的女孩实践诺言的、满心伤感的廿五岁青年。

咱们逃吧——我拚命地想感觉出躲在背后的漆闇里的铃绘的脸,却同时想出了这句话。这是怎么个缘故呢?「姐姐,咱们逃吧」,是廿年前,在那落叶飞舞的土堤上的强风里,我想向幸子嘶喊的话。想喊,却没喊出来。即使喊出来,幸子还是只能摆摆手吧!

咱们逃吧——也许,我不是想向铃绘,而是向廿年前的幸子喊叫的吧。 反正铃绘也只能笑笑罢了。逃了又怎么样呢——这么说着笑笑,如是 而己。

成了被男人们玩弄,还没有绽放就已经发出腐臭的一朵死花,末了还 悲痛地嘶喊着她杀了一个男子,这样一个才十六岁的女孩,哪里还会 有逃路呢?

蜡烛火光为我刻在纸门上的影子,显得那么悲伤无告。

「请您出去。」

我被又一次传过来的噪音推了一把似地迈出了歩子,然后背过手关上了纸门,我所能做的,只有尽可能地拖长把纸门关上的时间而已。纸门敲了三次,发出了格格声。

我做梦也没想到, 那是我为铃绘的耳朵留下的最后的声响。

6

铃绘用纸门门框投缳而死,是第二天天大亮以前。房间里,和我头一 天晚上离去时的样子完全一样。因为停电,在我走后也不会有客人上 门的,这么想着,总算好过了一些些。

一位警员把铃绘的遗体解下来,是从背后,用双手来环抱着她,把她 放下来的。

这时候,我从那种姿势中想起了某事。菱田刑警似乎也若有所思,当 场却没有能想到那是什么。

尸首右手,又是一朵桔梗花!阳台上的盆花,叶都开始枯萎了。想来, 铃绘用那细柔的手,一盆一盆都是换个时候播下种子的吧。开后枯萎, 新花继着而来,前后大约一个月之久,靠一朵朵短暂的生命接续下来, 而这就是其中最后的一朵吧。铃绘也许就是想在这最后一朵花枯萎前死的吧。

然而就和福村一样,比起花本身,更使我惊诧的,是抓住它的手。 铃绘那只小小的手,被烧烂了。

那溃烂成紫色的手上,有蜡滴。

「好像是用蜡烛火烧的。」那位警员说。

茶几上的烛座里,烛芯沉到底下去了。

我想起了头一天晚上,从铃绘的指缝间往上冒的火焰。那时的她那双 疯人一般的空虚的眼睛……还有从绷带下显现出来的福村的白白的 手。福村伪称绷带下有被火灼伤的手,铃绘死前用火来烧手,这两件 事之间,是有着某种关联的吗?

老板娘和阿昌姊供述了把铃绘在她房间里杀害的福村尸首,搬到河沟 去的情形。两人都说是为了替铃绘掩饰,这话在昌子也许是真的,可 是老板娘可能只是为了害怕必需替自己旗下的人惹了事而负责才如 此供出来的。

没有留下遗书,倒从一个花盆的泥土里起出了五百圆。这么一来,结 论便成为铃绘是为了想得到那笔钱,才把福村杀死。

剩下的问题只有一个,十六岁的小女孩,如何能绞杀一个大男人? 晚上,我把一钱松案当时,和昨晚,私自去见了两次铃绘的情形,毫 无隐瞒地说明出来。其所以一直没有说,乃是因为我此举除了职务上 的关心之外,个人感情的成分还大了些的缘故。

把一五一十说完后,菱田刑警问了我一句:「会不会是老板娘和昌子

两人强要铃绘说了那种虚伪的告白? 」

「不,我相信铃绘说的是事实。」

不错, 那真挚的嗓音, 岂是被人家强逼出来的。

「唔,其实我还在猜测,会不会是老板娘和昌子两人为了让铃绘顶罪, 把铃绘也杀了······」

「可是那个小女孩,怎么能够绞死福村呢?」

菱田刑警双手环抱在胸前想了想,说出了令人料想不到的话。

「矢桥老弟,说不定这个案子,是黑衣和布偶的殉死呢!我在想,福村也许以前就有自杀的念头了。可是一个人死,未免太寂寞,所以希望拉铃绘作伴。虽然铃绘说没有和他同衾过,可是某种情爱还是有的吧。但是,这份情爱却也使福村希望能把铃绘从目前的境遇救出来。我相信福村就是在这两种心情驱使下,来这里和铃绘相会的。后来,福村为铃绘闯下了大祸,被逼得更非自杀不可了。火警那天夜里同来,该是下定决心要自杀了。可是一旦要实行,还是不能一个人死,于是他想到一个赌注,就是让铃绘来把他杀死。」

[····· |

「想死,又死不了。所以请你杀死我……他这样请求铃绘。当然, 铃绘没法下手。福村就拿了绳子缠住了自己的脖子,强使铃绘握住两 头,由他来操纵铃绘的双手,让她把自己绞杀。」

「这,这又为什么呢? |

「是把赌注下在事后的铃绘的心情上。铃绘那年幼的良心,究竟会不 会为非由自己负责不可的行为感到难安呢?或者选择五百圆的自 由……而铃绘选的,是来自良心责备的死。当然啦,在这边,恐怕对福村也有了若干思慕的情分吧。我想福村一死,她便也有了殉情的意念。我们没有向铃绘透露福村火伤是谎言。因此,她死前把自己的手也烧灼。戏里的情死故事,不是常常有这一类的故事吗?让福村的手上握住桔梗,自己也拿一朵,也是这一类。铃绘说过福村常常演些布偶戏给她看,其中有不少是情死故事吧,所以铃绘对情死的种种,一定懂得不少。不同时间死的两人,为了不至于在黄泉路上迷失,让互牵的手成为一样的。那桔梗花便成了把两人连系在一块的绳索……」「——」

「喂喂,别想成那个模样吧。你不是说,昨晚铃绘告诉你她像是一具布偶吗?以上说的,便是从这一句话想象出来的故事罢了。而且今天早上,那位警员把铃绘抱下来,那时两个人的样子,简直就像是黑衣和布偶一模一样。」(译注:日本布偶戏称为「浮琉璃」,每个布偶由一个黑衣裳黑头布的艺人抱在舞台上演,谓为「黑衣」。)我不知道菱田刑警所说的想象,是对的还是错的。可是一面也觉得,如今这都无所谓了。我的眼睛阵阵刺热起来。不管是怎样的理由,一个女孩,还不知幸福为何物,就匆匆地让稚嫩的生命枯萎掉了。为了掩饰泪水,我摘下了眼镜,装出眼痛的样子,捂住了双眼。菱田看了一眼,问:「爱上了她吗?」

我这么回答,不算撒谎。我确实从未对铃绘抱持过对一个女人的感情。我只是想藉铃绘来救二十几年前没有能救的一个女孩,又尝到了一次

「没有。|

失败而已。

在用探索的眼光来凝视着我的菱田刑警眼前,我只能默默地垂下头站着。

7

这以后不久,菱田刑警被询差到别的地方去了。新的一年来到,正当过年气氛稍稍消返了的正月半前后,我在睽违三个月之后,接到菱田刑警的一封信。

信中,在简单的寒暄之后写着:

「一一这个正月,我去看了一场从东京来的巡回艺人的戏。我对此感觉兴趣,是因为戏目里的女主人翁名叫阿七。你该也记得告诉过我,铃绘就用这个名字来叫她的一个布偶。戏演下去,我就越来越被吸引住了。和那桩案子,真是太相像太相像了。

你一定知道『果菜姑娘阿七』的故事吧。是实有其人、真有其事的故事,被写进故事书里,也改编成歌舞伎,记得净瑠璃有一个戏目『伊达娘恋绯鹿子』,也是这个故事。一个名叫阿七的小姑娘,在一次闹火警的时候逃进庙里,跟庙里的一个小厮好上了,为了再和小厮相见,竟纵起火来。在戏里头是有种种的润色,改头换面一番,可是万变不离其宗,都是一个小姑娘为了再见一面爱人,自己来重做同样的事故,说起来是怪可怜的故事啦!当然,我也是看这场戏以前就知道故事,可是一直没有想起它。这出果菜姑娘阿七的故事,居然会变形成了一桩凶杀案子,展现在我们眼前,实在是想也想不到的事。

我相信, 铃绘应该也懂得果菜姑娘阿七的故事吧, 因为福村必用自制的布偶演给她看过。想想自己的身世, 铃绘一定也同情阿七的遭遇。而她和阿七, 尽管时代不同, 却是同样地从小的时候就给闭锁在同一条街道, 连街道门都不晓得怎么开。她给布偶取了个名字叫阿七, 又疼又爱, 原因即在此。

虽然如此,可是我想,直到一钱松命案发生以前,她做梦也不会想到 像阿七那样的命运,也会落到她自己头上。

去年九月尾,在铃绘身边不远的地方,偶然发生了一起凶杀案子。不, 事件本身应该说不是偶然的吧。因为那是常常到她那里来的一个名叫 福村的男子,为了救她而惹起的事件——但是事件发生后,另一个男 子往访到她房间里来, 这却只能说是偶然的事。相处的时间不过两个 小时光景吧,可是铃绘竟然对这个男子萌生了恋情。如果铃绘的境遇 是更自由些的,那么对他的容貌也好,温柔的举止也好,是不可能感 觉到寻常的好意以上的感情的。但是, 铃绘仅只晓得那些跟她同处一 室,只知把她当做欲情的发泄工具,玩弄她,切割她的男子,故此小 小的体贴与温柔, 对她来说, 有着比普通女孩所能感受到的几十百倍 的力量。还有,这男子从事的是跟她的处境太远太远的工作,必定也 握起了她的恋情吧。那个初逢之夜, 铃绘在分手时叫住了他, 想向他 说一声『再来吧』。可是想到自己的立场便说不出口,然后是空等的 两个月日子。只因见不着,因而燃烧得更炽烈。当她认定自己完全失 去了熄灭这恋火的途径之际,她探取了与谋求和相见的最后,也是最 幼稚的手段。为了再去一次庙,阿七需要另一个火警;在铃绘,为了

再见他一面,她只得引起另一桩凶杀案子——而这却是简单不过的事呢。想见医生,生病就行了;想见那个人,犯罪便是了——这就是杀福村的动机。

当然啦,要不是那么凑巧地,福村回来了,铃绘便不可能实行。并且,要不是福村常常说想死、想死——事实上,当铃绘把绳子缠在酣睡的福村脖子上时,说不定他醒过来了,为铃绘不足的气力,帮了一手也不是不可能。从某个角度来看,这个案子是福村的自戕。即令如此,铃绘也必定是犹豫复犹豫的。就有那么巧,这时候火警发生了。看着把夜空染红的烈焰,她感觉到自己成了另一个阿七了,她可能还认为这是天赐的良机呢。

铃绘的目的,在亲手造成和第一次凶杀同样的案件。也是光为了这一点,她让福村的尸首也和第一个被害人偶然抓住的一样,握住了一朵桔梗花。五百圆并不是她想要的,但也为了同样理由,只好抢过来。我不晓得你如何把桔梗花和两桩案子连结在一块,可是在铃绘来说,只是想用花来把两桩案子连结在一起而已。

你当知道「笼中鸟」那支歌吧:『即使是笼中鸟,有智慧的鸟,会偷看人家耳目,来相会。』说不定铃绘比鸟,也比阿七有智慧些吧。因为铃绘采取了躲在笼里等着,就能使人家来会的方法。而那人做梦也想不到,铃绘是拼着自己的性命,同时也使得另一个人光为了这而死于非命。

果然,他再次来访铃绘的房间。这一晚,他觉得铃绘的举动太奇异,其实想到这些,一切谜团都解了。『我和布偶一样』这句铃绘的话,

不是意指她只不过是一个布偶,而是说她和阿七一样的意思。还有,她问:钟声在响呢,听到没有?在戏里,阿七在终场前会上到鼓楼上敲钟打鼓。那响彻整个村子的声响,不外是她对那个小厮的恋情的呼叫。铃绘也是向那个男子敲打了钟的。另一桩是铃绘烧灼自己的手。阿七是在铃仔村被处了火刑。铃绘犯了和阿七同样的罪行,因此她希望自己也得到同样的处罚,犯了恋火焚身的罪,须用火焰来惩罚自己。最后剩下一桩了。铃绘为什么向那个男子扔了桔梗花呢?这是为了握起他的好奇心,确确实实地把他引过来。不,说不定那只是一个十六岁的小姑娘所能想到的策略,她只不过是想看看他的脸而已。

那个男子对自己的容貌一点自信心也没有,至少也可以说,他对自己厚镜片下的另一副容貌——那是铃绘自杀身死的那个晚上,他偶然地在我眼前摘下了眼镜,让我看到的另一副脸,我还以为是另一个人呢,那是叫我禁不住地想多看一下的俊俏的脸;或者,至少可以说,那是够一个十六岁的小姑娘,一眼之下就会萌生淡淡恋情的脸相——而他自己却一点也无所知觉。并且,他也懵然不察自己竟然两次都是摘下眼镜去见她的——当然啦,就算没有这样的脸相,而只要有着别的男子所没有的温柔体贴,便足可让那个在地狱里只有绝望的十六岁姑娘的心胸燃烧起来的。

这一点也许便是与戏里的阿七不同的,在昭和三年这个时代里的一个 贫困的女孩所被允许的唯一爱情故事了。在绝望的最底层里,身心都 即将腐朽的昭和三年的阿七,就让胸臆里第一次被点燃起来的火焰 里,也是和戏里的绚华距离得好远好远的暗淡的火焰里,把自己焚毁。 她拿红红的灯光里,依然保持着纯白的那最后一片花瓣来做为赌注, 赌了一场净瑠璃戏。

对方的男子却什么也不知道。然而,这在铃绘来说,却也是无关宏旨的吧。

屋檐下的花即令是默默无言,仍然没有让最后一瓣花染污,把它的纯白留在那男子的心房里,然后结束了像只有几天日子的短短一生。」

4.白莲寺

序章

我想,许多人一定也差不多的吧。我幼小时的记忆,全给锁在一片黑漆里头。

我能够清清楚楚记起来的,时当大正末年,和母亲一起搬到这个小镇住下来,转入此地小学二年级以后的事情。那以前,也就是我住在我的诞生地,邻县一个小村子里的几年间的事——我该怎么说呢?好像把手采进深渊里,盲目地搜索沉在水底的东西,一点头绪也没有。

记得有一次,我让墨水弄污了一本重要的书里头的一页,我拼命地想从墨渍的污浊里认出字体;而每当我想回忆起幼小时的事时,便会有相似的焦灼与无奈。

当然,也并不是一切都给涂成黑漆一团,就像墨渍的空隙里也会留几个文字那样,有几个场面,我还能像相片般清晰地想起来。

只是这几个场面,究竟有什么意义,排列的顺序又如何,这我就没办 法知道了。

岁月的漆闇,把连结这些场面的系绳剪断了,于是它们便成为一片片的碎片,散落在记忆里头。

拿这些没头没绪的场面作为线索,探寻出隐没在我的幼年时代的一个故事,这也就是迄今为止我的人生了。

我好想知道。

不,应该说,我是非知道不可。

在幼小时的漆闇里,有一个场面是我到现在还不能忘怀的。

一个女人的黑影,让手上的一把什么刀,在像是蜡烛灯光般的微白光 线里闪亮着,扑向一个男人的影子。那男人的影子在榻榻米上拼命地 逃,女人的影子奋起全身的力气,死死地缠住他。

两个影子纠缠在一起, 叠在一起, 然后恍若夜闿里的怒浪般膨胀起来,

扑向岩块,末了是崩塌了,激起了四溅的水花。虽然是溶化在记忆漆 闇里的模糊画面,然而那两个黑影所酝酿出来的恐怖紧张感,在爆裂 时四溅的血雾,那猩红的颜色,我依然能够那么鲜明地记起来。

杀人的是我的母亲。我希望知道母亲的手溅出来的那鲜血的意义。

母亲为何非杀那个男子不可呢?那男人又是谁呢?

我希望能够把这个画面,和记忆里的其它几个也不明究竟的场面连结在一块,探索出母亲手上的那把刀刃的意义——我应该说,这就是我的人生的一切。

如果母亲杀了人,如果我是凶手的儿子,如果我的人生在少不更事的 幼年时,就被染上了罪恶的猩红颜色,那么我想,去探求事情的真相,正是我这一生的义务吧。

1

母亲带我离开那个小村子,是我五岁的时候。

时当大正十二年(1923年)。也不是直接搬到这个小镇,而是先到京 里投靠一个亲戚,

在东京住了将近两年之后,再搬回距故乡不远的小镇,这才开始了母子俩相依为命的生活。那时,我已是小学二年级生,因此当时的记忆,比以前踏实多了。

但是,暂住了两年的东京,都只能记起片片断断的少数往事,何况那以前的村子里的事,更彷佛是漆黑里再加上一层梦境般,都成模糊一片了。

我唯一能想起的村子里的风景,也不晓得是哪个时候从哪个地方看到的,是一所宽阔的,一抹淡墨般的阴暗天所盖下一片湿田的光景。暗暗淡淡的,好像泼了墨的水墨画面里,线条都模糊,好像沉在水底里,究竟是因为下着雨呢,抑暮色罩下来了,或者记忆被岁月浸蚀了,都不太分明。不过也许是由于收获期刚过吧,瘦薄的泥巴在这幅景色的底边漾着细碎涟漪的田坛上,有一处林子活像一块黑云胜向无空涌起,而被那林木的树梢擎起般地,几幢屋瓦在那里蜿蜒着,这些倒是清楚地烙印在脑膜上。

那屋顶好像聚集了日头刚刚落下时的微光般,让石瓦发着亮光,形成一个巨大的战盔,就在它下面,教一张莫名的生锈面孔隐藏在林木的阴影下。

那是这一带人们的纳骨堂——一所真言宗小寺庙清莲寺的本堂屋顶。 我就是这清莲寺的住持键野智周的嫡长子。

关于父亲智周,在我的记忆里只是幼小时一个在身边晃来晃去的男子,不过根据母亲给我看过的照片来说,是个下巴尖细、双颊下陷、肩毛奇薄的贫相男子。

这张照片是我诞生后不久拍的,母亲穿着有纹章的礼服,抱着小小的 我坐着,旁边站着的是一身白色绢衣的父亲,好像要掩饰疲躯般地耸 着肩膀。这时,父亲三十二岁,母亲二十二。母亲像个新婚太太般地 顶着圆髻,和一本正经地瞪着前面的父亲不同,微低着眼,像是茫然 地看着榻榻米上的自己的影子。从这张照片也可以看出来,母亲的肌 肤白得几乎不像农村出身,而那种「能剧」(译注:日本传统戏剧的 一种)里的「近江女」面具般的死白,更令人感到似有一抹阴郁漾在 脸上。

母亲名叫阿末,是邻村一家富农的三小姐,二十岁那年嫁给父亲。她 是德川时代以来的地主家么女,容貌也出众,这样的之所以会嫁给贫 穷小村的小寺庙里,且从照相里看来是个其貌不扬,无一可取的父亲, 是有原因的。

那是由于——当今之世,恐怕不会有人相信了,那是因为在邻村,人们相信她命带凶相。

根据母亲告诉我的说法,从小她身边就相继发生过奇异的死亡事件。首先是母亲诞生的晚上,她的祖母过世。这位老祖母卧病多时,因此还可以说是巧合,可是从这一晚算起,一连三个晚上,村子里都有人死亡。其中之一还是强壮的年轻男子,没来没由地,忽然病倒了,人们都还没来得及惊醒就静悄悄地断了气。这人首先病倒的是在地主家,而且正和三天前诞生的婴儿同一个时辰。这一来传言满天飞,并且还要证实传言不虚似地,母亲生后刚一年,祖父过世,第三年她的母亲——也就是我的外祖母阿缘——也死了。

这还不止呢。据云母亲四岁时,就在母亲面前发生了一桩怎么也没法 解释的人命。

那时,幼小的母亲正在春光下的田间小径走着。

正当耕田时节,田里有几个村子里的农人,让双脚埋没在田泥里做活。 其中一个像男人般体格硕健的女人,转过了晒黑的面孔,看到从小径 上走过的母亲,突然伸直了下弯的腰身,直挺挺地在田里站住了。 接着,手里的锄头掉落,硬挺着身子,静静地看了一会儿小径上小小的人影,然后迈起了大步。女人就那样走到田尽头的一棵巨大的樱木下,把脚踏进那儿的一口水塘里。人都泡在水里,还是没有停步,中了邪一般地走向深处。当众人目瞪口呆地赶到水塘边时,一切都结束了。迟开的樱花正在春日里绽放着,漾着花影的水面上,留下几道静静的波纹,女人再不回来了。

就在那以前,女人干活干得那么有劲的。没有任何自杀的动机,也没有人能提出任何说明,于是村人们只好认为那是某种恶煞附了身,才会被诱进死亡里。那么恶煞是从哪里来的呢?人们认为祸首正是从我母亲那个小小的身体里来的。

因了这缘故,所以母亲虽然贵为地主千金,仍然受到村人们的白眼, 家人也对她没好声气。结果她二十岁那年,外祖父就说:

「如果这孩子真有魔性,那就给庙里吧。当做是把一生奉献给神,说不定可以赎赎前世的罪孽。|

就这样,母亲下嫁给当时三十岁还未婚的父亲。

据称这桩婚事,信徒之间有人表示过反对。想来,有关母亲的奇异传闻也传到邻村的吧。自从前任住持,也就是我的祖父过世后将近五年间,信徒们支持年轻的父亲智周,守护着庙过来的,他们认定对方尽管是大地主的千金,既然有那种可怕的传闻,这样的女人如果让她来庙里,岂不污辱了圣堂吗?

虽然庙里的实权都被这些信徒们握着,父亲平时对他们几乎抬不起头

来,可是他想必是太喜欢母亲出众的容貌吧,居然顽强地坚持了自己的意思,把母亲娶进清莲寺。

两年后我诞生,其后又五年,这总共七年间,父亲与母亲的婚姻生活究竟如何,我是无法想象的。母亲确实告诉过我种种有关父亲的事。好比父亲是静穆的人啦,嗓音虽然有点浊,但念起经来倒很清亮啦,喜欢俳画(译注:日式文人画,多题「徘句」,故名。),所以常常一个人待在廊子上画水墨画啦,常常炫耀地说,屋里张挂的一幅亲鹫上人画像,是非常值钱的画啦,还有洁癖,好比轮灯、烛台等对象,母亲擦过后,他一定要再擦一次,以及虽然那么温和,但酒品不太好,偶尔喝了几杯,便红着脸大发脾气等等。可是父亲对母亲如何,两人之间发生过什么事,她绝口不肯提。究竟是因为那些事都不能向小孩说的呢?或者母亲知道我和她必需离开故乡,因而不愿意再想起过去的事,都不得而知。

我觉得,母亲和父亲的寡默不同。她是么女,生就的一张叫人亲近的 笑脸,因而很能赢得信徒众太太们的好感。加上她又还没到三十岁, 对村人们照顾得很周到,普受尊敬,不过一部份较保守的信徒,不免 在背后蜚短流长地说:「那女人有魔性,迟早一定会给清莲寺带来灾 祸的。」

母亲勤奋地在这样的信徒家走动,有时还不惜下到田里去帮忙庄稼, 到头来还是没有能拂拭从小就跟住她不放的那些传闻。

我五岁的时候,清莲寺的正殿失火,父亲智周也陷在火窟里烧死。那 个晚上,他喝醉了酒回来,身上的袈裟都没有脱下就在正殿里睡着, 把一个烛架踢翻——这也是母亲告诉我的。父亲确实是因为自己不小心而死于非命,但是村人们却把肇事的罪过归在母亲身上。「那女人身上还是有恶煞,就是这恶煞把庙也烧掉了。不只庙呢,下次连村子也会被烧光的。」有人这样起哄,这么一来,连对母亲有好感的人们也开始白眼相加。母亲再也忍不下去了,七七的法事做完便带着还幼小的我,逃一般地离开故乡到东京去了。

在这镇上的火车站近傍的一条巷子里,我和母亲送走了十几年岁月。就在火车头的烟尘下,还有汽笛声的喧噪里,我们住在小巷里的小房子,靠母亲教附近小孩学些插花、习字、裁缝等,把我抚养起来。大约是小学快要毕业的时候吧,我开始想知道镂刻在幼小时候的记忆的漆闇里,一个比漆闇更鲜明的黑影所构成场面的意义。为什么文静温柔的母亲,在记忆里的那个场面上,成为一个披头散发,像恶煞般地扑向一个男人的影子——从牵起小孩子们的手,那么和蔼地教他们插花的母亲的脸,所无法想象的那副扭曲面相,又含着什么样的意义呢?还有,连拿剪花剪子都令人觉得不适合的母亲那细嫩的手,在那幅画里怎么又会那么可怖地使劲撞起刀刃,向没命地逃避的男人影子砍过去呢?那男子又是谁?

然而,即令少不更事,我还是晓得那是母亲绝不许任何人碰触的往事,就是我启口问,也从不会说出来。面对母亲时,我什么也没敢问,只是让记忆里一个不大可能成为线索的场面,在脑子里反刍不已。

在我记忆里,还有熊熊燃烧的火焰。

当我从母亲口里听到父亲在正殿失火时烧死的时候,便想到那记忆里的火焰,就是烧了父亲身子的火焰;但是,在闇夜里扯起火焰之帆,鼓着风,简直要把正殿的屋顶击向黑暗天空般地熊熊燃烧的火,在某种意义下,比起母亲砍杀一个男人的场面,更活生生地烧灼我幼小时的记忆里的漆闇。那是因为有远远地,越过林梢上看到的正殿屋顶的记忆,跟它重叠在一起的缘故吧。仅剩下屋顶,让正殿那样燃烧的模样,真的,就像是战盔下的巨大面孔正在燃烧着,使我仿佛觉得从那面孔痛苦地喘出来的气息,化成一团团的黑烟,往四下迸出去。

在记忆里,还有火焰的皮鞭抽打夜风的恐怖声响,和麕集的人群的叫喊,就像地狱图卷的伴奏一般地响着;另一方面,却又同时有着在阴暗的水底下,听着岸上喧哗的阒静。那是因为我想起了母亲在看着那火光时的脸。我和母亲好像是站在门楼那样的地方,和正殿有着一段距离。或许是为了救火才聚集而来的吧,村人们以火焰为背景来往奔驰,并不住地发出「危险啊」、「可怕啊」一类惊叫。

这样的一片嘈杂都好像没有飘进母亲的耳里,她让白白的脸染成通红,用那么静穆的眼光看着正在烧灼父亲身体的火焰。由于我连母亲当时穿的是什么衣服都想不起来,因此这里所说的母亲面容,说不定是由其后母亲所给我的父亲印象而想当然耳地。不管如何,从现在我记忆里的当时的母亲,确实是用静谧、澄清而又默然的眼睛,看着那场猛燃的火焰。也是因为有了这静穆的眼,所以使得人们的叫喊,在我听来都像是读经的声音了。

然后是燃放爆竹般的爆裂声,随之火星四射,片刻后成了光雨,纷纷 降落到稍离的我们那儿。母亲为了不让火星落到我身上,摊起了袖子, 当火焰在母亲袖口下的漆闇里消失时,我的记忆也断绝了。

搬到小镇住下来,直到我长得够大了,依然在梦里也反复着火焰的记忆,为之而恐惧。

在这样的梦境里,火星落到我的肩膀上,马上变成四溅的血雾。在火焰里蠕动的无数人影,也化成只有两个,其中一个披头散发,举起闪亮的刀砍断了视界,最后两个影子揉合成一团倒下去——好像是睡得不够深沉,在梦里,我总是反复着记忆里的同一个场面。

不用说,梦境里的地点在哪里,对方的男子又是谁,脸相如何,我都一无所知。或许由于灯光太暗.,周遭都溶进一片薄闇里,并且,我又老是注意着母亲的关系吧。

就在那团影子碎成血花,崩塌在榻榻米上,一切都告终而那么突如其 来地恢复了静寂的时候,一直哽在喉咙的惊叫声迸发出来了。

——妈妈······妈妈·····

淡淡的灯光,照出了母亲的面孔。与其说那是为了我就在她身边看着 而惊诧,毋宁更可说是在拚命地扭曲着悲痛的脸,向我诉说着什么。 有时在梦境里,当火星正要纷纷掉落在我肩膀上的瞬间,受风一飚而 亮起来的当儿,成了一片灰流过去。

每当这样的时候,我便会在梦里再次回想兀立在黎明的微光里所看到的,完全烧成灰的正殿。那灰被风刮起,火花般地飞腾起来的一片模糊里,我看到一个黑块。

它长长地搁在那里。起初我以为是烧剩的木柱,不经意地看着,然后我突然察觉到那是烧死的人,于是在梦中惊叫一声。

好像是前一天晚上死在火灾里的父亲遗骸,但奇异的是在那具尸首旁边,还有好几具同样的尸首。

「在火场里烧死的,真的只有父亲一个人吗?」,

记得是十岁左右的时候吧,有一次我鼓起勇气问母亲。

「是啊!可是为什么问这个呢? |

我说我好像记得除了父亲以外,还有别的尸首,母亲便微微低下脸回答说:

「史朗也许不记得了。正殿里有三座好大的佛像,也都被烧坏了。金箔掉了,烧成焦炭的佛像——对啦,记得妈妈也以为是人的尸首,吃了一惊的。」

听她这么说,便又觉得好像不是人,然而,尽管知道了那是佛像,烙 在记忆里的恐怖却没法拂拭。

甚至到了上中学的年纪,梦境里的火焰、血花、灰仆仆的尸首等,还使我怕得像幼儿般地哭叫。常常地,梦都在火焰落在我的面孔时结束。飞溅的血花和飞舞的灰再次变成火,在漆闇里熊熊燃烧起来的时候,梦中的我那个小小的影子,便会那么奇异地想把面孔埋进那燃烧的火焰当中。当然,这也正是我最害怕的事。

但是,除了这恐怖感之外,彷佛又有某种命运的力量操纵着我的小小意志,恰如饥饿的狗扑向饵那样,希望把面孔挨近那火焰。我一面「怕怕,怕怕」地叫着,一面却又让莫可名状的喜悦乐歪着脸,挨近火焰。

这只是梦境呢? 抑过去确实有过类似的行为, 在梦里被夸张出来, 这一点我就不明白了。我的面孔上, 从额角到右眉, 有一块与肤色稍有不同的淡淡青紫色, 看来有点像灼伤痕迹。岁月把它冲淡了, 如今即使在大白天里也很少被人家认出来, 但是我倒觉得小时候它的颜色好像鲜明多当然, 这一点我也曾经问过母亲。

「没错,正殿在燃烧的时候,有一块木片掉在你的脸上。妈妈帮你拂 开,所以只是碰了一下,不料留下了严重的疤痕。」

母亲说罢,又悲戚地微伏下脸。

听母亲这么说,我便也觉得好像就是那个样子。往站在门楼下的我和母亲身上,掉落下来的,难道不是火星而是更大的火块吗?母亲用袖子遮掩住我,会是在另外的场合吗?是这情景,在梦里被奇异地扭曲,变成我往火焰那边挨过去的吗?

总而言之,梦就在火舌舐上我额角的瞬间中断了。我发出了悸怖的呻吟声,我自己受了这声音的惊吓醒过来了。梦里的余悸,使浑身冷汗淋漓的我细细地打颤,我激烈地喘着气息拼命地叫着妈妈,妈妈——这时,母亲的手就会适时地从漆闇里伸向我,而我便好像仍在做梦般地,紧紧抱住浮现在漆闇里的白白的手。

直到十六岁那年,我还和母亲盖同一床棉被。上中学那年,母亲为我铺了另外的棉被,可是这个晚上,我还是在梦中给吓得半死,因此第二天晚上,母亲又只铺了一床棉被。

母亲一定是靠我的呓语和呻吟声,察觉到我在做着怎样的梦,因此为她过去的罪的残渣成为记忆留存在我的身体里,使我惊恐悸怖,而感

内疚,于是就像抱拥婴儿般地,把已经开始成熟为大人的我紧紧地拥住,自语般哺哺说:

「你在想起往事……史朗,你是在想着往事是不?」

她还要把我的记忆里场面挤压出来般地,双手用力地箍住我。

不光是我一人在梦里惊恐而已。次数是比我少了些,可是当我正在酣睡时,有时母亲也会在激烈的喘息中,发出撕裂夜闇般的声音叫起来。

「阿花……不行,阿花……」

每当这样的时候,我就会把手伸向母亲的身子。母亲惊醒过来了,浑身汗湿,拼命地摸索我的身子。她也是在梦里让自己幼小时的可怕记忆重现,然后好像要从那记忆逃开般地抱住我的手——那是在年幼的母亲眼前,一个农妇突然沉下池水里的记忆。

「我拼命地想止住她,可是她的背脊还是那样往下沉。头不见了,一片樱花花瓣落在水面上……我彷佛觉得那片花瓣,正是女人在水底吐出来的最后一口气……」

平时那么端庄的母亲,竟然发出根本不像同一个人般的童声,眼眶噙着泪水,不自觉地摇晃着头,咬起我右手腕上的旧伤痕。

关于母亲这小小的动作,我也有记忆。我右手腕的刮伤是几时在哪里受伤的,已经想不起来,但是母亲拼命地吸吮那滴落的血的舌头感觉,倒记得一清二楚。母亲就像是自己受了伤似地,痛苦地扭曲着脸,吸吮从我体内流出来的血——她在梦境里惊恐着,呈现出跟记忆里的一样的面容,咬我的旧伤疤。

我听任她那样咬,看着她零乱的睡衣下微露出来的颈项,于是又想起

了幼小时的一桩记忆。母亲那雪白的颈项上,有青色的胎记样的斑点散落着;这斑点,我也有着一种记忆。

一一好像是天明时分,也可能是夕暮时分,红红的阳光斜斜地劈开薄阁,使坐着的母亲背部浮现着。母亲褪去一边的柚子,让头低垂下来,并举起手上的念珠,往长长的脖子和肩膀中间打下去。一次又一次,就像是要打净污浊的身子般打个没完——那念珠划过空气的声音,和珠子互碰互擦的响声,到如今仍然在我的耳底响着。

地点好像就在正殿里。她孤零零地独坐在那空旷寂静的地方,有一双分明不是人的眼,我想一定是佛像的吧,那么冷森森地看守着——我觉得就是这样子。

我看到的,虽然只此一次,但是既然有那种斑点留下来,可见母亲是在我不知道的地方,让那一串念珠响过不少次。我猜母亲是为了洁净自己的身子才这么做的,然而每次看到染在母亲肩头上的击痕,我倒觉得母亲那纯白清净无垢的身子当中,就只有那个部份隐藏着黑黝黝的罪恶。

关于念珠,我还可以想起母亲的一个姿影。母亲站在水边。那姿影所以使我想到观音,是由于缠上念珠的母亲的手,在胸口合十,残阳被镜子般的水面反照过去,在她脚边形成一个淡淡的光晕之故。

如果光是这些,也许还不会在记忆里留存下来,但是因为母亲接着有了奇异的行为,所以才烙印在记忆里头。静穆的气氛,突然从母亲的手边给破坏了。母亲那么粗鲁地,用双手扯住念珠,好像要把它拉断。母亲恰似苦修的人在修行,扯住念珠用力地划动双手。忽听母亲「啊!」

的一声惊呼,同时珠子恍若一道黑光般四散,射向四面,这里那里地激起波纹,扩散、消失。

有一种声响。不只是珠子掉落水面的声音,还有某种火药炸裂般的,像是木炭起火般的声响断续地传过来。那响声渐渐变大,最后吞噬了母亲的姿影,记忆也同时中断。由于它清脆一如鼓声,所以我想说不定那是木鱼声,可是那水面是池子或河流都不知道,因而也无法确定。不,我应该说,那场面本身带着怎样的意义,又与母亲的凶杀事件有着什么关联,都无法分明。

这个场景虽然不知其发生于何时何地,但是确实是我亲眼目睹的,这一点倒相当肯定,不过也因为岁月流逝,有些地方是梦是现实,也都无从区别了。

有的时候,当我正要落入睡眠时,母亲会伸过手指抚摸我脸上的伤痕。 这时,母亲看守着我,脸上突然地会掠过一抹悲伤。这也是我的记忆 里母亲的表情。

那不是母亲的,而是四、五岁小女孩的脸。她那样看着我,然后像我熟悉的母亲的脸那样,蹙起肩尖,开始哭泣。

「怕怕……」

小女孩叫一声,转过身子跑过去,而我也同时往相反的方向逃开。好像是夏日炎阳下,在土堤上的事。小女孩穿着红格子纹的衣服,头上戴着一顶麦秆帽。我从长满绿草的土堤上滑下,在铺满白石头的河岸上没命地跑过去,到水边就匍匐下去了。喘息甫定,奋勇地看了一眼水面——到这里为止应该是现实吧,可是下一瞬间我所看到的,却

不可能是现实的。

水面上映现的我的脸,只是一片白。白白的肌肤上,眼、鼻、嘴都溶化了。下一瞬间,好像起了凤,涟漪把它打碎了。我伏在河岸上哭起来。

为什么是白白的呢?我不知道。我猜,小女孩之受到惊吓,是因为我脸上还留有鲜明的疤痕之故。想来,是那样一张脸,使童穉的感觉到悲哀的吧,因而一径地希冀自己也会像鬼魂都样有一张白白的脸,于是某一天晚上,梦见自己的脸变白,而这梦与实在的记忆又奇异地混在一起,不过这白白的脸,我倒另外还有个难忘的记忆。不,与其说是记忆,也许只不过是多年前的一场梦,那么活生生地存留在脑子里罢了。

黑夜里,有一座桥浮在深渊上。月光把闇夜染成浓淡两个部份,一条 人影鹄立在相迭成几层的栏杆的影子当中。还幼小的我,在发现到那 个人影从栏杆上探出了头,窥视水面的时候,就在桥中心站住了。小 小的头伸出栏杆外,月光正好尖锐地刺在那个部份,看来好像挂着一 个灯笼。

是和我的身材很相像的男孩。我好像在可怕的夜路上碰到熟人般,深深地松了一口气,大声叫了他的名字。不晓得是什么名字,反正叫了个名字就是。影子回过了头,这一瞬间,我制止住正想奔过去的双腿。那回过来的头,在月影下微带苍白,一无表情,也一无装作,就像黑暗里的纸门的破洞,一片白。

活像粗雕的「能剧」面具上的眉毛、嘴唇,那无色的脸扩大而塞满了

整个漆闇,就在这一刻,我的梦——也可能是记忆,戛然告终。

幼小时,附近有过一个肤色特别白的孩子,我曾为他那种死白受过惊吓。也许是这样的经验,处为那场梦——或者记怀吧。我把这个疑问,向母亲提出来。

「村子里,我,记得没有『白仔』哩。」

母亲在电灯下,没有停止做女红的手回答:

「而且,你那时乖得几乎教人担心,很少和村子里的小朋友玩,所以我相信你不会记得任何人……大概只有东京的姑妈常常带来的贞二吧,每次来到,你都和他一块玩。说起来,贞二确实很白,眉清目秀的……不过这也可能是他太早就死了,才觉得那个样子。|

据说他是四岁的时候就碰上了大地震(译注:指东京大地震,1922年),死了。这位表弟,我一点印象也没有。不过东京的姑妈,我倒记得很清楚。

这位父亲的胞妹叫贝冢春,是母亲下嫁到清莲寺前一年,嫁给在东京的一位小公务员的。这小公务员是村子里的一个地主家老二,和阿春姑妈青梅竹马,并且是双方家长默许的一对。

母亲和这位姑妈要好得像亲姊妹,母亲来到庙里以后最倚持的,凡事都要去商量的,不是娘家的同胞兄姊,正是这位每逢正月与中元必回娘家的小姑。据说,母亲也常常带着还幼小的我到东京去。

清莲寺烧掉以后,母亲不得不离开村子,而她第一个投靠的,也是这位姑妈,经姑妈介绍,母亲到一家小旅馆住下来,当上了一名下女。就在搬到东京后约莫过了一年光景,我的记忆才开始增加了鲜明度。

每过一段日子,母亲就向女老板请假,到郊区的姑妈家去玩;也许是因为刚逢不久,因而姑妈对我很是疼爱;那位公务员姑父是个钟馗那样蓄着络腮胡子的可怕男子,但对我和母亲却四时都漾着温柔的眼光——这些,我都还记得清清楚楚。

搬到这个小镇以后,母亲不再上东京,不过姑妈倒每年必定来那么两三趟,带来东京的珍异土产。我想,那是因为清莲寺烧掉了,哥哥智周也不在了,姑妈不再有娘家亲人,所以才以回娘家的心情,到我们那个小小的家来看我们的。母亲虽然说表弟贝冢贞二肤色很白,但姑妈却是个小黑炭,有着和照片里的父亲相像的厚唇,给人一种粗卑的感觉,不过很容易发笑,一些小小的琐事,也可以让她朗朗地大笑起来,使我并不讨厌她。她也依然疼我,尤其每次她来到我们家,母亲便也会发出平时罕有的笑声,故此,光从这一点来说,姑妈的来访是我所期待的。把我哄睡了以后,姑嫂俩总是谈个没完,而我也常常装着睡熟偷听,希望能够从她们的交谈里,找到解开记忆里的场面的线索。然而,她们不晓得是有意还是无意,始终是绝口不提村子里或有关父亲的事。

有一次,三个人一起吃饭的时,姑妈那么有趣似地谈起了在东京看过的电影。

「真有趣,那位医生太太,在药加了毒,准备把那个男子毒死……」 姑妈好像察觉到自己说溜了嘴,忽然停止了笑,话也不再讲下去了, 都往我这边看过来。母亲依然在挟菜,静静地吃着。姑妈在短暂的片 刻里严肃地观察了我一眼,然后发出慌乱的笑声,把先前的话打消了。 我可没有看漏了眼,虽然是短短的一瞬,可是她确实是担心她的话,使小小年纪的我想起了什么事。

3

刚要上中学的一段期间,我开始怀疑在我记忆的景象里,母亲所砍杀的,是不是父亲呢?如果光根据我的记忆里的感受,我无法辨别事情的孰先孰后,不过我倒觉得,母亲砍杀一个男子的画面,和庙焚烧的画面,在时间上很接近,像是接连发生的。而从母亲的样子,我觉得她似乎并没有去坐过牢。

这么一来,母亲行凶的现场,该只有一个少不更事的我是目击证人了。那么母亲的罪行,岂不是还没有被发觉吗?换一种说法,母亲不就是完成了现今所谓的完全犯罪」吗?是不是母亲把父亲刺杀了,然后为了湮灭证据,在正殿放了一把火,使父亲的死成为葬身火窟?

有时,我瞧着母亲握住小朋友的手教他们写字,或者坐在廊子上摇着团扇,看着尾后院子里渐渐降落到草丛上的夕闇,还有洗澡后懒懒地抚摩着泛红的脖颈,看着母亲那安详的脸,忽然地会有疑云涌起,禁不住地悚然而惊。不管母亲装着如何平静的脸,终究是隐藏着过去的一桩罪行的女人的脸。母亲杀死了父亲,这是可怕的想象,可是我不能断定绝无此事。

但是,不久发生了一件小事,把我的疑惑打清了。

进了中学那一年夏季,我从学校回来,看到一个女人坐在廊沿上吸着香烟。华丽的衣服有些地方破了,油腻的头发胡乱地束成一把,年纪

大约有四十了吧。

「你就是阿末姐的儿子吗? |

女人把微暴的圆眼瞪在我身上这么问。我点点头,她便又说:

「我要在这里等她回来。」

好像是感冒吧,喉咙缠着绷带,嗓音沙哑。母亲好像是出去了。

我上去放了书包,在房里一角坐下来。那人又老实不客气地打量了我 一会儿,突然开口。

「你妈妈是凶手,你知道不?」

接着又说:

「她杀了我的老公。跟我老公干了好事,末了把人给杀死了。记得不?不是说,你从头到尾都看到的吗?村子里的人都说,你身上溅了好多血。那是我老公的血啰。」

女人说着这么可怕的话,另一面若无其事地伸过一只手,抓了抓裸露 出来的脚。当女人正要开口再说话时,母亲回来了。把晚餐所需的东 西装在购物袋里,站在门后,看到那个女人,面色突变,却也没说什 么就上去,这才面向那女人落座。

「请问有什么事?」

母亲凛然正色地说。

女人微微扭歪了嘴,轻笑着说:

「妳呀,可真会躲,不过总算让我逮着了。妳可以瞒过警察,我嘛,可没那么好骗。我问妳,是不是怕我,才带着这孩子东躲西藏的?」 「我为什么躲?我才没有必要躲。」 「哎哟,杀了我的老公,还说这种话。」

「那不是我的过错。警察早已调查清楚,证实过了。那种场合,只好那个样子。」

「说得好听!

女的倏地起身,嗓门也大起来了。母亲微白着脸向我说:

「史朗,你到外头去玩。」

当母亲取出荷包想掏几个小钱时,女人好像更加地被激怒了。把拖鞋 一甩,冲到榻榻米上,顿抖着身子说:

「就让这孩子也听听好了。不,问了他,不就可以真相大白了吗?他 可是从头看到尾的证人呢。」

「这孩子什么也没有看到。|

女人就像要摸过来似的,母亲抱住我,避到纸门边重新坐好。

「而且这孩子还那么小。」

「看到的,全看到的。不是说警察来到庙的时候,这孩子浑身是血吗?」这就是啦,他看到了一切。母亲把男人拉进棉被里,乐够了,然后把人家——就是我的老公呢,干掉啦。

女人吼叫般地数说着,可是母亲没让对方说完,恍若从水里无声地浮上来般地,静静地起身。那手里已经握着一把剪刀。

「请妳回去。」

就像回应母亲静静的嗓音般,剪刀闪露出一道冷光,切过了夕闇。

「请回去,也请不要再来。」

女人似乎没有料到母亲这一着,给震慑住了,立刻收敛了方才的气势,

不过也还在嘴里唠叨了一阵,这才冷笑几声,用力地关上玻璃门急步离去。

女人粗鲁的木屐声在巷子里消失后,刚才还站得比手中的剪刀更尖锐的母亲,无力地在榻榻米上瘫下去,并把我紧紧地抱进怀里。好像就在这时候,剪刀口划过了母亲的手指头,从食指渗下一滴鲜红的血,淌在我的眉毛上。母亲的眼光好像投到远方去了,静静地思索了一会儿,这才伸出那根食指,恰似用指头来描画墨水一样的描摩血渍,自语般反反复复地说:

「这样也好,史朗,这样也好。」

这小小指头的动作,我也有个记忆。我就坐在散落着一堆胭脂、白粉、眉墨一类东西的中间,母亲正在用粘粘的什么东西涂在我的脸上。化妆——母亲是在我这男子的脸上化妆吗?母亲的眼睛挨得好近,它们蕴含着一抹紧迫的光,定定地凝注在我的面庞上。我仿佛记得不只是一次,而是有过好多次同样的事。

当我在深渊照见了自己脸的时候,也许就是看到涂上了白粉的奇异少年的面孔——我一面感到血液在眉毛上粘粘的,一面想着这些。由于女人说了那样的话,所以我明白了母亲所杀的并不是父亲,这倒使我深深地松了一口气。没错,就在父亲葬身火场以前,母亲杀死了别的男人——虽然还少不更事,但却也感觉到那男子和母亲之间有着非比寻常的、污秽的关系,而血案也就是它的结果。这么一来,便可以察知母亲之所以未身陷囹圄,乃因母亲有正当理由受到采纳,免去了刑罚。

以后女人没有再出现,不过第二天却又发生了一件事。

傍晚时分,玄关那边有了什么声响,我便出去一看。那里早已没有人影,可是廊沿上却搁着一束花。夏天的残阳红红地斜照在地板上。就在阴影下,白色的花,好像是微微变弱的火焰,被裹在薄闇里。是睡莲花。白色的花瓣恍似一层层的火,互相簇拥在一起。似乎是刚刚出水的,有露珠在闪亮着。

「怎么啦?」

母亲也出来了,看到花,大惊失色了。前一天那个女人的样子还历历如在眼前,也是因为如此,所以眼前这一来不见人影,也未闻声响就给留下来的花,才更像是无言地在诉说着什么寄异的话,令人觉得阴森可怖。后来才明白过来,原来是学插花的学生之一送来的,可是母亲当下就苍白着脸,连忙不穿拖鞋就下去,张开双手把花扒过来,走到巷子里扔进前面的水沟。母亲绝少这么慌乱,因此着实使我吃了一惊,更值得一提的是就在这时掠过我脑际的记忆,牢牢地搂住了我的心思。

直到十二岁的这个时候,我都从未想起过,是我幼小时有着有关花的一个奇异的记忆。原本完全忘怀的场面,因为母亲的这番样子,鲜明地复苏过来了。

是好像地牢的地方。想不起是早上还是傍晚,红橙橙的阳光栉成格子纹,给坐在里面的母亲的衣裳染上色彩。那像牢房的地方,下面是泥地,母亲蹲在一隅,把背朝向我。一绺发丝垂落在顿上晃荡着,那是因为母亲在挖土的缘故。我微微地可以看到母亲的手在动。白白的手

指沾上了许多泥污,而当手指停下来,便在袖口里隐去,取出白白的东西,扔进挖开的洞里。起初,我还以为那是人的手,猛然一惊,不过马上明白过来是花。不晓得母亲是不是在袖子里藏着好多好多的花,一次又一次反复着同样的动作,终于把那个坑填满,花瓣都溢出来了,这才像小孩在玩泥土般地,让手上的泥巴从指缝掉落,把花埋掉。花受了泥土的重量,窸窸窣窣地响着,像有生之物般地弹着,渐渐地沉入泥土下消失了。

看到母亲把花扔进水沟,我觉得记忆里母亲掩埋的白花,可能也正是睡莲。

那牢房样的地方,我想说不定就是庙里正殿的下面。

我明白母亲是在埋葬花,并且还是不愿意让人家知道的,然而母亲又为什么有这种举动呢?这是我百思不解的事。

4

母亲自从搬到这小镇来,直到四十一岁那年过世,从未回去过邻县的娘家,外婆须美倒是平均每月大约有一次,到这边来看我们。

起初,我实在不敢相信这位约五十年纪,有一头白发的美丽女人,和母亲是同一个血缘的母女,后来才知道,母亲诞生后第三年生母就死了,这位须美则是母亲五岁时娶进吉野家的填房,是母亲的继母。

「史朗,血亲真是奇怪的事呢,同胞的亲兄弟从来都不肯对我说一句体己的话,可是无缘无故的别人,倒成了血亲了。阿春姑妈和外婆,对妈妈这种等于被赶出家门的人,可真是好到不能再好啦。」

事实上,外祖母是偷偷地带了些布料啦,食物啦,老远地跑过来看我们,对我也像对待亲生外孙那样地疼爱。外祖母总是拿听戏做借口出来的,所以每到夕阳西斜的时候一定回去,而每当这时,送她老人家到火车站去,便成了我的任务。

某日,送外祖母到半路的时候,外祖母忽然停住了脚说:

「史朗, 你看, 好美是不是? |

外祖母指的是水塘一角,从舗在水面抝一片绿叶里,睡莲花像一支支 头冠般绽放着。

「还那样开着,老家那边,整个村子里的莲花都枯光了呢。」

九月都到了尾声,外祖母细瞇着慈祥的眼,看着在凉爽的飒飒秋风里 绽故的花朵,对这样子的外祖母,我禁不住地想问了。

「外婆,村子里也有睡莲吗?就是比这种莲花小些的。」

「为什么问这个呢?」

「没什么——」

我搪塞着,祖母点点头说:

「你妈妈和我一样,最喜欢睡莲了,爸爸还在的时候,从家里的水塘 搬到庙里的水塘里,差不多整个池子都给搬光了。」

真是意外的话。

「那是说, 庙那边也有过水塘啰。」

我想到,母亲撒了念珠的珠子,原来是庙里的池子;还有,母亲在正 殿下埋葬的,必是睡莲的花。

「记得好像是东京发生了大地震不久以后吧,隔了好久,阿末回娘家

来了,说因为庙里的睡莲都枯死,所以对家里还有那么多的睡莲表示羡慕,结果移了不少过去,是庙失火前不久前的事,所以我记得很清楚。」

我猜想母亲埋花该是那前后的事。但是,老远地从娘家移过来的,母 亲怎么又要埋掉呢?

「史朗……」

外祖母的声音忽然严肃起来。

「你还记得阿末——就是你妈妈的那件事是吧?」

「那件事是什么事呢? |

「你妈妈把那个人……」

外祖母把说到嘴边的话吞回去,慌乱地装出笑,就像上次姑妈那个样 子说:

「不,没什么啦,走吧。」

说罢握起我的手,在云翳下往车站那边走去。

5

母亲过世以前,从故乡那边还有另外一个人来过。

外祖母开始到我家走动,是我进了中学那一年;其后又过了两、三年 的样子,该是我十四、五岁的时侯。

是低沉的男人嗓音,我应了一声出到玄关口。

「请问阿末小姐在不在?」

五十开外的男人,一身朴素的衣着,身材算得上魁梧吧,只是神色好

像有一点怯怯的,我还没有喊叫,母亲就出来了,还是有点惊讶的样子。

「请吧,请上来。|

那男子上到屋里。

「史朗,你出去一会儿,妈妈有要紧的事。」

我正要转身,那人叫住我说:

「你就是史朗少爷吗?哇,长这么大啦,都认不出来啦。」是有一点土土的口吻。

我绕到屋后,从木板墙的缝往里头窥伺,院子过去的半间,纸门只推 到一半,可以看到那个男人的半个脊背,声音也可以听清楚。

[阿末小姐,真对不起妳。|

那人把腰背深深地弯下去,一次又一次地鞠躬。

「是须美告诉我妳住在这里,连忙赶过来的。为什么不肯早些告诉我呢? 庙烧掉了以后,直到现在都没有人管,差不多成了一所废庙了,早知道会这个样子,不该……」

母亲一直没响,听到这里就起身,好像察觉到我在偷听般地,把纸门 关上,我只好走开了,过了约莫两个小时那么久,我回到家,那人已 经不在了,只有母亲一个人默默地坐在那里。

「刚才来的,是谁?」

母亲只回答说:

「是从前的熟人。」

这个月间外祖母来的时候, 我告诉她那个男子的面相, 问她村子里有

没有这样一个人,我从那老人的腔调和疆黑的脸,猜想也许是村子里的人。

「一定是清莲寺的信徒代表,叫宗田的人吧,前些时候他向我问过这 里的详细地址。」

我告诉外祖母,那人一直在向母亲道歉,她便又说:

「那是因为清莲寺闹火警的时候,宗田领头对母亲很不客气的缘故,你妈妈只好带着你,逃一般地离开了村子。后来,庙里就没有继任的住持了。所以我想,一定是来请你们回去的,不过你妈妈绝不会答应的。」

外祖母虽然这么说,但是我从宗田的口吻,觉得他的意思和外祖母说 的,好像不太一样。

昭和十二年(译注:一九三七年)我进京都大学那年夏间,母亲死于肺疾,好像在等我回去般地,放了暑假我一回到家母亲就病倒了,并且暑假结束前一天,仿佛怕成了我返校的阻碍般,结束了短短四十一年的一生。

夏日最后的雨,从窄窄的屋檐掉下,打在巷路上发出吵人的声响。 下午,我在后院看到蝉壳,正想拣起来的时候,躺在床上的母亲把我

叫住了。

「史朗。」

我挨到她旁边,在这一个月间,母亲消瘦得好厉害,把那白得像即将消失的霞雾般的脸转向我说:

「史朗, 你还记得妈妈的罪过是不是?」

声音细弱,说得好吃力的样子,连雨声都好像濡湿着,在这样的房间 里听到那种叹息般的声音,使人格外觉得凄寂。 我点点头。

「那一次流的血,的确是妈妈的罪过,妈妈明明知道那是罪行,还是握起了刀子,妈妈本来就决定杀死他。可是,没有一个人知道真正的原因,妈妈非杀人不可的原因,从来也没有人知道,这样就好,妈妈不想让人家知道。也不想让你——不,应该说尤其不想让你知道,妈妈就是为了这才杀的。

那话语就像是呓语,越说越熟起来,嘴唇随之发白,眼神也变得空虚了,母亲从棉被里向我伸出开始变成透明的手,朦胧的眼光停在半空中,她最后的手指头在我脸上茫茫然地抚摩了几下,最后碰到我的眉毛,而她好像也知道了,微微地泛现了笑意。那笑,简直像是浑忘了死亡,恰如孩童天真地在玩弄着什么,我的眉毛形状,她不是用眼睛,而是用手指头来记住的;这一刻,在漆闇里,她那么清楚地凝视着它。直到咽下最后一口气,她那种微笑都没有消失,一直用手指头抚摩着,然后那只手突地掉落在榻榻米上——是这么平静的死。

我没有能够马上就相信母亲过去了,还在凝神听着母亲的下一句话, 坐着一动不动,而母亲也好像还有没说完的话,让那失色的双唇微启 着。

被薄闇染上了淡墨色的纸门,仿佛渗上了雨水,一只蜉蝣投下了孤零零的模糊影子,我就那样坐着,直到浓浓的漆闇罩落下来,把母亲的脸完全覆盖住,我都没有动。

母亲临终前说的话: 杀人的理由,不想让任何人知道,尤其不希望你知道——这话里不想让我知道的真正理由,我好希望知道啊。

葬礼的时候,不但外祖母和东京的姑妈,连我从未见过的舅舅、阿姨,加上信徒代表宗田以及以前的清莲寺信徒里的几个村民都来了,但就是没有一个人问我什么话。为了明了母亲说的行凶动机,首先必需了解事件经过,可是我觉得在母亲遗骸旁边谈这样的事,实在是对死者之灵的冒渎。

其实,我是有另外的途径。

葬礼完后,我护着骨灰周到京都,我向春间进大学后结识的一个同学藤田说明了一切,请他帮我查查十四、五年前在村子里发生的事件经过,认识了藤田不久我就知道他是同一个村出身的人,当下我没有说出我的身世,不过心里却想到有一天我要向他打听打听。

「原来, 你就是那个人, 键野这个姓很罕见, 所以我也一直记挂着, 不料······」

藤田好像着着实实地吃了一惊,瞪了我一会儿才又说:

「那件事,没啥好调查的,因为我从小就听我母亲讲过不少。」

听那口气,事情发生后虽然过了十几年,好像还常常被提起,那么个小小的村子,这也难怪吧,尤其是那么小的我,正好在母亲行凶的现场看到了一切经过,这种特异的情形特别使村人们感到兴趣。

根据藤田的说法,事情发生是在我四岁的时候。

——当时,清莲寺除了我们一家人之外,还住着另一对夫妇。男的叫乃田满吉,年纪大约与当住持的父亲智周相仿,妻子结美年轻五岁左右,满吉是明治时期流落到村子里的外地人,在庙园里被丢下来的弃儿,上一代的住持把他拣起来,和儿子智周一起抚养。

满吉长大后,娶了村子里的女孩,成了一名庙里的杂役,住在庙里一 幢屋子。后来,智周袭庙职,满吉便从幕后支持,帮助他。由于上一 代住持有意让他也和智周一样,将来能入僧籍,所以从小授经文,因 此有时代替智周跑跑信徒家,做一些佛事。他肤白端庄,一表人材, 虽然是在村子里长大, 却颇有不符本地水土的风貌, 因此特别受村人 注目, 尤其在村子里的阎女们之间, 比智周更受欢迎, 婚事还是由结 美那边主动的。他为人寡默,四时都挺着背脊,给人一本正经的印象, 但是白皙的身子披上墨色僧衣, 却似乎又予人一种虚无的感觉。村子 里传闻说,他每过些日子就上街,为的是嫖妓。这个传闻在娶了结美 之后还是不断,而每次他上街,结美就会一懊恼地回去娘家,这结美 做事动快,却因不修边幅,加上一身黧黑,头发蓬乱,比满吉年轻五 岁,看来却老多了,两人之间一直膝下空虚。后来,智周的妹妹阿春 嫁到东京去了,智周也迎娶了阿末,约有六年间,平静无波。结美成 了阿末的好帮手, 在我诞生时, 甚至也一手承担了「谢恩法会」一类 工作。智周有了孩子以后,份量忽然增加,满吉则依然在幕后默默地 苦守自己的职分过日子。

六年后,也就是我四岁那一年隆冬时节的一个晚上,事情发生了。 那一晚天下着雪雨,智周往访信徒代表宗田家,迟迟未归,满吉的妻 子正好回去娘家,事件便是在这样的情况下爆发的。

母亲正在哄我睡的时候,满吉从街上回来了,淋得一身湿,他没有同去自己的住房,却蹑足走过廊子,打开了我们这边的纸门,母亲连呼叫的时间都没有,满吉已经一身水渍地扑向母亲。母亲这晚一直都在刻木头观音像,咄嗟间握起了搁在一旁的凿子,朝压住她下身的满吉胸口捅了过去。

立时血花四溅,不光是母亲而已,连睡在一旁的我也染上一身的血红, 这纠缠的当中,我被吵醒,才四岁的一双惺忪的眼里,看到了一切经 过。

证人不只我一个人,刚好有个村民为了商量第二天的法会,来到庙里。这个姓山内的村人从纸门上小灯所映出的影子,察觉到异变。影子的动静,加上物具碰撞声与人声,使得山内晓得了屋里所发生的事,连上前制止的时间都没有,几乎是一刹那间,一切都过去了。

因为山内的证言, 母亲的供词得到肯定, 免去了刑责。

结美返回娘家去了,父母和村人们表面上只当一场噩梦,好像把事情给忘了,有关母亲的魔性的无聊传言,在事件发生时也蜚短流长过一番,被人们说得像煞有其事,可是好像是父亲为母亲掩护吧,后来还是不了了之。

然后,第二年秋间,庙烧掉了,父亲也被那一场大火带走了。

由于藤田的话,我总算明白了记忆里的那个场面的流血事件的意义,被母亲杀死的是谁,还有母亲不得不杀死那个男子的理由——然而,过了十几年星霜,漆闇里的谜底应该是揭晓了,我却还是不能释然。

可以说,只是有了一项说明,而十几年来我茫然地抱在胸怀里的一团黑雾,依然未见消失。我四岁时,靠身体来感受到的,跟这项说明之间,分明还有着一条微细,却也十分清晰的龟裂。

印象中,我觉得在我的记忆里,正要刺杀那个男子的母亲身上,有某种类似意志的东西。而且母亲临死前的话——我杀他,还有不为任何人所知道的理由——根据这句话,我不由不相信我那记忆里的场面,还有另一层真相。

我想起了我十二岁时,一身吊儿郎当的样子来到我家的女人,这人必 定就是乃田满吉的妻子结美吧,那女人口吐狂言——妳把人家引进棉 被里,还把……

「母亲和那个叫满吉的男子,是不是事件发生以前就有了什么呢?」 我奋勇地问藤田。

藤田蹙了蹙眉尖,片刻才说:

「这一点嘛,觉得不方便告诉你,所以没有说出来,不过的确是有过那一类传闻。我猜想,说不定只是因为发生了那样的事件,所以有人穿凿附会一番也未可知,你妈妈……」

母亲在我诞生次年,离开村子大约半年,听说是寄居在东京的姑妈家。那一阵子,满吉的妻子动不动发脾气,常常回娘家,也有不少村民听到结美和满吉,在庙后的住居里争吵的声音。半年后母亲回来,平静地过起日常生活,传闻便也很快地就消失,可是事件发生后又被传开了。传闻里说,母亲与满吉以前就有暧昧,我诞生后不久,父亲知道了,这才把母亲遣到东京去。

从东京回来后,两人的关系是断绝了,可是相安无事了三年之后,一个下雨的晚上,满吉再也忍受不下,袭击母亲,而母亲不愿意再陷入泥淖才会把他杀死——这就是传闻里的说法。

如果这项传闻可靠,那么我倒是认为母亲从东京回来以后,还是和满吉有不正常的关系,母亲是为了做一个了断,把满吉叫到屋里,握起了凿子——这么一来,那个姓山内的男子为母亲所做的证言,便不可解了。山内说,母亲确实是反抗了的,他说他听到母亲逃来逃去的声音。

还有一个我无法了解的,是父亲智周的立场,光从照片来看,他是个 胆小谨慎的人。由于胆小,所以对母亲与满吉的事,尽管心里懊恼, 还是不得不避忌——是不是这样呢?还有,在母亲杀死了满吉之后, 父亲是否依然不能原谅母亲,因而过着闷闷不乐的日子呢?

想到这里,我便觉得父亲的死,并不是单纯的事故。父亲的死,也是被裹在一团黑雾里——他会不会是自己纵火,自我了断以求解脱?

「这么说,我倒想起你爸爸死亡前的半年起,害上神经衰弱的病,也 听说庙里失火前大约一个礼拜,他忽然失踪了。刚好东京发生了大地 震,也可能只是去东京看看罹灾的姑妈,回来的晚上,庙烧掉了—— 也有像你说的,他是自杀的传闻。」

藤田说到这里,忽然又想起了似地说:

「你被火灼备的疤,几乎看不出来了,我还记得,那一阵子你脸上缠满绷带。|

「我脸上缠满绷带吗?白白的绷带……」

我是明知故问了。记忆里,在土堤上,那个少女惊悸的脸,还有看看河里的水,那张白脸使我自己都吓坏了,这些,会不会是因为满脸缠着绷带的缘故?

7

母亲七七忌辰那天,信徒代表宗田先生到京都我的寓所来看我,秋已深,是附近寺里的钟声,也变得格外澄清的时候。

我在母亲头七过后,搬离了居所,只带母亲遗骨,同到京都来的。宗田是来请求我,把母亲的遗骨合葬在父亲坟墓里。

我只见过宗田两次,他倒很熟悉我小时候的事,因此对我表现得很是亲切。

当告知夜幕已来临的寺钟响起的时候,看到向骨坛合十,正正经经膜 拜的老人,我忽地想到该向他问些话了。

我装着是从母亲口中听到,而不是听藤田讲的口吻问:

「可是宗田先生,我怎么也不能相信母亲只是为了那样的理由,就把 乃田满吉杀死——宗田先生,关于这一点,您不是知道一些嗯?」 我想起了宗田老人向母亲道歉的样子,和说的一些话语这么问道。

「老实说,一方面正是为了这个,才跑来看少爷的。」

宗田低垂着那微浊的老眼,然后下了决意似地,倏然抬起了脸说:

「阿末小姐曾经严禁我向少爷透露,可是我总觉得应该向少爷说才对。阿末小姐既然没有亲口向您说,那么我这边来撕破诺言,实在是痛苦的事……我就老实告诉您吧。」

宗田说到此就侧开了脸。

「杀死乃田满吉的,不是阿末小姐,是清莲寺的住持键野智周,就是 令尊大人。|

我的猜测几乎是正确的。

自从东京回来以后,满吉与母亲仍然继续着原先的关系,胆小的父亲 装聋作哑了三年。到了那个下雪雨的晚上,终于忍无可忍,整个爆发 了。父亲因为下雨,提前从信徒家回家,看到了母亲与满吉让我睡在 一旁,两人同睡一床棉被的现场,便顺手抓起了身边的凿子。父亲杀 死了满吉,在报警之前叫来了宗田,在短短的时间内,母亲、父亲与 宗田三人商量妥当。

宗田收买了佃户山内,做了伪证,母亲也依计行事,向警方撒了谎。「一切都是为了保护庙。如果照通奸罪来判,智周先生应该不会被问罪,可是我希望能守护键野的骨肉。老住持死时含泪托孤,要我一定好好照顾智周,所以阿末小姐同意了,因为我相信她也知道自己是祸首。阿末小姐背叛了智周先生,却也没有别的路好走,她必定也为了自己的罪孽而痛苦的吧。可是一年后,庙烧掉了,智周先生也死了,不管我怎么去找,都找不着肯继承住持的人,庙也几乎废了。到了这个时候,我才知道自己弄出来的小小计谋,带来了怎样可怕的结果,我好害怕,我央求阿末小姐一定要想办法复兴庙,将来让少爷继承住持的职位,可是阿末小姐就是不答应。她说上次依我,这次一定要依她的,不久就离开村子走了。村子里都说是我逼走了她,其实根本不是那么回事,让阿末小姐来顶罪,靠这方法来守住庙的信誉,这完全

是我的责任。想到这里,我实在太对不起阿末小姐了……」

看着宗田让脓一般的泪水,在满布皱纹的脸上猛滚,我却在内心里喊着:「不对呀!」

不对。杀满吉——也就是记忆里的那男人影子的,绝对不是父亲,是母亲。母亲的手握住凿子,并让血来染红了那只手——母亲曾说:不能让任何人知道真正的理由。母亲对宗田,是不是也没有把真正的原因说出来?我有一种感觉正如村子里,人们所相信的,可能是宗田所造出来的谎言;同样地,宗田所相信的,也可能是母亲所假造出来的。在我记忆里的凶杀现场里,并没有父亲的影子。我脑子里的行凶现场里存在的,是母亲与那个男子的影子,外加一个小小的,和两个影子交缠在一起的我自己的影子。

天暗了,我点上了电灯,当我看到投在榻榻米上的两个长长的影子纠缠在一起时,忽然想到:让父亲也存在于我记忆里的现场的唯一办法。——如果说,父亲不是加害者,而是以一个被害者,和母亲的影子交缠在一起呢?

8

如果母亲所杀害的是父亲——那么我所目击的凶杀现场,就是我五岁时,清莲寺焚毁稍前发生的。

不,也可能不是稍前,父亲既然是死以前大约一个礼拜前离开了村子,那么母亲杀父亲,便也可能是一个礼拜前的晚上。母亲把尸首暂时隐匿起来,然后在纵火烧庙时,把它放在正殿里。

「宗田先生,父亲真的在死前一个礼拜,到东京去的吗?」 「这是说······」

「不是只有母亲这么说的吗?」

「是。那一阵子,智周先生好像神经有点不正常,大家都担心他跑到哪儿去了。阿末小姐说,一定是到东京看阿春小姐去了,于是大家便觉得错不了——那时候,少爷也真不容易啦。|

宗田的最后一句话,我没有感觉到有异,却一连地又问下去。

「庙失火那个晚上,有人看到父亲从东京回来吗? |

「有个村人说他看到智周先生确实从土堤上走向庙里去。」

「没错吗?是家父吗?」

「这个嘛······想是远远看到的。披着僧衣,戴着帽子,错不了,是智周先生。那个村人那时是这么说的。」

远远地看到穿僧衣的,不可能断定那就是父亲吧。披上僧衣,故意远远地让人家看,这一点女人也可以办到——我觉得母亲是杀了父亲,然后把尸首匿藏一个礼拜,这一点差不多可以确定了。

然而,问题是哪里可以让那具尸体藏匿一个礼拜那么久呢?又为什么 不在杀害的当天晚上,就纵一把火,把庙烧掉呢?

「宗田先生,听说庙后有一口水塘是吗?」

我想起了母亲站在水边,双手合十,把念珠的珠子撒在水面的样子,便又问:

「我模糊记得,在水塘边听到好像是火药一类的爆炸声。」 「少爷,我相信那是睡莲的声音。」

「睡莲有声音吗? |

「是的。睡莲是早上开花,中午又阖上。天明时分,花会绽开,那时会发出好大的声音。就是您说的,好像爆开般的声音。我也在天明时分听到过一次,有点像铁琴,很清脆。清莲寺的池里,开满一池的睡莲花。」

可不是花,问题在于叶子。如果池里开满花,那么整个水面不是被睡莲的叶子盖住了吗?因为看不到池底,于是母亲把尸首沉在池里。

九月中旬——该是最后一季的睡莲花开的当儿,为了怕花吸引人们的眼光,母亲便把花都摘下来,埋在泥土里。

对,母亲是把父亲杀死,然后把尸首沉在池底达一个礼拜之久。但是,为什么非藏那么久不可呢?这一点完全没有眉目。不,在这一点之外,还有一个更大的问题。

「宗田先生,父亲杀乃田满吉的时候,我是真的在现场吗?」 宗田点了点头。

「为什么呢?」

「这个……」

他支吾其词,我却觉得不可思议。五岁时,母亲杀了父亲,我却记得一清二楚;而四岁时,父亲杀了乃田满吉的场面,在记忆里却一无所有。我觉得,父亲杀乃田满吉的场面,应该是更强烈的。虽然小一岁,但是光记得母亲的杀人现场,对父亲的杀人现场却一无印象,这不是太不自然吗?不仅如此,母亲央求宗田不可向我透露父亲杀害乃田满吉的真相,便成为完全不可解的事了。因为央求了也没用,我正在现

场看到了一切啊?

不是母亲,而是父亲杀了满吉——也就是母亲央请宗田不要透露的事件真相,我用我这双眼睛看到了。而为什么母亲要宗田把杀满吉的真相守密呢?

「听说,我诞生次年,母亲上东京待了半年那么久是吗?」 「是的。」

「有什么特别的原因吗? |

宗田让眼圈在电灯光下浮现着,想了好一会儿,这才说:

「我还是把所有一切告诉您吧。说出来了,如今不再有人在乎了。是 这样的,阿末小姐是到东京生孩子去了。|

「生孩子? |

「嗯,是少爷的弟弟。不过父亲不同。那孩子的爸爸是乃田满吉。知道这个的人,没有几个。您的姑妈,就是阿春小姐常常带来这里玩的小孩,大家都以为是阿春小姐亲生的。阿春小姐自己不会生小孩,是把阿末小姐生的,当做自己生的抚养。」

「就是贞二吧,那位在东京大地震的时候死的。」

「是的。可是死了,也许反倒是幸运的。」

「为什么呢?」

「是阿末小姐离开村子的时候说的。她说,贞二这孩子,有满吉的病血。」

「什么病呢?」

「是身子渐渐腐烂的病……不过满吉的这种病是不会显露出来的,只

有神经在腐烂。被杀害前大约半年——他就发现到用火来烧自己的 手,用针来刺,都不会痛。在这以前,连他自己都不知道这些。他被 丢弃在庙里,好像也是因为这种病。」

如今,这种病已经明白和遗传无关,可是当时人们都相信,这种病会一代代传承下去。

「满吉发现到这种病的时候,贞二已长得好大了。这孩子一直瞒着大家,说是阿春生的。将来长大,病发了以后就再也瞒不下去了。不管为了谁,这孩子的死,是件好事。」

我想起了乃田满吉肤色白,贞二也正是如此。这使我联想到映在河水上的自己死白的脸。

「宗田先生, 听说我小时候, 有一次脸上都缠着绷带。您还记得庙烧掉时, 我受到灼伤的情形吗?」

我指了指自己的脸, 宗田却诧异地看了我一会儿, 这才说:

「灼伤?不可能,少爷不可能在庙烧掉的时候被烧伤。因为那个晚上——少爷根本不在庙里。那个晚上,您住在我家。我想不起怎么会来我家住,可是还记得庙正在熊熊燃烧的时侯,您睡得好甜。」

[····· |

「少爷受到灼伤,不是庙里失火的时候,而是东京大地震的时候。」 意料不到的话,使我的眼睛都瞪圆了 。

「大地震的时候,我是在东京吗?」

「是的,少爷和阿末小姐正在东京。那年夏天,阿春小姐带着小孩回娘家来了,回返东京的时候,阿末小姐和少爷也一块去了。没几天就

传来大地震的消息,所以担心得不得了。还好,过了三、四天就狼狈 地回来了。难道少爷不记得了吗?」

「不记得了。我记得的是庙里失火的事。|

是真的吗?我记得的是站在好像是庙的山门边,看着熊熊燃烧的火。震灾的时候,据说东京有一部份成了一片火海。如果附近有庙,可能过去避一避。也许我和母亲逃进一所庙。如此,那就是站在山门,从内侧往外看着市街在燃烧的吧。

而且大火烧过的,躺在一片灰烬里的尸体,好像不只一具。说不定可以看做是大火警,死了更多更多的人,来得更真实。

如果是这样,那么母亲为什么把我的灼伤,说成是在庙失火时受的——母亲是在隐瞒大地震的时候,我们刚好在东京。这又为什么呢? 「从东京回来的时候,我的脸上缠着绷带吗?」

宗田又点头。这倒不出意料之外。

被记忆的漆闇包围住的大正十二年九月,母亲、父亲,还有我身上,究竟发生了什么,总算明白过来了。好不容易地——不错,过了十几年岁月,好不容易地才明白过来了。

「最后还有一件要请问您。父亲杀死的那位乃田满吉,是不是眉毛很薄的人?」

「是的。我不晓得那是不是由于他那种病,因为眉毛薄得异常,所以 面孔看来更白。」

我担心如果我再追问下去,宗田说不定也会想到我正在想的事,因此把话题岔开了。

电灯光变得有点刺眼起来的时候,宗田辞去了。从窗口看着老人那不 稳靠的脚步,在巷子里消失了以后,我无意间看到映在玻璃上自己的 脸。

我彷佛懂得了母亲为什么在我的眉毛上涂了墨,又为什么用指头上的血来抚摩它。

我从窗边离开,看了一会儿榻上长长的影子,忽然想起来似地取出了火柴,把一只手指头凑近火。烫得我连忙熄了火。我感到那种灼热,是由于我的想象错了呢?抑或那种事还没发生?

这我不晓得了。

不,我相信想象没有出错。可是,我心中突然涌起了不可思议的感觉 一仿佛觉得我自己的影子带上了不同于往前的色彩,茫茫然地在那儿 站住了。

四岁的时候,我置身父亲杀害乃田满吉的现场,而它在我记忆里,却是完全的空白——我不得不相信,那理由只有一个。

我不是键野史朗。

我猜想,当东京大地震发生时,我那个五岁的哥哥键野史朗死了,于 是母亲想到了一个计策:让我来替换已死的史朗。

我在东京,由姑妈阿春抚育到四岁,其间屡次被姑妈带着,回到故乡庙里,和哥哥史朗也见过几次面。我想站在桥上栏杆边的男孩,应该就是史朗。某夜,是在庙的回栏,或者通往住房的廊子上吧,反正就是像桥的地点,看到月光下史朗的脸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我不晓得史朗是不是也白白的,但四岁的我与五岁的史朗,体型上应该不会

差得太远。

只要把面孔遮起来,李代桃僵不是不可能的事。为了这,母亲才把我 的脸灼伤,用绷带来缠住。

从某种意义来看,一切都是由偶然凑合而成的。

母亲从乃田满吉口里得知在我体内流动的血,而刚好这个时候,她开始想到差不多应该让我离开姑父姑妈手里,就那么凑巧,偶然上了一趟东京,遇上大地震,丧失了史朗。母亲于是向姑父姑妈吐露了我体内的血,提出了她的计划。姑妈夫妇俩,与其说是恐惧我体内的血,倒毋宁更同情母亲想把我当做史朗亲自抚养的愿望吧。于是,我罹灾而死,史朗受灼伤的漫天大谎,得到了姑妈夫妻俩的合作。

母亲比起智周,更爱我的生身之父乃田满吉。自然而然,比起史朗,她便也更爱承袭了满吉血统的我。即令满吉的血是污浊的,不,应该说,唯其污浊,母亲才更不得不疼惜。这不是史朗与我谁更可爱的问题,在母亲来说,承传着智周或满吉的血,才是重要的事。我猜,自从满吉故去后,母亲便有了让我待在她身边的愿望。史朗在大地震的时候猝亡,这在母亲看来,该是绝妙的机会吧。

回到村子里,把父亲杀害,还烧毁了庙,应该是为了充做离开村子的借口之一。她不可能一直在我脸上缠着绷带,何况这又不是能向父亲透露的秘密。母亲必需在没有人认识史朗的地方,把我当成史朗来抚养。

这种意义下的计划,在母亲来说并不是太困难的事。母亲靠绷带来瞒过了村子里的人们,然后到东京,把我当做史朗来养育。

由于这缘故,把我改变成史朗,在外表上算是轻易成功了,问题在乎能不能在我的内心里,另创一个史朗。人的记忆,随着成长而多数埋没进漆闇里,幼小时尤其如此。只是人到了四岁左右,开始略略懂事,如果有特别的见闻,便成为相当明晰的影像,一直留存下来。

就这一点而言,键野史朗是在四岁时,经历了非常特殊的体验,因此如果生存下来,必定会记起那个可怕约场面——因为他亲眼目击了那血流五步的现场。

母亲害怕将来我知道了那件事,觉得自己对那可怕的场面一无记忆, 太不可思议了,然后去探查真相。

如果是普通的人,也许就不会害怕了。可是母亲本身,在一般年纪的时候目击了一个死亡,那种活生生的恐怖,一直留存在她的梦境当中。于是她认定,为了使我成为史朗,必需记住那个场面。

让我目击一年前发生的那个凶杀场面——母亲这么想到。

不用说,让父亲再来一次同样的杀人凶行,是不可能的。幸运的是人们都相信父亲的凶行,乃是母亲所为的。四岁的小孩所看见的,是母亲刺杀一个男人的场面——就照这个世上人们所相信的事件,再来重演一次,这是母亲所能办到的。

知道键野史朗四岁的时候真正看见的,只有父亲、母亲、史朗自己,此外就是两位信徒。只要央求这两位信徒,即令将来两人中有人向我说了事件的详细情形,仍然可以使我不致怀疑。不,宁可说,母亲为了在未来的日子里,当我听到事件经过时,能够藉此确认自己的身世,终于毅然地实行了行凶。

母亲所以选了父亲做为她的凶杀对象,我想不仅是由于父亲是李代桃 僵之计的最大阻碍。母亲不但对父亲从未有过爱,并且他还是把她所 爱过的唯一的人物杀害的凶手,因而怀恨在心也未可知。

然而,最大的原因,还是为了给我一个重要的记忆,为了让我成为史朗,为了守护世间的咒骂,不管谁也好,需要一个男性的被杀者。母亲纵火烧正殿的一个礼拜前,把喝醉了酒的父亲引到住房里,在我安眠的榻旁,重演了一年前的犯罪场面。记忆里看不到那男子的脸,乃因母亲用自己的身子来挡住我的视线,不让我看到的缘故。一切告终后,母亲回过头来看我。母亲的面容,是在急切地向我诉说着什么,如今我能了解那个意思了——看到了吧,贞二;妈妈不惜用血来染红自己的手,希望让你看到的,你要清清楚楚地烙印在心版上吧。从这一刻,这一瞬间,你真正成了键野史朗啦。妈妈能为你做的,就只有这些,只有这些呢。

我相信为了重视行凶现场,母亲最困扰的,是季节的问题。父亲刺杀满吉是在隆冬时节的一个晚上,而母亲却必需在九月份里头行事。母亲尤其担心花的问题。在她自己记忆的泥沼里,其所以记住了一个女人死亡的季节,是因为一瓣樱花之故;而清莲寺的水塘里,这个时候开满着睡莲,分明诉说着与一年前事件发生时,是在不同的季节。母亲把悲惨的死,用美丽的花的形式,烙存在记忆里,她因而不由地担心在我的记忆里,也会留下了存在于事件前后夏日的花。摘下睡莲,埋入土中,即是因为如此。母亲在泥土里埋葬了花,同时也埋葬了一个季节。

为了怕我的记忆连贯下去,母亲等了一个礼拜,这才从池里拖出父亲的遗骸,放在正殿里,然后放了一把火。接着,让我的脸包在绷带里,离开村子,前往没有人认识我们的东京,而我也从这一天起成了五岁的键野史朗。渐渐地,我长大了,直到宗田老人来访那天,我都是活在母亲所创造出来的别人的记忆里。

母亲的失败,在乎未能看透她所严重要求守密的宗田,终究向我透露了事件真相;我不仅把凶杀现场,连那一阵子的母亲的奇异行动,也都留在记忆里,还有就是由于母亲想对我隐瞒,结果反倒使我触发了对事件的好奇心。

宗田这个人的良心,反把母亲不惜染污了自己的手,想保守有关我血 缘的秘密暴露出来了 。

如果没有宗田的话,说不定我就照藤田所告诉我的话,丝毫不怀疑自己不是键野史朗的可能性,送走我这一生。

然而,我对宗田,一点也不怨恨。

母亲在我的生身父亲乃田满吉死后,依然深爱流在我体内的他的血。 她吸吮从我手上流出的血,咬我腕上的伤痕,抱住我睡觉,用血来抚 摩我的薄眉毛,母亲是这么地爱他的。而他的血正奔流在我的体内, 纵使那血是污秽的,我觉得我仍然能够以它为荣。

母亲周年忌那天,我依宗田的话,为了把母亲的遗骨纳入坟墓里,往访村子。

睽违了几十年的村子,是由于星移斗转,失去了昔日面目呢?抑我的记忆趋于淡薄了?几乎无一能引发我的回忆。只有从那道土堤下去

时,蓦地里展现在眼前的田畴一端的树丛,与我的遥远的记忆里的景象重叠在一块。想是到四岁那年,每次回到村子里,都被阿春姑妈牵着手走下那土堤的吧。

然而, 那树从下的战盔形屋瓦, 却不复可见。

和宗田老人连袂至墓, 纳安了母亲的遗骨之后, 我独自来到如今已无人居住的庙。土墙和屋瓦都龟裂了, 空荡荡的正殿屋迹上, 杂草丛生, 秘藏了两桩罪行的住屋, 也倾圮一如褪了色的历史画里的废屋。

占了庙园近一半土地的水池,水已浑浊,浮泛着一些垃圾,不过纯白 色的花朵,倒也在那儿反射出夏末的残照绽放着。

看着这些花, 我陡地想到了母亲葬花的另一层意义。

莲花是真言宗里所说的「极乐净土」上,以各种颜色绽开的花。母亲在下决心杀死父亲的日子里,凭自己的意志丢弃了那些花。母亲是在一片漆闇的土里,不只埋葬了季节,连死后的美丽世界,也是恶人所不被允许住的世界,也一并埋葬了。为的是在其后的生命里,只看守着罪,只当一个恶人;还有为了守护我的血。

5.菖蒲之舟

1

苑田岳叶是近代出现的天才歌人之一(译注: 日本称写和歌的诗人为歌人,和歌亦称歌)。

大正元年(译注:大正为日本年号,1912-1927年),在杂志「红」上发表最早的和歌,尔后十四年间歌咏出达五千首的作品;大正末年,恰如和一个时代的崩溃同其命运般,以三十四岁的壮年猝逝。就这个意义而言,确实可以称为代表大正期的歌人。

但是,这里说的代表大正期,其真正意义,恐怕更由于他的作品是染上了即将灭亡的一个时代的阴暗色调,荡漾着虚无的馥郁,响出空虚的韵律之故。苑田在晚期,出版题为「情歌」、「复苏」二大杰作歌集,而这两歌集是苑田以两次殉情未遂事件为题材写下来的。这两次殉情未遂事件本身,比苑田的和歌更著名;他致两位女性于死,自己却未能如愿,末了是第二次殉情事件后不久,这才独自自戕身亡。他的一生,正和非灭亡不可的那个短暂时代如出一辙。

有人批评苑田说,如果他是一位画家.,那么他必定喜画枯萎的花, 并让萎谢的花朵,看来比盛放的花更美,事实上,苑田的人生恰似架 在一个黑暗的时代到另一个黑暗的时代的桥;令人想到在大正这个黑暗的历史一页里,光为了凋谢而绽开的一朵无果之花。

战后——苑田死后过了三十几年——写成的「日本歌坛史」一书里, 折原武夫介绍苑田的贡献与生涯, 有如下的文字:

「苑田岳案(本名岳夫)生于明治二十五年(1892),为神奈川县一船家店东三男。明治四十四年十九岁,师事村上秋峯。次年(大正元年)在杂志『红』发表处女作,又翌年四月,以系列作品『百花余情』一百首受到瞩目。唯初期作品多囿于表面物象,恃才傲物,如今评价已不高。这是由于当时的作品,受其师秋峯影响太多之故。其师村上

秋峯是明治中叶,活跃于贵族、上流社会的歌人,斥新歌坛潮流为『下界的喧噪』,唯他本身亦被部份人士讥为『御用歌人』。『百花余情』正是模仿秋峯所悬为圭臬的『古今和歌集』(译注:为日本最早轫选和歌集,都二十卷,成于905年。)之作,咏花鸟风月,绮丽有余,比诸后年之作,则显见语言之浪费与情念之阙如,可称为浅薄之作。苑田的和歌作品真正放出光芒,乃在大正八年,二十七岁时发表『梦迹』以后。前一年,苑田因个人的争执,离开师门。『梦迹』是独立后的第一本歌集,也可以说是苑田岳叶这位歌人真正的出发点。尽管一样地歌咏风花雪月,却织进了人心的奥妙。曾经蔑视秋峯羽翼下的苑田的人们,从此也开始对他刮目相看了。

有些人认为苑田的蜕变,乃受了当时刚取得歌坛盟主地位的『阿拉拉吉』(译注:和歌杂志刊名,创刊于于1908年,名歌人辈出,成为大正、昭和歌坛主流)一派的影响,实则最大的一原因,在乎与发妻阿峯不幸的婚姻生活。苑田离开秋峯门下后不久即与阿峯结婚,此女为静冈县一豪农家三女,平凡庸俗,从不想去理解苑田的歌,夫妻间时起勃溪。

苑田容貌端正,白得像戏剧海报上的人物,从年轻时即以桃色新闻不断闻名,婚后更放荡不羁。为了逃开恶妻,滥交异性,人格方面染上了荒诞习气。这种生活,自然而然投射在作品上,此后四年间陆续刊行的『砂尘』、『苍光』、『丧炎』等,无一不潜存着人类灵魂的阴影。东京大地震(译注:1923年)那年,阿峯因肺疾入疗养所,这时期苑田过着废人一般的生活,流连忘返于酒肆妓楼,亦不复有作品发表。

在这种泥沼般的生活里, 苑田不期与生命的女性桂木文绪结识, 为了在爱情里寻求灵魂的救赎,遂有生涯中的最高杰作『桂川情歌』写成。桂木文绪是在『芝』地方有宏壮宅邸的银行家次女,时年二十,名门闺秀,且容貌出众。由于文绪读了苑田的歌集受到感动,主动去面,开始交往,但参列名流的银行家双亲,不许女儿与有妻室的歌人来往,遂将她软禁在家。

大正十四年四月,文绪就读的音乐学校在京都公演,两人利用这机会, 双双出走,在岚山的旅社企图以死相殉。由于旅社女佣发现得早,两 人均未死,文绪被带回东京,从此受到更严厉的监视,一对爱人形同 生离死别。

苑田在歌里寻求无处排遣的热情的发泄,奋两个月之力写成『桂川情歌』,咏两人从相逢到殉情的经过。苑田失去了爱人,却也收之桑榆,做为一个歌人的绝世才华就此绽放。读此诗集,可知女性关系极度浮滥的苑田,竟与文绪未曾肌肤相亲。他刻意要文绪以白璧之身,偕赴黄泉。就这一点而言,可以说终苑田一生,对文绪的爱是唯一的一次真心的爱。这桩恋爱事件,是在人生里疲惫已极的歌人,欲于豪门千金的纯洁里觅得灵魂的平安,故而使世人深受感动,甚至造成年轻男女相继前往岚山殉情的社会问题。

『桂川情歌』的至情至圣境界,次年更进一步,结成了『复苏』五十 六首,成为他自戕身死前的作品。

岚山的殉情事件后,苑田一度沉潜缄默,次年六月,在茨城县千代浦 再次演出了殉情事件,使举世为之震动。对方依田朱子是个酒家女。 两人在闻名的水乡千代浦的一条河上划出小舟,吃下了毒药。依田朱子死了,苑田还是保住了一命,被救上一家旅店,却在三天后,自己割断了喉咙,命丧黄泉。就在这三天里,苑田在旅店房间,把这次的殉情与自己捡回了一命的经过,咏成五十六首。遗稿——也许更像是遗言吧,在他死后给取了书名叫『复苏』付梓。由于五十六首之中,有十一首歌咏到菖蒲花,因而他这最后的歌集,也被称为『菖蒲歌集』,事件也因之而被称做『菖蒲殉情事件』,哄传遐迩。

这桩菖蒲殉情案,至今犹是一个谜团,仅知寻死前约一个月之间,苑 田屡屡上朱子上班的酒家,而唯一的线索则是『复苏』五十六首,可 是此书也几乎没有提到两人决心双双殉情的心理过程。

不意在这桩殉情事件发生的同一个晚上,桂木文绪也在家里自杀;还有,『复苏』里有一首致朱子的和歌,写追寻某女的幻影:因此一般认为苑田与文绪是预先约好,在不同的地点,完成了在桂川所未能成功的双双殉情之举。然而,这见解却遭桂木文绪的家人否认。他们表示,自从桂川的殉情未遂事件发生后,她绝未有过与苑田任何方式的接触。准此,则苑田的死,与文绪的自杀发生在同一个晚上,应属巧合。

自然,文绪的自杀,系由于对苑田的思慕之情,无时或释;而苑田的 死则是起因于在朱子身上追寻文绪的形貌,这一点倒不出想象之外。 如此,菖蒲殉情案便成了桂川殉情案的第二幕。不管真相如何,『复 苏』之将『情歌』的天堂世界,拉到现实世界,重新凝眸于人的生命, 及生命本身,而吟咏成功的旷世杰作,则无可争议。将做为歌人的最 后声音,寄托在一朵花而写成的这本连作歌集,比起『情歌』更能提供吾人理解苑田岳叶其人的关键;而它也是一个歌人在和歌世界中所到达的最高境界,应该在日本文学史占据巨大的位置。」

在执笔写这段文字以前, 折原武夫自然而然地来看我。

我说自然而然,乃因我是有强烈孤独癖的苑田的少数友人之一,而且也曾经把他的一生写成小说,在一家杂志上连载过的缘故。

「是这样的……」

折原武夫在交谈告一个段落之后,想起来似地问:

「想请问您,为什么不把『残灯』写完呢?」

「残灯」就是三十年前,昭和三年发表的描述苑田一生事迹的小说。 当时是刊载到他与桂木文绪在京都的殉情未遂事件为止,未完结就结束了连载。被认为苑田一生最重要的一段,也是最后的一段,「复苏」 里所歌咏的菖蒲殉情案前后的事,终究未曾发表出来。

「那是因为桂木文绪的家族提了抗议。我写成桂木文绪这边比苑田更 热烈地爱对方,一般人也是这种看法,但是家族方面却认定文绪是受 了苑田的骗。」

「可是,都已经过了三十年了。这个时候,文绪的家族还有什么抗议 好提呢?您是不是愿意来个完结篇?」

「这个嘛······发生菖蒲殉情案那一阵子,我已经没有和苑田来往了, 所以对事件的经过,知道得非常有限。」

「您对这个案子的真相,如何看法?」

「和一般人的看法差不多, 苑田是在酒家女依田朱子身上, 追寻桂木

文绪的影子。读了『复苏』就可以明白,在苑田心目中,朱子身上确实有另一个女人的幻影——不过,我倒觉得不光是这些而已。」

「这是说……」

「苑田的妻子因为肺病,过了很久的疗养生活。巧的是依田朱子也是为了久病的丈夫——也是肺病,才去酒家执壶的女人。我相信,两人有同病相怜的境遇,所以很能共鸣。另外,当时又是大正末期,社会风气是颓废的。」

我是在撒谎。桂木家提了抗议是事实,但「残灯」最后一章未发表,却另有原因——我认定这个原因,是不应该公开出来的。我觉得必需把菖蒲殉情案的真相,秘藏在我的心胸中,连同苑田岳叶这位歌人寄托了自己生命的最后一朵花,埋葬在历史的漆黑里头。

折原走后,我从劫后的行李包里找出了三十年前的原稿。这「复苏之章」,便是我依据苑田的遗集「复苏」写下的菖蒲殉情案的经过,未曾见过天日。后来,我往访菖蒲案的现场——千代浦,发现到苑田和依田朱子一块自杀的真相。

打消了发表之意,便是因为这个缘故。原来,在「复苏」五十六首的背后,有着未为人所知——也是不可让任何人知道的事实。

2

云遮住了月,夜色显得更浓了以后,便知水流比想象中更快速。一直都觉得细微的水声,也在周遭一齐涌现。

这一带, 刚好是无数砂洲, 把河流割裂成一条条细流, 蛛网般密布的

地点,流速也各各不同。滑过岸边的,打漩的、注入深潭的、拂过芦苇的,种种不同的水声,就像是串串铃铛在比赛音色般地,在黑暗里合奏。

天空也有流动的东西。

云被自己所遮住的月的逆光,染成了不同的浓淡,彷佛散布的墨色纸片,飘浮在空中的气流里。

星被风吹刮着,落到地平线附近,再也没法和人家的灯光区别了。那 淡淡的光屑,有如流逝的萤火。就像这萤火的似有若无,他与朱子的 两个生命也燃烧不尽,天与地合而为一,在无限宽阔的漆黑世界里悬 宕着。

「这么漆黑一团, 教人觉得好像已经死了。」

朱子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苑田伸过手,把朱子的肩膀拥进自己的斗 篷里。两人背向水流,并肩坐在小舟上。

「怕起来了?」

「不……可是,还是想多活一会儿。」

从旅店借来的灯笼光下,朱子仰起了面孔,看着苑田笑了笑。那笑容,明朗得不像是就要赴死的人。根本就是泛一叶扁舟游玩的。

「咱们一块死吧。」

几天前,正在朱子所上班的酒家「玻璃」闲谈的时候,苑田突然止住 笑声,喃喃地说。

「好哇!」

朱子在苑田的杯子里斟上啤酒,装出和刚才一样的笑脸。

「讲正经的。」

「嗯,我也正经八百呢。」

口吻还是开玩笑的。

「妳在笑嘛!」

「您也笑着。」

这种玩笑,真不晓得什么时候,居然变成正经的。那一晚,根本就不是为了说这样的话,才去会朱子的。一如往常,在流行歌与酒臭的一隅胡闹的当儿,本来是想说一句「今晚也来一下吧!」一类话的,却不料冲口而出了一句「一块死吧」。

有一首流行歌是这样的:「忘了歌的金丝雀·····」和桂木闹出了殉情未遂事件后,已经过了整整一年。「情歌」之后,作品连一首也没有。有人评论:在「情歌」里,歌人把生命燃尽了;也有人说是江郎才尽。的确,躯体仍在,生命已丧在桂川,做为歌人的生命也以「情歌」告终。

一年来只有有酒与女人,形同废人,觉得歌唱实在是无聊透顶的事。 「一块死吧」,这一句不经意的话,也许就是忘了歌的一只鸟,最后 想起来似地吐露出来的,像是叹息的鸣叫声吧。

「什么时候?」

忽然发觉到双方正在含怒似地互盯着,也互相探索着对方暗郁的眼睛。

「越快越好。就这两三天吧。」,

「哪里? |

「哪里都可以。」,

「是啊。人死了,哪里都一样。不过,如果是桂川,我可不喜欢呢。」 朱子把眼睛撇开这么说。

「为什么说了那样的话呢?」

昨晚,在旅店的房间里,听着绵绵不断的雨声问朱子。是火车站前一家旅店,一个似乎连榻榻米上都染上苑田影子的房间。

「是怎样的话?」

「妳说如果是桂川,就不喜欢。」

「啊,那个,也没什么。我是说,如果我和您又到桂川去死了,不是 文绪小姐便是我,两人中有一个人未免太可怜了。我猜,您还是不能 忘记文绪小姐是不是?」

「我算是替身啰?」

「嗯。」

「怎么说得这么清清楚楚的。我不是扔弃一切,要和您一块死的吗? 就骗骗我,说您喜欢我,也不算太过分吧。」

「妳也不是爱上我,才跟着我来的吧。」

朱子划了一根火柴,手却在空中停住。衔着香烟,默默地看着火在指头上燃尽了。

「老师……」

她低下头说。

「老师, 您真认为那样吗? |

「真冷。不因为是一个人没办法死,太寂寞死不了,所以我才跟过来的吗?我是桂川那位小姐的替身,这一点我从被您邀过去的第一个晚上就知道了。也晓得您是在我身上找寻着那个女人的影子。但是,这样也好,我还是愿意和您一块死,所以才跟着来的。老师,您知道吗?我一直在等着您告诉我,一块去死吧。|

她衔着那支没点上火的纸烟,颤抖着喉咙哭起来。把手伸过去,她就 撒娇般地摇晃着头发,把苑田拉倒在一直铺在那儿的薄被上。

朱子比文绪年长五岁,为了卧病的丈夫,已经在酒家上班了好几年,被红灯染透了的肌肤早已熟透了,有时却还会像这样子,装出文绪身上所拥有的童女之态。文绪在深闺里,被棉花层层裹住般地长大,却又含着一种莫名的坚强,和苑田相处时,也从无盲目追随的样子,保持着对等的地位,而朝秦暮楚的朱子,反倒是死缠住男人的模样。

文绪与朱子都很白皙。不过在文绪,是能把男人污秽的手反弹回去的洁白;朱子的却是四时都在等着男子的手来染色般的,或者为了渗出男人的水滴而存在般的,濡湿的白。文绪是教人不故意去弄污的白,朱子则是教人想去弄污的白。

苑田对这个被自己荒废的颜色染污,默默地跟随他的死亡之旅而来的一个女人,忽地感到哀怜。如果是染上了别的男子的颜色,那么她是会有不同的生活方式的。

「我也不光是想文绪的事情罢了。」

苑田远远地听着把头埋在自己胸怀的朱子哭声,凝望着罩在灯影下天

花板上的薄暗这么说。

这当儿, 苑田想起的不是文绪, 而是半个月前最后一次去探望的妻子 阿峯。

妻在疗养所的一室里,瘦得骨头好像都可以看到了,而且彷佛已经穿上了尸衣,被裹在白色的尸臭当中。那天,妻子当着苑田的面前咯了血。从苍白的嘴唇流溢出来的血,红艳得和那半风化了的生命,看来多么不相称。

妻子永不肯原谅苑田的放荡个性,连每月仅一次的探望,她都侧开脸,默默地看着苑田所无法看见的死亡之影。然而,只因憎恨来得强烈,执着也跟着强烈吧。苑田不由得想:是三年间在病床上强忍过来,却无法形之于口的东西,用那种鲜红的血来倾吐出来的吧。而他自己的血,还来得更暗更冷呢!

混浊的夕阳,把病房染成糜烂的颜色。苑田向固执地缄默着的妻子道了别,站起了身子。就在这时,妻子的手突然伸向苑田。同头一看,她还是照样把空虚的眼光从苑田身上侧开,只让手拼命地抓向苑田的脚。构不到苑田的脚,却抓住了在夕阳里落在榻榻米上的苑田的影子。在夕阳里仍显得苍白的指甲,恰如死的挣扎般地抓着榻榻米。

苑田这时连想也想不到自己不久就会步上死亡之旅。然而,他的妻子似乎本能地感觉到他半个月后的变故,连她自己都想象不到地,竟然伸手要抓住即将一去不复返的丈夫的性命——分明已经是病重力竭,命在旦夕,却依然有那样的力气,集中在指头上。她这一番最后盼力气,尽管未能抓住苑田的躯体,却毫无疑问地攫住了影子。他也觉得,

就在这病房里,自己的影子已经落在卧病八年的妻子手上了。苑田从 未爱过妻子,妻子所给他的,也不是爱,不过苑田倒觉得,把自己的 影子交到妻子手上,使他放心了。

「在想太太的事吗? |

朱子不知什么时候离开了苑田的胸怀里,那么随便地匍匐在棉被上吸着烟。

「怎么会知道的?」

「我刚好也在想着老公的事——真奇怪,五年来都巴望着他早一点死,这一刻,倒希望他多活几天了。从来也没想到我会先走的。」

「好长的岁月, 是不是? |

「是啊,不过也只是长罢了……|

翻转身子,沿朱子的视线看过去,房间一角搁着已经有裂缝的粗糙花器,插着两枝菖蒲花,是白与紫的。笔直的茎充满生命感,剑一般地竖在那里,却有一枝的花完全腐烂了,白色的一枝,花瓣也枯萎了。鲜明的季节,仅留存在茎与叶上。

「各个不同的颜色又各个死去……」

朱子独语般喃喃地说看,把纸烟的烟吹向花。听来,这话好像在说着这时候的两人,也好像说着她自己和丢在东京的丈夫。

进了同一床棉被后,只让肩和肩相贴着躺下来,也没交谈多少句话, 光是看着半凋的,雨声那么无情地打在已经不能再称为花的两个涸竭 的生命。

今天傍晚时分, 雨忽然停了, 他们像被澄清的晚风引诱了一般地出了

旅店。朱子从东京穿来有不倒翁图案,好像十五六岁的小姑娘穿的伧俗的和服,在街尾看到一家小面店,她说想吃,多么好吃似地连吃了三碗。为了找一个恰当的自杀地点,在河风吹拂的土堤上彳亍,有时拉开嗓门唱唱流行歌,有时那么有趣似的碰碰苑田,跑来跑去嬉戏着笑个没完。那还是真正快乐般的朗笑呢!

发现到缆在土堤上的一叶小舟,坐上去了。她还向苑田泼了水笑弯了腰。

不必摇桨,顺流而下。过了多少时候了呢?月影已斜,该已是深更时分了。

当月再度隐到云后时,小舟摆了一下停住了。河水在此流入一片密密 麻麻的芦苇丛中,好像是那比人还高的草把小舟缠住了。

「老师……」

静了有好一阵子的朱子,低声叫。

「老师。月亮再次露出脸来了,就可以了。请您忘了文绪小姐。」 低细,却是清清楚楚的话语。

「嗯。|

朱子把侧脸靠在苑田胸口。像在听苑田的心脏跳动声,一动也不动。 不必朱子来提醒,苑田在上了小舟以后,一次也没想到文绪。那几乎 使他觉得麻烦。但觉累得连口袋里的药,都没有力气吃下去。他觉得 就这样漂流下去,最后到达的地方就有死。

月意外地早就露脸,月光把灯笼的火光驱走,包裹住苍茫夜色。朱子停止了呼吸般地静默着,这时抬起了头。

「忘了吗? |

苑田点点点。

「那就……可以了吧。|

朱子离开苑田,双手绕到脑后,取下梳子,把束在一起的发解下。发切过灯笼光,倏地垂落胸前。白白的脸,被那有光泽的黑发包围住。也不晓得在那个时候藏在身上的,朱子把一把剃刀取出来,一手紧紧握住一大把发丝,毫不犹豫地下了剃刀。寒光一闪,刷的一声,发丝脱离了朱子的生命,留在手上。以为是要给谁留下来的,却一无留恋地掷在水面上。它画下了好几道影子,云絮一般地在风里扩散开来,落在映着灯光的水面上,然后很快地就被黑暗吞嗞掉了。朱子好像在祷告着一般地,静静地凝视着它。她似乎是在刚刚还系在自己生命中的一绺绺发丝里,看到自己二十五年来并不算幸福,却仍然有着无限依恋的大半辈子。

苑田想:朱子八成是在想着卧病的丈夫吧。正像他自己把最后的影子 留给妻那样,朱子也想把一束发丝,留给丈夫的吧。

朱子反反复复地做了同一个动作,把所有的头发,剪齐在肩膀上,然后头部一甩,转向了苑田。

苑田几乎叫出来。一直没觉察出来的,原来朱子这么把头发剪短了以 后, 竟和留短发的文绪酷似。

「老师,我只在报上看到过文绪小姐的相片……您看,这样可以吧。」 苑田被吸引过去一般地点点头。在淡淡的月光下,细微的轮廓消失了, 因而眼前彷佛是文绪的幻形泛现在那里。 朱子从袖口掏出了红粉,伸向苑田。

「我的指头上的胭脂

配以一把热热的血

卿含之在卿红唇里

静静地逝矣」

朱于吟咴了桂川情歌里最著名的一首。一年前,桂川的春之夜,苑田 吃下了药后,用自己的手指来为文绪的脸抹上了最后的红粉。朱子在 要求他为她做同样的事,原来,朱子是要当文绪的替身赴死的。不, 她是想完全成为苑田所爱的文绪赴死的。

朱子将红粉交到苑田手上就合上眼,把唇儿凑过来。苑田彷佛被朱子 这一番最后的情意吸引住了,在小指上沾了红粉,压在朱子的唇上。 朱子轻闭的眼睑溢出了一滴清泪,但面容却是平静的。

——这女人可真跟着我来到这个地方了。

苑田心里突生感触。已经遗忘了将近一年的感情,蓦地里从胸中喷涌而出,流泻到指尖上。沾上了红粉的小指颤抖起来,禁不住地把朱子拥进怀里。他自己都不知道,究竟是朱子太可悯呢?抑无意间想紧紧抱住文绪的幻影,那么没命地抚摸朱子的头发。在那无限的柔软里,苑田一任进涌的泪水洒落下去。朱子成了一具布偶般,听任苑田摆布。起风了,扁舟又开始在河上滑动起来,水声成了此行的伴乐。这么小小的一叶小舟上,两个生命的余烬仿佛互相护着一般迭在一起,被荡下去。

「灯笼的火快熄了呢。|

也不晓得漂流了多久,朱子这么说着,离开苑田怀里,把手上的灯笼移到水面上。

「老师, 你看。|

在变弱了的小小火光下,细细的波纹好像是拖曳在地的一层层的丧服衣裾,爬过水面,再过去却出现了一簇菖蒲花。夜闇在那一小方地方,被染成白和紫两色。夜风吹得叶儿经晃细摇。在这当中,只有花的颜色静止着。那颜色虽然浓艳欲滴,而显然季节已过,令人感觉到一抹残花凋零的寂寞。

「客栈里的花,一定枯了吧。|

朱子想起了似地说。苑田摇摇桨,把小舟划过去,取过了朱子的剃刀, 刈下了一枝。

用花,把两人的手绑在一块。花茎被强加折扭,几乎断了,但是苑田的生命的残片,通过花茎,流进朱子手腕上色彩鲜明的花朵上。

苑田用另一只手,取出了胸怀里的药包。

「像睡着一般,可以死得很舒服。」

苑田只说了这些。

四下还是只有水声。两人的面容都静穆得像是生命已随夜风与河水,流向两人再也碰触不到的远方去了。只是朱子在吃药的时候,记挂着她的袜子。

「不喜欢让袜子脏着死掉。」

她一再审视了是不是沾上了舟底的泥污。

各人吃下了自己的一包。

风变强了。两人互相替对方遮挡风一般地,让彼此的肩膀依偎着。朱 子面不改色,无心地看守着河流把一扇扇漆闇的门扉关上。苑田什么 也没想,连死都浑然忘了。

然后, 灯笼好像忽然熄了, 苑田的身子也在闇里瘫倒下去。

「老师……老师……」

苑田听到了朱子的呼叫声。它成了一年前,同样地在闇里响过来的文 绪的嗓声。

「老师……老师……」

幻影似的声音渐飘渐远,被漆闇与忽然变大的水声吞噬了。

第二天早上,苑田在和朱子过夜的旅店房间里恢复了意识。

是黎明前,一个农夫发现到躺在舟底的他。那时,朱子已死,苑田游 丝般的气息却未断。被送到旅店急救后,便复苏过来了。听到朱子割 断了手腕时,他大吃一惊。管区警官说,朱子原也是没有死,但她恢 复意识时,误以为正在昏迷的苑田已死,这才割了手腕的。苑田并不 觉得朱子有多么可怜,倒记挂着她的袜子是否干净。他醒过来后,马上便又开始想到死了。

接受警员的讯问时,无意间一看,不禁叫了一声。

菖蒲花还在开着。

昨天傍晚出去时,明明已经枯萎了,不料竟然又绽开了。是旅店的人换了吗?可是,另一枝白色的,确实枯萎了。而且两枝花的位置,和昨天完全一样。

这不是和我的生命一样吗? 朱子断气了,只有我一个人活着回来。

初夏早晨的白日阳光照耀下,在枯萎的花陪衬下,它粲然地歌唱着紫色的新生命哩。

在一朵花里复活过来的,是苑田做为一名歌人的生命。

后来才听旅店主人说,菖蒲花有不少是一枝茎上有两个花蕾的,第一 朵枯萎后,第二朵便接着绽放,可是苑田总觉得,它和他完全一样地 复活了,实在是一桩奇迹,一年来不再记起的和歌,便又一次浮上来 了。

一连三天, 苑田着了魔似地吟咏。

三天后,他完成了五十六首和歌,就像等待着那朵花的枯死般,用花器的破片割断了喉咙。

忘记了歌唱的金丝雀,在复活的三天里,让做为一个歌人的最后火焰 凄绝地燃烧了起来,然后死去。

题名「复苏」的苑田岳叶最后歌集,从下到千代浦站开头,并以旅店一室里的恢复意识为结束。

明日将再凋谢的花 这朝露的生命啊 那怕瞬息也好让伊 迎向朝阳

3

小说「残灯」的最后一章,大概就是以「复苏」五十六首为蓝本,忠

实描写下来的。当然,有若干是出自想象,不过两人的殉情之旅,大约应当是如此。在小舟里,朵子剪发、死的化妆、用花绑手等,都是 苑田的和歌里出现的场面。

把一握握黑楚剪断 求肖似那幻影中人 生命亦千丝万缕手 梦里伊人

但愿化身为彼女 一死赴黄泉沾红粉 点御降唇吾措轻类 耿咏吾歌

权充黄泉路上一灯 那淡紫钧花钓颜色 紧紧系住卿手吾手 那暖暖的手

「残灯」这个书名,也是从「复苏」里的第一首和歌——「与卿抵此 异乡车站;残灯孤凄备觉苍凉;重叠双影忽被砍断;梵钟之声」套来 的,那是描述黎明时分,两人来到千代浦车站的情形的诗。 桂木文绪的家人提了抗议,就是刚好我写完了最后一章的时候。

我好希望见见桂木家的人,可是他们把我当成了和苑田一样的恶棍,让我吃了闭门羹。

迫不得已,只好决定暂不发表最后一章,以俟来日的机会。

这一番「腰斩」,就某种意义而言,对我倒是方便的,因为由于时间上的关系,迄未到过两处殉情现场,即京都和千代浦去看看。除了这以外,我还觉得好像苑田一生事迹里,我还有遗漏的地方,我宁愿靠这双腿亲自去跑跑,调查一番。

苑田与乃师秋峯的关系,即其中之一。

在杂志上开始连载以前,我曾到五反田地方的秋峯住家去过一次,秋 峯严词斥责苑田的话,好久好久还清晰地留在耳朵里。

「关于那个家伙的事,我一句也不想谈,也请以后别再让我听到那个 恶棍的名字。他殉情的事,我连一丁点也不同情。」

秋峯只说了这些,就让那活似猛禽的尖细下巴颤抖着,再也不肯开口了。

苑田是因为未能满足于这位师父仅讲究技巧的世界,才离开师门的,可是看来秋峯的震怒,好像不仅如此而已。是否另有隐情呢?调查结果,明白了苑田离开师门,和秋峯休妻,时间上竟然吻合。据说这位琴江,与秋峯的年龄相差二十岁,离异后不久就投靠娘家亲戚的一所庙,出家了。

在异性关系方面, 苑田传闻极多, 与秋峯的年轻妻子之间说不定也有了什么瓜葛, 因而批了师父的逆鳞也非不可能。我这么想着, 许久以

来就希望能见琴江一面,却一直未得机会。

「残灯」停载的五月初,我前往镰仓的一所小庙月照寺,造访琴江。 「苑田先生的事,我实在无可奉告······」

琴江说着静静地垂下头。

阳光澄清得绿叶都似乎变成透明的季节,她披着一身染上了绿意的僧衣。在这当儿,我觉得她的脸陡地发白了。

「秋峯先生是把苑田说得不太好听的。」

「那只是他憎恨苑田先生的才华罢了。因为苑田的确是位天才。」 断绝了世俗尘垢,浑身上下都白的当中,那黑大的眸子格外惹人注目。 只因有了这双黑眸子,因而这位年轻的尼姑身上,似乎还遗留着若干 女人成分。

我未能问出什么就辞出来。我还是觉得苑田与琴江之间曾经有过不可为世间所知的关系。琴江虽然是那种洗尽铅华的远离世俗打扮,但却分明是美人胎子。苑田会对这样的美袖手旁观,恐怕是不可想象的。 不久,当我正想到千代浦去的时候,杂志社里的人员赤松来访。

「连载中断,真是遗憾之至。最近我们发现了这个东西,特地带来了。」 是一本老旧的笔记簿。据云是大正初年的东西,是苑田还在秋峯门下 的时候。

笔记本封底内页,有墨笔涂鸦般的粗糙的男子面孔画像。题款是自画像,该是苑田本身信笔画上去的吧。也许是由于年深日久的关系也说不定,但苑田未免把自己画得太暗淡阴惨了。

「老师, 苑田是不是很喜欢梵高? |

「梵高?是那个荷兰的画家吗? | .

「是的,老师,你看这画像里不是少了一个耳朵吗?好像是学着梵高的样子,画了个没有耳朵的自画像······

「倒不无可能。」

我的眼光移到自画像旁边的文字上。模糊了,却还可以看出如下几个字:

我是柏木

是随便涂上去的吧,字迹潦草,却含着一抹自嘲味。柏木是苑田以前 爱读的「源氏物语」里的人物。我一时猜不出含义,兴趣却转到里头 也像是涂鸦的近三十首和歌上面去,都是我不曾见过的作品。入秋峯 门下不久的时候写的吧,稚拙的诗风,令人想象不出吟咏花鸟风月名 重一时的苑田,早年竟也有这种东西。其中一首特别吸引我。

「世路多歧一来一去

去了又来来了又去

流水终究无法反扰

水返脚」

我觉得抢眼的是「水返脚」这个词。

水返脚——

赤松走后,我找出了两年前有关苑田之死的剪报。报导上也有水返脚这个词。

我在「残灯」里虽然没有提到,不过苑田和依田朱子殉情的地点,是 千代浦地方人称「水返脚」的河流。 水乡的周边是平地,一般情形,河流在此会是湖面,水是不再流动的,只有下雨时,会流动。加上支流与较宽广的本流复杂地纠缠在一起,因而水流会形成奇异的环流,例如船从某一个地点驶出任其漂流,最后还会回到原地。

苑田和朱子开出小舟的,正好是水返脚的起点,在闇夜里漂流几个小时后,回到原来的地方,于是被那个农人发现了。

人们以为那是偶然的巧合。「复苏」里有一句话:「初来之乡」,因而被认定苑田对这种河流一无所知,偶然地泛舟其上,结果捡回了一条命。

然而,根据赤松所带来的笔记本,早在十年以前,苑田好像就知道有这条河流了。

「水返脚」这个名称,也可以看做是苑田创造的,因为这一首上有「一来一去,去了又来,来了又去」,不过我总觉得苑田在很年轻时,不仅知道这河流的存在而已,连它特殊的构造,也都知之甚稔。年轻时,他醉心于芭蕉和西序(译注:按芭蕉和西序均为日本古代诗人),有一段期间到处流浪。是不是那个时候来过水乡呢?苑田泛舟环流,不是巧合,而是有意的安排?

在这样的想法下,重看剪报,于是以前忽视的一个事实,有了某种含意。

那是有关依田朱子的死。

朱子的直接死因,不是由于和苑田一起吃下的毒药,而是因为割腕。报上说的是:朱子吃下了药未死,恢复了意识,误以为一旁昏睡的苑

田已死,于是拼命地割断了手腕——这无非都是想像。——只因苑田被发现到时,正在昏迷状态里,因而朱子便被认为是自己割了腕。但是,如果这是苑田有意的安排,那么朱子之死,是不是也可能是苑

我这么想,并不是有任何明确的根据。这只是十年前的水返脚一词所触发的联想——而且这也正是我第一次对苑田的死感到疑惑。

苑田和朱子殉情的同一个晚上,桂木文绪也在东京自杀了,结果是只有苑田一个人未死,三天后才又自杀身死——这所谓的菖蒲殉情案的幕后,原来还隐藏着「复苏」五十六首里未曾出现的另一个故事与事件。我想,我是非到千代浦跑一趟不可了。

4

田的安排呢?

我前往千代浦,是在五月底。如果以苑田殉情的菖蒲花季节而定,时候还早了些,不过下了火车的时候,天空开始飘起了小雨,就像「复苏」里所描写,这偏远的小镇街路,呈现着灰色的湿濡景象。

据说慕府时代,这里也曾是繁荣过的旅店街,站前并排着旅店的阳台栏杆。房子都很老旧了,以致屋顶棱线都在宽阔的蓝天里软绵绵地趴着。乍看,这街景似曾相识,其实不过是读了和「复苏」后愚空想像出来的景象有那么一点相似的缘故吧。在「复苏」里,这个乡间小镇,彷佛并不是实在的街景,在水烟迷蒙里,浑然忘了时光之流,幻影般冒出来的,充满着无常与阴暗。果然正是如此。站前的一座马廐里,一匹老马无声地嚼着稻草。那马腹上浮现的斑纹,还有稻草的湿润味

道,竟也好像是似曾相识。

苑田和朱子投宿的旅店「中州屋」,位于稍稍偏离闹街的地方。乍看好像是面临大街的旅馆后门,小小的入门有格子门扇。选了这一家偏离闹街的旅店,似乎也表露着两人有意规避人眼的心态。

他们住宿的房间,改成了棉被间,后面有一条小河,灯泡烧掉了,也没有换新的。暗暗的,有呛人的棉被与湿榻榻米的臭味,令人觉得两年前的尸臭还漾在那里。比别的客房窄多了,难怪被改成棉被间。

「梦里翻转一下身子

就被堵在那斑驳的

将我的呼气吸住妁

腐朽的墙|

我想起了「复苏」里的这么一首。不错,两个大人躺下来,就已经有人满为患的样子了。

「苑田投宿那天,别的房间都客满了吗?」

「不, 那晚只有一个年轻学生来住。」

四十开外,一脸赭红的旅店主人,不住地拉扯着衣襟说。好像那是习惯性的动作,衣襟都破损了。

「两个人住,好像是太窄了一点。」

「是的,可是那位苑田先生说这个房间比较好……那两位来到的时候,天快亮了。起初,我们给了现在您住的房间,睡了一觉后,他说要换一个,才改住这个四叠半的。平常,我们都很少让客人住这里。记得苑田先生曾经说,这个房间可以看到火车站,所以他喜欢。」

「火车站吗?」

「为什么拣看得见车站的呢? |

[是的。我们能看见火车站的,确实只有这个房间。]

打开窗一看,车站竟意外地近,灯已熄,车站悄悄地坐落在雨雾中。

「这我就不太清楚了。我觉得,男客人好像在惦挂着下车的人。现在 太暗了,白天里,整个月台都可以看见的。如果是下行的车,那么下 车的人,每一个都能看得一清二楚。」

「下车的吗?你是说,苑田记挂着有什么人会来这里吗?」

「是的。还是从东京来的下行列车,好像是在等着什么人的样子。」 这位老板好像人挺老实的,看到我满脸狐疑,便也蹙起了眉头这么回答。

回去自己的房间,我从老板口里问出了详情。

睡了一觉,换过房间之后,约莫过了两个小时,苑田换上西装外出。 是借了一把旅店的雨伞,一个人出去,正是傍晚时分下行列车到站的 时分,问他是不是有人从东京来,他说不是。不过从样子可以察觉出 来,火车误点使他颇为着急。前一天,苑田他们搭的火车,驶出东京 不久就因为河流决溃,被阻了几个小时之久。

「这样的雨,也许水量再增加,交通又中断了。」 他这么忧虑地说着。

还是到车站去接人去的吧。不久,下行火车开走了,他也回来了。带了伞,可是没有打开,淋得像只落汤鸡。那模样,好像很失望,还在 淌着水的雨伞,也带着上到楼上去了。 第二次,大约同一个时刻,苑田又出去一趟。这一天,一早起就在担心火车误点的情形,出去后大约半个小时,便又沉着脸回来,接着匆匆忙忙地退了房间,两人一起走了。

「我和我老婆都觉得,一定是有个重要的客人要从东京来的。」

「为什么呢?」

「因为男的一直在喊肚子痛,整天关在房里睡,可是时间一到,还是 起来,换上整齐的西装外出。」

「闹肚子吗?」

「是的。刚到那一天,换了房间没多久,女的就出来,问我附近有没有药店,还要我去买。她说伴儿因为肚子痛。她还说,在车上就痛起来了。不得已,在半路上下车找医生看。打了一针后就不再痛了,便又搭上车,可是到这里不久,又痛起来了。」

老板表示要请医生过来看看,女的却说是老毛病,而且没有昨天那么 厉害,只要买到药便没事。她说的药名还是很艰深的。

苑田有胃痛的老毛病,我也早就知道。人都决定死了,还忍不了肚子痛,要人替他去买药,这种心态未免人味儿太浓重了些,不过我关心的,倒是他来到这异乡旅店,还好像一心盼望着东京的来客。因为我对这一点,却也另外有所感。

「复苏」里,有如下一首:

「下得车来笑谈不断

行商旅人朗朗而过

汽笛声自顾地长鸣

浙渐远去」

依照收录顺序来看,该是抵此旅店次日中午时分的心情。从火车上,有行商下来了,多么快乐似地走过。火车开动了,留下汽笛声兀自长鸣而去,显现出这一整天里,几乎无所事事的空寂感。照老板的说法,也可以解做苑田是在留意着火车与旅客。汽笛自顾长鸣,使人窥见等候着的人未曾来到的失望。

还有一首是退了房间后的和歌:

「远去了远去了汽笛

声已远回顾复回顾

踩着寂寞长影踏向

死亡之旅|

在这一首里,仍然可以看出苑田对汽笛声的依恋。从旅店出来一看,是又有汽车到站了吗?可是苦候中的人依旧没有出现。只好死心了,这才和朱子相偕,步上「死亡之旅」。但是,还是忍不住地回头复回头——大概是这样的心境吧。

苑田在旅店里,和朱子两人等待着即将从东京赶来的人——不,也许 朱子什么也不知道。毕竟此行是为了殉情,是不愿意让别人知道的。 在这样的死亡旅途,究竟等的会是什么人呢?

错不了, 苑田与朱子的殉情事件, 在「复苏」五十六首所表现出来的 以外, 必定还隐藏着什么。

「依你看, 苑田是第一次来到这个地方的?」

「这我就不清楚了。刚刚也说过, 男的外出了两次, 其它的时间都因

为肚子痛,躲在房间里,我几乎没有和他交谈。女的,我相信是第一次。她从浴室出来,和我在走廊上碰到,她说:『好静的地方,以前就该多来几次的。』所以这点应该错不了。看上去是那么高兴的样子,

「女的有没有在等人的样子?」

「我只觉得男的有这个意思。|

「结果是始终没有来? |

一点也不像要自杀的人。|

「是。自杀失败后回到我们这里,好像还是在等着……」 老板这话是无心的,可是我听来却忽觉另有所感。

「你是说, 苑田在殉情事件之后, 还在等着那个人吗? |

「是的。」老板为我说明了如下情形: 苑田被送回来,恢复意识后,表示昨晚的房间比较好,又搬过去了。警方担心他再寻短见,要老板特别留心,因而老板和女佣人连番地去瞧瞧。头一天沉沉地睡了一整天,次日好多了,叫女佣人去买了一本笔,记簿,写了不少字。后来才知道,他是当做遗书来写下「复苏」五十六首的,女佣人进了房间,他也不理不睬的,口里不住地念念有词。

只有一次,老板去看的时候,他从窗口定定地望着车站那边。知道老板进来,这才慌忙离开窗口。在这一瞬间,他分明慌乱了,好像不希望有人知道他在窥望着车站那边的动静。刚好,那时候也正有火车到站。

第三天傍晚时分,他把写好的「复苏」整本诗稿交给老板,请求代寄 东京。这时候,苑田慷悴已极,一脸的灰白,近乎死人之相。他是废 寝忘食了两整天,歌唱了最后之歌的。就在这一天晚上,他用花器的破片割断了喉咙。两枝菖蒲花掉落在房间一角,其中一枝白色的,溅上了血花。苑田的手伸向它,彷佛向它跪拜谢罪似地断气。

——殉情失败后到自杀身死的三天,他是为什么,又为谁,在等待的呢?

与朱子殉情,还有三天后的自戕,说不定都与苑田所等待的人有关。 还有,「复苏」的本身——苑田做为一个歌人,燃烧了最后的火,倾 注了一切热情写下的遗作,是不是也和那个人有关呢?

「真有趣……」

当我兀自在沉思的时候, 老板自语似地说:

「事情已经过了两年,可是想起那位苑田先生,对他的死,虽然不以 为多么值得同情,可是他是抱病之身,痛着肚子去自杀的,这一点倒 令人觉得可怜了。」

「这么说,他离开旅店的时候,肚子痛还没有好吗?」

「不,是吃下了药才走的。后来我在房间里的茶具上看到一些白色的 药粉。」

老板这么说。

第二天雨止,我往访管区警署,也见了发现苑田与朱子的小舟的农夫, 但是没有能问出报上所报导以外的任何事。

回旅店前,也到两人乘上小舟的水返脚起点。没有下雨了,空气澄清 得很像初夏,阳光美极,不过渡船头旧迹的栈桥一带,却奇异地予人 阴暗的感觉。也许是被高高的芦苇遮住的关系吧,那里的水也呈着微浊的色彩。每有风吹过,芦苇的细长影子就切过了光,看去好像那里正在下雨。「复苏」里也描写过了,把眼光盯在那旧迹的栈桥,瞧瞧四下风景,这么一来,那么璀璨的水光,还有土堤上的翠绿,天空上的碧蓝,忽然变了色,成为水墨般的阴暗一片。我不由不对苑田做为一名歌人的写实才华,重新感到惊叹。

日暮时分,我回到旅店。走在土堤上的路,虽然同是夕暮,却没有「复苏」里的那种夕照,只有白白的路,正如苑田所歌咏的样子。暮色越浓,路便也越是白白地浮上来。两年前,此路反映出夕照,只是一股劲地白着,两人走在那上面,心中所思所想,又是怎么个样子呢?比起朱子,我更想知道苑田的心情。他既已对人生绝望,那么走着,也不会太矜持的吧。甚至可能也死了在死亡里觅取救赎的心了呢。把这样的苑田导向与朱子一起赴死的,究竟是什么呢?末了,在中州屋旅店的看得见大车站的一室里,让他握起了花器的碎片的,又是什么呢……

回到旅店,我又重读从东京带来的「复苏」,第二十首,我看到了这样的:

「画轴掀飜斑斑驳驳

墙上何人留下涂鸭

女人名字女人名字

魂牵梦萦」

墙上挂着的画幅,被风一吹就飜过来了,墙上涂鸦的字浮现。是女人

的名字。不知谁写的,也不知是那里的女人,但却使人觉得令人怀念——是这样的意思吧。

我进了苑田住过的房间,果然有一幅山水画轴挂着。因为不是值钱的东西,才会给留下来的吧。把它取下,泛黄的轴上,挂轴的痕迹清楚地留在那里,好像是贴上了白纸一般。在一角,确实有着淡淡的字迹。

——文子!

苑田看到时,想必也早已褪色了吧,几乎无法认出来,在灯光照耀下, 总算像个女人的名字。文子——我立即联想到桂木文绪。

我猜,两年前苑田看到这涂鸦时,一定也想起了她。

如果是,那么「魂牵梦萦」不光是指对这不知其人的女性名字感到怀念,想来必定还指对桂木文绪的思慕之情吧。

5

同到东京, 妻告诉我意外的消息。

在我外出时,桂木文绪的姊姊绫乃来访,表示有话要告诉我。

「她说要到京都去,半个月后回来了,再来看你。」

我想到文绪的姊姊是来告诉我某个重要的事实。我已经表明过,「残灯」中止连载,她大概不会是再来提抗议的吧。

我下定决心,带妻到京都去。如果运气好,说不定能见到文绪的姊姊。 我急着要见桂木绫乃,问明她来找我的原因,另一方面也希望到「情歌」的出事地点桂川的旅店去亲眼看个究竟。

从千代浦回来的时候,我在火车上想到: 苑田是装着殉情的样子,把

依田朱子给杀了也非不可能。我一直记挂着中州屋旅店老板告诉我的那个事实:两人退了房间离开后,房间里留下了些白色药粉。是不是在离开前,苑田偷偷地拿肚子痛的药,换下了毒药呢?然后在小舟上,装着一起吃毒药的样子,吃下了腹痛药;其次,看准朱子昏迷,把她的手腕给割断,最后确定小舟正在回返水返脚起点,于是吃下了毒药——不晓得为了什么缘故,一团疑云一直在我的胸臆里来回不去。 菖蒲殉情案的确有深不可测的谜团,这不可能与苑田生命中的女性桂木文绪无关。

明治维新是时代的风暴,给古都划下了一段新的历史界线。它保持着明治末年我造访时的面目,以睡眠似的寂静迎接了我。以维新为历史的末章,用她的土墙、屋瓦、格子窗门,以及深藏着的过往荣华做为盾牌,开始了漫漫长眠;而这一切,在我看来恍似一场梦幻。在东京,大地震的创伤未复,却又闹起了金融恐慌。时代虽然这样地动荡,古都却依然故我,保持着一向的静穆。

尤其岚山近边一带,连树叶的轻摇,流水的浅吟,都是静谧的。初夏的艳阳,给绿叶凭添了几许苍翠。这种颜色,彷佛太浓太重了,叶子不堪负荷,让它一滴滴地往桂川的流水淌落。而这淌下的翠绿,在细波上碎了、散了,静静地流下去。

我想起了苑田与桂木文绪两人的死亡之旅,正当樱花盛开之际,在「情歌」里,也把那种落英满地的模样,描写得美极丽极。

京都是个好大的都市,文绪的姊姊究竟住宿何处,一时茫无头绪。既 然无从找起,我便决定死了此心,去看看在桂川上,画舫一般地伸出

窗的「芳乃屋」旅庄。这里正是苑田与文绪演出了殉情未遂事件的旅馆。由于苑田在那以前就在这家旅馆投宿过二、三次,因而那位打从明治中叶起就一手经营守护着它的女老板,对苑田其人也相当熟悉。两人住宿的房间,还保存着原样。十叠大房间里,榻榻米的席纹恰似银砂的庭院,整齐而美丽地流泻着。比想象中简素得多了。

「许多客人都说这个房间不够好,可是有什么办法呢? 苑田先生来了以后,我们请他住进以前常住的面河的房间,可是他说这个更好,便 换过来了。|

「苑田……我是说,他又换了房间吗? |

我吓了一跳,把所有的纸门通通推开。不过这次,倒未能看到火车站或巴士招呼站。只在巷口看到糖果店和像是邮局的屋子。

「苑田是不是在等人?」

我的问话好像使女老板不解, 讶异地答..

「没有。不过,在等信。」

「等信吗?」

「是,那边不是有邮局吗?他一直在留心那边,所以我就问了。他说, 东京也许会有信来,如果寄到,马上告诉他。还一再地问我这里邮差 几点到。|

「那个就是邮局吗?」

「是。」

邮局的木板墙有点朽坏了, 我定定地看着。

「织织尺素送往何处

绿衣使者踽踽而行

沉沉邮袋还有那更重的

孤寂长影|

刚好有个老邮差从邮局大门出来了,使我不期想起了「情歌」里的这么一首。一直以为此诗是偶尔从房间的窗口望见邮差,便以此寄托心象的作品。这一刻,听过女老板的话,便感觉出苑田看邮差时的另一双眼睛了。

原来,大正十四年(译注: 1925 年)的一个春日里,苑田从同一个窗口望出去的,他的视线是凝注在「沉沉邮袋」上的。那袋里,是否也有我的信呢—结果,想必那位邮差是过门而不入的吧。一句「孤寂长影」岂非充满失望与无奈吗?正如「复苏」里的句子:「汽笛声自顾地长鸣,浙浙远去」的意境,如出一辙。

「那么信呢?没到是不是?」

「是。傍晚时分吧,邮差过去了,所以我说今天不会有信来了,苑田 先生就好失望好失望的样子。于是他自己写了一封信,要我帮他投 递。」

「收信人呢?」

「不知道, 苑田先生本来要交信给我了, 却又改变主意, 说不必啦, 就把信收回了。不过我相信是寄往东京的。他问过我, 现在寄出, 什么时候可到东京。」

「以后那封信怎样了?」

「好像烧了。女佣人在地板上看到烧剩的灰和纸片。我想,八成是给

东京的什么人写了遗书,又改变主意了。|

「情歌」里就有一首好像是写这时的心情的:

「流水过来了又冲过去

一任此身杂然飘荡

写下尺素鱼雁难托

一炬成灰|

信是写了,可是回信渺茫不可期,还是烧掉吧——大概就是这个意思。我手搭在纸门,茫然若失地鹄立在那里。

三年前,有一个男子一样地站在此处,望着隔一条巷子的邮局。他之 所以选这个房间做为殉情地点,或许是由于他上次来时知道了邮局就 在近处之故。他等呀等的,等候来自东京的某人的信。一如他在水乡, 一直巴望着某人从东京来到。

离开东京时,想必告诉那个某人他在京都住宿的旅店吧。我在这个窗边,他苦候某人会有连络,但直到与文绪殉情,信终究未到。他也想到由他主动去面,到头来还是放弃了,这才决定殉情的。

错不了。

与文绪的殉情,还有在千代浦的与朱子之死,这两桩殉情案,都有某一个在东京的人,事前都知道他的行动。

从京都回来后过了十天,桂木绫乃来访。我说我也去京都盘桓了两三 天,她很表遗憾地说:「如果知道您住的地方,我会过来拜望您的。」 真个是大家闺秀,端坐着这么说。她比妹妹年长五岁,看来比妹妹更 端丽。文绪是适合短发、洋装打扮的西洋风貌,绫乃则是处处予人小巧玲珑的日本式美女。绫乃首先为双亲在我初访时的不礼貌憨恝地表示了歉意后,说出了意想不到的话。

「可是,家父家母也只是为了体面,才害怕您的小说连载下去的。最担心那篇大作完成,留存下来的,其实是我······」 这是什么意思呢?

「如果苑田先生就像您在小说里所说,把文绪当做生命里的女子,真正爱着,那我也不会有理由反对了。但是,苑田先生并不爱文绪,文绪只是个替身罢了。文绪知道这一点,为之而痛苦,而寻短见。说文绪是被父母拆散了她和苑田,那完全是谎言。我就是觉得,文绪的死,以谎言留存下来,那她未免太可怜了,所以……」 绫乃说到这里,从怀里掏出了一封信。

「这是文绪的遗书,偷偷地放在我的书桌,要我交给苑田先生的。到 头来,没有能够交给苑田先生。我也没有给家父家母过目。」 是有淡红色樱花纹适合少女的便笺,我着了魔般地看下去。

一一梦,和老师的事全是一场梦。桂川的水声也是梦。我是幻影,是那个人的替身,那时老师的手指是在幻影的唇上点上了口红的。老师想用文绪的唇,来完成对那个人未完成的爱。然而,还是失败了,因此太悲伤了,才想一死了之的。实在话,我是希望能够什么也不知,和老师手携着手,遂桂川的泡沫而去的。

可是,也请您不要怜悯被背叛了,独自赴死的文绪。真正可怜可悯的, 是老师您,是在这个既没有能完成和她的爱,把幻影吞噬下去的老师 您。是为了忘她而死,却依然忘不了的老师您,文绪再也不忍看着您 受苦下去了,所以还是一个人走吧——

楚楚可怜的笔触,如果说这封信是一个女子用最后的血来写的遗书,那就未免太残忍了,极富少女感伤的信。一连读了好多次,这才交还给绫乃。

「看了这,想必您会了解我为什么不希望大作会留下来了。|

我点了点头,我觉得意外的,不全是苑田不爱文绪,更重要的是文绪的自戕是她自己一个人的意志来决定的,而与同一天发生的菖蒲殉情案毫无关系。照遗书字面来看,文绪的自杀与菖蒲殉情案,在日期上一致,只是巧合,而不是两人约好,在不同的地点,完成在桂川未能完成的宿愿。

「是的,这一点,我只能认为是文绪的心有灵犀,因为文绪这边是真 正赌着生命来爱苑田先生的。|

绫乃说着,两眼清泪盈盈,使我再也说不出话了。原来,「情歌」里 所咏唱出来的美丽心魂的燃烧,不是为了文绪,而是献给他在文绪里 头寻觅的另一个女人的幻影。

绫乃离去后,我忽然想到菖蒲殉情案的依田朱子,也许也知道真相吧。

——求肖似那幻影中人,把一握握黑发剪断……

那幻影的女人、苑田生命中的女子,依田朱子是不是也知道那不是世间人们所认为的桂木文绪,而文绪也不过是她的替身而已?

如果是,那朱子又为什么要在小舟里剪掉头发,让自己去像那女子呢?

这时,好不容易地我才想起了苑田年轻时在笔记本上写的一句话:「我是柏木」。对,柏木就是源氏物语里从「若菜之卷」开始展开的一个单恋故事的人物。柏木恋慕源氏的幼妻女三宫,形成了逆伦关系。女三宫深深懊侮,从此疏远了柏木,严拒了柏木,最后出家了。柏木难忘此情,一病不起,听到她出家为尼之后,丧失了生之意志而死,形同自杀。

苑田的身上,是不是也有了相似的状况呢?

我想起了让翠叶的颜色——濡湿了僧衣,苍白着脸的一个女人,那双 秘藏着无法断绝尘世悲愁的黑眸······

年轻的妻子侮恨与丈夫门生之间的不正常关系,去投靠娘家亲戚的庙,遁入佛门。男的忘不了女的,一次又一次地往访佛寺,央求还俗,再续前缘。然而,一处深闭的佛门,不再为男的开启了。

苑田的和歌作品之所以在别离师门后,显现出阴郁,与其说是由于与阿峯的不幸婚姻生活,毋宁更是来自对一个女人的得不到报偿的恋慕吧。一长串的岁月——七年。那七年间,苑田为思慕而受尽煎熬,女的则以僧衣为盾,拒绝到底。

苑田的生命里所出现的女人们——妻子阿峯、形形色色的猎艳对手、 文绪、朱子——在她们每一个人身上,他都追寻着同一个女人。

想来,文绪和朱子都知道那女人是谁吧。朱子剪发,非为仿文绪的短发,而是想使自己像一个尼僧。

 村上秋峯的前妻,如今已削发弃绝尘世的琴江呢?

[如果妳不肯回到我的世界来,我就要死。]

苑田在桂木文绪那女童般的容貌上,看出了琴江的幻影,却又无法在 文绪身上燃烧起来。这时候的苑田,已经到了感情上的界限了。也因 此,为了忘记琴江,宁可在死里寻求解脱。但是,他在首途赴京都的 死之旅以前,造访镰仓的佛寺,向琴江说出来的这句话里,都另有意 图。他希望她那顽强的背能够为他转过去。苑田把自己的性命做赌注, 以最后的赌来要挟琴江的良心。不,光是自己一个人的性命还不够撼 动琴江的心。

「我会带别的女人一块去,在那个女人身上寻觅妳的影子,就当做和 妳一起殉情来自杀。」

这个手法,几乎等于就是把短刀架在女人身上强暴,只是苑田把短刀架在自己和别的女人身上罢了。为了她,不仅是苑田一个人,还有另一个陌生的无辜女人也一并死亡,琴江就是再顽固,也会屈服的吧。由于和苑田惹出了不顾伦常的爱,因而穿上了僧衣的,到头来却又要犯使两条性命牺牲的更严重的罪——苑田就是赌着自己的生命,祈求琴江会因这可怖的罪孽,而脱下僧衣,回到自己的怀抱里。

「如果妳对我还有那么一丁点的爱,就请妳跟我联络吧,我会回心转 意的。|

苑田留下了这番话,带着文绪,前往京都。真个是度日如年地等待琴 江的讯息,而琴江对这种赌命的要挟,还是始终默尔而息。其实他并 不想和文绪一块死。只要形式上,付诸实施即是。殉情未遂,会使报 纸热闹起来,喧腾于世,琴江必也会有所闻的。然后,为了不肯连络的琴江,写下了「情歌」百首,交代出殉情未遂的所有经过。换一种说法,「情歌」其实是对一个尼姑的、狂乱的柏木的情书。苑田透过文绪,歌咏了对琴江的一切思慕。甚至也安排了一首邮差的话,打算靠它来告诉琴江他是如何地苦等她的来信。不管他的情书是如何热烈,琴江给他的答复都是一首无言的歌。

他也根本无意杀朱子。

「这次,我是真正要死了。|

在千代浦的旅店窗边,他等呀等地,等待琴江脱下僧袍到火车站月台上。然而,这次仍然是空等,于是苑田又来了一次形式上的殉情。在水返脚泛舟,苏醒过来以后写下了「复苏」五十六首。在「复苏」里,苑田也用汽笛声和车站的两首,向琴江表明了等到最后一刻的心迹。可是,「复苏」却成了苑田对琴江的遗书,这次殉情事件,苑田原本不想让朱子死,她却死了。用腹痛药来掺薄了药,让朱子吃下,她当然死不了,不幸却以为身边的苑田已经死亡,故而割断了手腕。为使琴江感到罪恶感而设计出来的殉情事件,到头来使他自己感到深重的罪恶感。如果苑田知道同一天晚上,那么凑巧地文绪也在东京自杀,这罪恶感必来得更强烈。因为他是为了一个女人,而杀死了两个女人。在汹涌而来的罪恶感里,苑田依然不能死心,再等了三天。琴江也必听到朱子死亡的消息吧。为了不再有人牺牲,她这次无论如何会走出佛寺,前来相会吧。

可是这最后一线希望也破灭了。琴江终未出现,于是在「复苏」脱稿

之际, 苑田领悟到一切都完了。

当苑田歌唱出最后一首的时候,他只有空虚。牺牲了两条女人性命,甚至也赌上了自己的性命,那个女人依然不肯一顾。永远不肯回转的背脊——就是向这顽强的背脊,苑田孤军奋战了八年,多么空虚的八年啊。

「明天就会再枯姜的

仍在这一瞬即逝的

朝阳里欣欣绽放的

复苏的花|

在只为枯萎而复苏的花朵里, 苑田看到了人类生命的空虚。

苑田把这一首,和另外两首里的汽笛声,当做对一个女子的最后呼叫, 靠一片花器碎片,切断了八年的情丝与三十四年的年轻生命。

6

半月后的六月末,在苑田的忌日,我再次前往千代浦的中州屋旅店。 是想为他祭扫一番的,却总觉得苑田与朱子的生命,依然存留在水乡 的菖蒲花里头。

被引进同一个房间,一看又有一枝菖蒲花插在那里,第一朵花蕾枯萎了,我向老板说明苑田就是靠这种花,恢复了做为一个歌人的生命,老板似乎是第一次听到这样的说法,好像颇为感动,却又说:

「听您这么一说,倒想起了一件有关花的奇异的事。」

因为老板说得若无其事,因而我也差一点就没去留心了。

「那个房间里的菖蒲花,我记得是紫色的那一枝,明明只有两个花蕾的,可是女佣人却说开了三次,所以她很是惊奇。|

「这是说……」

「那两位来到时,刚好第二朵快谢了,所以女佣人准备换掉。男子知道了这个意思,便和女佣人说不必换。后来,男的恢复了意识的时候,女佣人发现到花还开着,所以她觉得很奇怪。不,那个女佣人笨头笨脑的,也许是她记错了。」

老板只提了这些,可是我上床以后,一直记挂着这番话。我睡不着觉, 便起来,定定地看着那里的菖蒲花思考起来了。

我忽然有所顿悟,是在东方出现了微白的时候。雨停了,纸门开始泛白,房间一角的菖蒲花影子般地浮现。

「明天就会再枯姜的

仍在这一瞬即逝的

朝阳里欣欣绽放的

菖蒲之花」

隐没于背后的真正意义: 为什么花会复苏过来呢? 又为什么苑田非复 苏过来不可呢? 我终于好不容易地才明白了真相。

苑田投宿的房间里的菖蒲花,只有两个花蕾却开了三次,如果女佣人的记忆没错,这谜底只有一个。

苑田把那枝第二朵花蕾枯萎的,换了另一枝第二朵就要开的。

为什么呢?答案也很容易地就可以得出。

因为苑田希望自己复苏过来时, 使那朵花也恢复生命。

过了三十星霜,我最近听到人家说,有一位侦探小说作家,打算在自己的侦探小说里运用苑田的和歌。据云我国有一篇叫「童谣杀人案」的侦探小说,一桩凶杀案,正像童谣里所描述的样子进行,而我们这位作家则是依照菖蒲殉情案里的一首和歌,设计事件。听了这消息,我倒以为这位作家在做徒劳无功的事。

如果童谣凶杀案,那么早在三十年前,苑田本人已经干过了,菖蒲殉情案的和歌本身,就已经是童谣杀人案啊。

这里,是一位天才歌人,他在大正十五年,以三十四歲的壮年自戕身 死以前,创作了近五千首的和歌。这三十四岁的生涯,亦即是他做为 一名歌人的生涯。他不是以一个人,也不是以一个男子,而是以一个 歌人,活过了三十四年岁月。

年轻时,他的和歌以才气胜,沉湎技巧而缺乏心灵,备受诟责。然而, 因其才气胜而引以为苦的,以他自己为最。其师秋峯,也因趋于技巧 而濒临落于时流之后。当时的歌坛,种种歌人辈出,各凭实际体验、 人生、生活,以赤裸笔触歌咏出来,新的和歌时代已告揭幕。

这些人的作品之中,他所欠缺的心灵,以及人生、生活犹如生命的火焰熊熊燃烧着。每一首和歌都有奔腾迸溢的血液的喊叫,而在这喊叫背后,则有着与作品一样炽烈灼热的人生。波涛动荡的人生,血的恸哭、多感的个性、生活的哀伤等等,都是他所缺的,他明知他那仅凭技巧取胜的作品,将被那些人的狂燃的烈焰吞噬而告消失。

他渴望在自己的作品里头,也有人的生命与灵魂。然而,不幸他是个燃烧不起热情的人。

后来,他享有了天才歌人的封号,不过没有人了解他天才的真正意义。 他在真正的意义下,只是技巧方面的天才,是他在自己的作品里,涂 上了人生阴影与漆闇灵魂的色彩。,

他光凭自己的想象,竟尔创造出了歌咏与两个女人的殉情案的作品: 「情歌」百首与「复苏」五十六首。

当然,他必然为了涂改自己的个性,而尽了最大的努力吧。就像要填满自己的空白般,犯了与师母的逆伦,与妻阿峯争轨,并跃入放荡的生活。为了使自己的人生带上虚无的影子,他简直是在拼命。对师母的思慕之情,确实是有,然而极言之,把他驱向与师母的乱伦事件,与其说是思慕,倒毋宁更是对其本身的热情。他就是藉此,来给自己的生命涂上了不义行为的暗淡色彩。在涂鸦里写自己是柏木,把自己想象成一个因不义的情火而焚身的人;还把自己的画像画成悲剧画家梵高,可是他的热情,依然保有一个冷彻的心;和歌作品也仍旧乖离人生,光凭才气而创造了种种作品。

就桂木文绪而言,情形亦复如是,他与文绪之间有过类乎恋爱的心情 是事实,遭双亲反对也是不能否认。

于是他的才气,便以此为基础,写下了「情歌」百首。他还创造了一个架空的故事,却因双亲反对而殉情,一夜间所发生的心情变化,光 凭技巧而逐一歌咏出来。写成的和歌是完美的。互爱的,对男女内心的每一个曲折,那么细致地被描写出来,令人想到非亲身经历过,便 无法领略那种微妙。就作品而言,那种至高无上的幸福境地是真实的, 艺术性也无懈可击,然而这艺术性却因为缺少了一件事物——唯一的

一件事物,而遭完全的否定,失去了一切价值,那就是现实上的事件。 光凭空想来创作和歌,并不算稀奇,非写实的和歌,也可以写成写实 的。但是,他创作的,却是非以现实的殉情事件为基础,便会减低读 者兴趣的和歌故事。如果啄木(译注:姓石川,明治时期著名歌人) 只凭想象来歌咏赤贫生活;如果芭蕉(译注:见前)没有实际去旅行, 便产生俳句;又如果茂吉(译注:姓斋藤,近代歌人)未遭逢丧母之 痛而靠想象歌咏出「吾母逝矣」,则后世的评价必与现今所见者不同。 如果他未有现实为本,而让「情歌」问世,那么尽管世人可能对他仅 藉技巧即写下如此作品,而为他的才气惊叹不已,但是可能在作品里 读出真实的歌兴吗?他从年轻时就尝遍了因才气胜而引来的讥诮滋 味,他希望能千方百计脱离这样的境况。于是乎他便非照自己的作品, 来造出事件不可了。

骗文绪,易如反掌,因为文绪爱他胜过生命,他只要装出没有她便活不下去的样子便够了。

他把一切都照和歌里所写执行。在桂川写了信,又把它焚弃,是因为已写有这么一首和歌之故。写下和歌时,他拿以前住过的桂川的旅社,做为作品的地点。前此,偶然看到的邮差,也写进去了,这就是他之所以一直,记挂着邮差送信时间的缘故。系列的和歌都写好了,邮差万一不照时间次序出现,怎么可以呢?他意欲让文绪看到的一举一动,都使之符合作品,并扮演了和歌里所写的心情。想来,文绪是本能地看穿了苑田的虚假心情的吧。她察觉到苑田的冰冷心绪,误为那是由于另外一个女人,于是在一年后,那么巧合地在苑田的第三次殉

情事件的同一个晚上,自杀身死。

事件发生后,不出他所料,「情歌」成了他毕生杰作,普受世人所欢迎。然而,他的才气却未到此即告终。他以虚构的桂川殉情案为蓝本,创作出了称之为续集的菖蒲殉情事件。连殉情失败,被救活的事都写出来了。于是他便又非照和歌里所写,造成第二桩事件不可。

这样想来,菖蒲殉情案里的诸多谜团便可迎而解。首先是开往千代浦的火车上的腹痛。这是由于河川决堤,火车误点,照这样下去,火车驶抵千代浦的时间,会比和歌里所写延迟数小时之久,是他所担心的。因此,他装着肚子痛,上了火车,在别处过了一夜,然后改搭天明时分抵达千代浦的列车。因此当他下到站上时,非有黎明的梵钟之声,把残下重叠的双影砍断不可。挂轴背后的名字,该也是他自己写上去的吧。这么说,那个名字与文绪的相似,便不算偶然了。

换了房间,也是因为「复苏」的创作,是凭好久以前来到这水乡时投宿的房间的印象而写的,而且朝阳还比什么都重要的缘故。其它房间都面向屋后的河流,只有这个房间可以照到朝阳。

「仍在一瞬即逝的朝阳里,欣欣绽放」,此花非在朝阳里绽放不可。 还有那朵复苏的花。当他进了房间时,发现到第三朵花也枯萎了,于 是在第二天早上外出,在河边折来了复合他复苏过来时,会开第二朵 的花。老板说出外回来时,茫然若失,把雨伞都带到楼上去了。这大 概是把花藏在伞里头,以免让朱子看到的吧。

朱子之死,应该是不测的,他不会想杀她才是。朱子是「复苏」与事实,在琐细的地方不符的重要证人,但小小的虚构,每个歌人都不可

免,我也认为苑田还不至于坏到那个地步。

只有一点:我想苑田在伪装殉情之后的自戕,是开始即有的决心。完了「复苏」后,苑田领悟到做为歌人的生命,已经在这五十六首里燃烧净尽了。对于和歌,他不再有缠眷恋。做为一个歌人,完成了杰作「复苏」,已经可以满意了,剩下的是为了给菖蒲殉情案更多的现实感,同时也为了使自己的名字以一个悲剧歌人流传后代,他毫不犹豫地选择了死,做为结束。

然而,殉情未遂后,他还需要三天生命。为了让人们相信「复苏」确实是殉情事件后写成的,他必须让大家看到他一连三天,着了魔一般地苦吟苦写。我猜,实际上他在那三天里什么事也没做,只是茫然地从窗口望着车站那边的吧。老板进来时,慌忙离开窗边,是因为不愿意让人家知道他三天间无所事事。那么这三天,是在偶然里决定的日数吗?不,我想,老板已经告诉过我,菖蒲花的生命只有三天,那么苑田是存心仿照花的生命,使自己的死更富于戏剧性的吧!

我这从一朵花所导引出来的新结论,究竟是不是真相呢?我没法断定。这一晚,我雇了船家,到水返脚去泛舟。在漆闇与灯笼火光包围下,拣了苑田与朱子启航的同一个时辰放棹而去。

两年前,在这条河流上,苑田与朱子的交情,真的是一个歌人以自己的作品做为蓝本演出来的戏吗?即使答案是对的,在只能为和歌而燃烧热情的苑田来说,他的生命里依然摆脱不了空虚的吧。那种寂寥感,就算作品是空想的,也还是下意识里织进去的。而在不同意义下,苑田晚年作品里的阴影,我以为该是真实的。「情歌」和「复苏」,纵然

是在纸上虚构出来的,它之为靠一个歌人的空虚感支撑而成的杰作,这一点应无可动摇。

就像「复苏」里所歌咏的夜晚,从流逝的云絮里射来了一道月光, 这时船家忽地停了桨,用灯笼来照照水面。像一条黑带子的河面上游, 有什么东西描着无数的线倏漂流下来。

「是菖蒲呢!上头开的,昨日的雨水把它们给拔起来了。|

花赶上了小舟,从船舷两侧包围似地往下游飘去。白的、紫的,交织成各种不同的花纹,使闇夜里的河流,仿佛披上了一件花衣。我觉得,眼前描着短暂的线条,从漆闇到漆闇漂流过去的花,好似就是苑田所遗留下来的几千首和歌里的无数语词;必觉得那正是和苑田有过感情的女人们的生命里的残灯。

纵然苑田的歌是虚构的,而成为和歌的牺牲的女人们的情,应当是真实的。桂木文绪、依田朱子,还有阿峯和琴江,无一不是在给苑田的真情实意里,各各绽其花朵,又让它凋谢。

我好想在胸臆里双手合十,向这些不住地流逝的花膜拜一番。因为我禁不住地想祈求: 文绪的生命,朱子和阿峯的生命,还有和苑田仅仅有过一夜之缘的那些红灯下的女人们的生命,但愿在死后的永恒的漆闇里,同样地以那种花的颜色浮泛着。